



金門縣政府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金門縣政府輯印

目錄

民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
財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7
建設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4
教育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29
工務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39
觀光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57
社會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77
行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84
主計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90
人事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97
政風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06
警察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13
消防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21
衛生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26
環保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39
稅務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54
文化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67
地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188

民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施政目標及施政重點：

加強府會聯繫、辦理基層民政幹部座談、督辦調解業務、殯葬業務、推動民俗慶典活動；辦理金門縣民國四十九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及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發放作業、落實編練管理、強化徵集業務、維護役男權益、健全兵役制度、做好動員準備、支援防救災工作；受理戶籍登記、並編製各項人口統計報表、核發戶籍文件、持續推動戶政便民措施「跨機關一站式服務」、推展戶政志工、首次申辦護照人別確認、外籍配偶(含外國人)歸化國籍、旅外僑民人別確認等措施，維護民眾權益，配合縣政目標，落實各項政策。

二、績效評估時間：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公務預算 (縣預算)	預算	136.25	599.92	454.34
	決算	118.79	560.81	398.55
離島建設 基金計畫	預算	0.00	0.00	
	決算	0.00	0.00	
中央預算	預算	7.97	3.70	6.64
	決算	4.57	3.22	5.64
其他	預算	0.00	0.00	
	決算	0.00	0.00	
合計	預算	144.43	607.75	460.98
	決算	136.98	578.28	447.46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自治業務：107 年度民政業務較 106 年度民政業務增編預算新台幣 14,780 千元，係因 107 年辦理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經費編列，編列在本處民政業務-民政業務-獎補助費-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項下。
2. 役政業務：106 年度預算編列新臺幣 511,809 千元，107 年度預算原編列新臺幣 217,149 千元，後追加新臺幣 140,000 千元（用以發放金門縣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較 106 年度減少新臺幣 154,660 千元，減少經費主因係原編列公務預算補助「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補償基金」經費減少之故。（106 年編列 5 億元，107 年編列 1 億元）。
3. 戶政業務：106 年度編列預算新台幣 5,095 千元，107 年度原編列預算數新台幣 12,744 千元，因 107 年度「強化戶役政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中央補助款因立法院凍結部分預算，追減預算新台幣 897 千元，以及為辦理金湖鎮公所里鄰調整增購身分證、膠膜及不斷電系統，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新台幣 350 千元，較 106

年度增加新台幣 7,102 千元，增加經費主因係因應辦理 107 年度「強化戶役政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及「購置縣民卡費用」。

4. 禮俗業務：106 年度編列預算新台幣 31,481 千元，107 年原編列預算數新台幣 17,924 千元，後因業務需要，辦理各寺廟辦理醮慶活動慶典致贈紀念用品及籌備兩岸宗教交流活動，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新台幣 3,700 千元，較 106 年度減少新台幣 9,857 千元，係因減編「補助烈嶼鄉殯葬設施增設及周邊環境改善」相關經費。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自治業務：107 年度民政業務執行率為 82.08%，係因：
 - (1) 辦理 107 年度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務經費 18,349 千元，惟各鄉鎮選務作業中心本摺節支出原則，實際支用數 13,835 千元，剩餘款收回 4,513 千元。
 - (2) 補助金湖鎮公所辦理山外里民活動中心增建 2 樓年度編列補助經費 7,590 千元，因實際工程進度未達請領第 2 期款項期程，而予以保留 7,161 千元(含暫付款 200 萬元)。
 - (3) 年度辦理喜宴酒擬推估縣民請購需要，採購 550 打，編列預算 2,508 千元，案經簽准採限制性招標與金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議價，每打單價 4,440 元，採購經費 2,442 千元，至年度結算，各鄉鎮公所請領 395 打，合計 1,753 千元，蓋因民眾請領數下降所致。
 - (4) 慶賀縣民結婚誌喜，案於 106 年度奉示以本府名義致贈新人精美對章印鑑組，參考 105 年度縣民請領喜宴酒數，推估年度需求為 400 組，每組單價 1,500 元，編列預算 600 千元整，經結算 107 年度合計贈送 138 組，執行經費 207 千元，蓋因推估數(659 對*0.6)與實際需求有所差距，致執行率落後。
2. 役政業務：107 年度編列預算新臺幣 357,149 千元，年度決算金額為 321,044 千元，並保留新臺幣 33,540 千元做為賡續辦理「金門縣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發放經費，107 年預算執行率達 89.8%，執行率良好。
3. 戶政業務：107 年度年度預算為新臺幣 12,197 千元，年度決算金額為 11,323 千元，並保留新台幣 516 千元賡續辦理 107 年度「強化戶役政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預算執行率達 92.83%，執行率表現良好。
4. 禮俗業務：107 年度預算為新臺幣 21,624 千元，決算金額為 20,973 千元，107 年預算執行率為 96.99%，執行率表現良好。

三、實際員額：

項 目 \ 年 度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0	19	18
約聘僱人員	7	6	6
約用人員	13	15	17
合計	39	42	41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	--------	--------------	------	----

一、推行地區宗教團體之輔導	中央：0 縣：13,190 合計：13,190	1. 寺廟慶典 2. 宗教交流 3. 先聖先賢祭祀	1. 辦理寺廟慶典活動爐敬金賀匾等相關事宜。 2. 宗教、生命禮儀等節約宣導。 3. 辦理牧馬侯、朱子、魯王、延平郡王等先賢祀典。 4. 辦理宗教進香交流活動。	
二、強化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為民服務功能	中央：1,624 縣：68,387 合計：70,011	1. 爭取內政部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計畫 2. 汰(增)購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設備	1. 爭取內政部補助金湖鎮料羅里民活動中心興建案、金沙鎮、金寧鄉基礎公共設施各 1 案，藉以強化政府為民服務功能。 2. 適時汰(增)購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設備，吸引鄉親利用政府提供之公共設施。	
三、改善喪葬設施-新建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等設施工程	中央：0 縣：20,350 合計：20,350	規劃多功能大禮廳、便民服務中心及守靈室等設置工程	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規劃設計完成。	本案總預算 2 億 86 萬 4 千元，分年編列預算 107 年編列 2,035 萬元，108 年編列 5,000 萬元，109 年編列 1 億 3,051 萬 4 千元。
四、役政業務-役政管理	中央：1,259 縣：355,890 合計：357,149	維護役男及徵屬權益，落實民國49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暨歷經戰地政務時期55歲至64歲三節慰助金發放，舉行823戰役60週慶祝活動。	1. 執行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申請、審核、發放作業，落實縣長政見，慰助戰地政務時期縣民所受之損失，年度內發放金額新臺幣 528,288,000 元，發放 44,024 人次。 2. 辦理金門縣民國四十九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發放，落實審核作業，避免溢發情事，年度內發放金額新臺幣 357,420,000 元，發放	

			17,871人次。 3. 辦理三節慰問地區駐軍活動（年度內辦理3場次，支出經費新臺幣75萬元），並贈送報紙（每月167份，支出經費新臺幣270,540元），鼓舞軍民士氣、協助地方建設。 4. 訂定兵役節慶祝活動實施計畫，表揚績優幹部、模範徵屬，並推薦績優幹部及徵屬函送中央接受表揚，年度內於3月1日辦理，計有本縣役政幹部120人參加。 5. 辦理823戰役60週年紀念活動，發放縣民限量紀念酒，珍惜和平歲月，總計製作70,000瓶，發放62,314瓶，支出經費新臺幣105,000,000元，並於8月23日舉行紀念餐會，計有本縣500餘名自衛隊員參加。 6. 辦理年度替代役申請、一般資格替代役抽籤、徵集作業。 7. 策訂本縣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綜合執行計畫，將物資、經濟、人力、物力、財力、衛生等八大類動員準備計畫納入年度施政計畫配合執行，107年度獲評民安四號演習綜合實作特優單位、萬安41號演習特優單位、動員業務訪評丁組優等單位等3項殊榮。 8. 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軍種兵科抽籤、徵集入營作業，落實役男保險作業，使其無後顧之憂，兵籍調查人數為937人，徵兵檢查人數為397人（多於臺灣各縣市代檢），徵集及保險人數為809人。 9. 辦理徵屬、傷殘軍人、榮民(眷)急難救助慰問事	
--	--	--	--	--

			宜，受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役男生活扶助申請。 10. 落實後備軍人異動管理、緩召處理，加強辦理後備軍人異動資訊通報，協助緩召案件之審查。	
--	--	--	--	--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	推行地區宗教團體之輔導	1	祭祀殯葬禮制之輔導推廣執行率	1 次	1 次	★	宣導鼓勵撿骨進塔、火化塔葬及進行本縣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輔導業者改善及提昇服務品質。
		2	宗教慶典活動參與執行率	200 場	200 場	★	配合地區各宗教團體、寺廟慶典活動爐敬金等相關事宜。
		3	民俗節日慶典祭祀先賢執行率	4 次	4 次	★	配合節慶日辦理牧馬候、朱子、魯王、延平郡王等先賢祀典。
二	補助村里辦公處修繕與設備購置	4	村里辦公處修繕	2 處	2 處	★	1. 補助金湖鎮料羅里民活動中心興建計畫，爭取內政部補助新台幣 400 萬元整，縣府亦補助 888 萬元整，107 年 6 月 29 日竣工，107 年 9 月 12 日完成驗收。 2. 補助金湖鎮山外里民活動中心增建 2 樓工程，本府補助新台幣 759 萬元，107 年 6 月 12 日完成發包，業已暫付第一期補助款 200 萬元，目前計畫執行中。
		5	村里辦公處設備購置	6 件	13 件	★	1. 補助金湖鎮公所辦理新市里、新湖里、料羅里；金沙鎮西園里；金寧鄉湖埔村、安美村、榜林村；烈嶼鄉西口村等辦公處購置辦公設備，藉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2. 補助金湖鎮新湖里后園、金沙鎮浦山里劉澳、官嶼里青嶼；金寧鄉盤山村等設置村里無線廣播設備，備供政令宣導。 3. 補助金城鎮、金沙鎮、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烈嶼鄉公所所轄各村里購置肩掛式喊話器，備供為民服務及政令宣導。 4. 補助金湖鎮辦理瓊林里及新市里武德新莊設置監視器，以提升社區治安環境。
三	改善喪葬設施-新建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等設施工程	6	規劃多功能大禮廳、便民服務中心及守靈室等設置工程	1 處	1 處	▲	1. 108 年 1 月細部設計完成。 2. 108 年 2 月申請建照。
四	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	7	慰助金核發人數	100%	平均 5,957 /5,000 人次 =119.14%	★	1. 107 年春節發放 6,046 人，發放金額 120,920,000 元。 2. 107 年端節發放 5,950 人，發放金額 119,000,000 元。 3. 107 年秋節發放 5,875 人，發放金額 117,500,000 元。
五	歷經戰地政務時期 55 歲至 64 歲三節慰助金	8	慰助金核發人數	100%	平均 14,674/12,000 人次 =122.28%	★	1. 107 年春節發放 14,407 人，發放金額 172,884,000 元。 2. 107 年端節發放 14,701 人，發放金額 176,412,000 元。 3. 107 年秋節發放 14,916 人，發放金額 178,992,000 元。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本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8 項衡量指標。經檢核結果，7 項衡量指標為綠燈(★)，1 項為黃燈(▲)，成效尚稱良好。

財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健全之財政，為縣政永續發展之基石，本處主管財政工作，在財政穩健之原則及「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之理念下，配合縣政政策，提升施政效能，增進縣民福祉，為本處推動業務之首要目標。

107 年度本處施政重點為：

- 一、健全縣有財產產籍資料，執行財產之出租、出售、撥用、占用管制及管理。
- 二、公用財產管理情形之督導與績效考核，輔導受檢機關學校改善財產管理缺失，提高其管理使用效率。
- 三、推行縣有動產報廢後於惜物網拍賣作業，鼓勵各機關學校積極開發財源。
- 四、清查盤點經管之財產，處理縣有土地被占用追收使用補償金及放租利用。
- 五、軍事閒置營區房地資料檔之建立，完整保留戰地歷史特色，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 六、執行「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民眾申請購回或讓售縣有土地處分案。
- 七、配合公共建設用地需用私有地以公有地「交換」方式，促進民生經濟發展。
- 八、中和四眷村眷舍拆除及圍籬、開發策略。
- 九、金門新村縣有餘屋處分。
- 十、執行金湖商務旅館履約。
- 十一、執行「金城鎮西南門里公所暨周邊地區劃定更新地區案」。
- 十二、強化歲入預算及縣庫管理效能；辦理庫款孳息，增裕庫收，以應施政支出。
- 十三、積極督促各業管單位加強各項欠稅及行政罰款之收繳及清理，以符公平正義原則及維護本府財源。各項收入憑證之控管與加強抽核，有效掌控收入憑證管理工作。
- 十四、核發離島免稅購物商店設置同意。
- 十五、督導金酒公司業務。
- 十六、執行私劣菸酒稽查及取締工作。
- 十七、積極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工作。
- 十八、辦理庫款支付作業無紙化。
- 十九、持續推動電匯作業，減少支票開立，爭取財政部考核績效。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縣 預 算	預算	13.60	12.01	11.98
離 島 基 金	預算	1.20	1.08	1.08
中 央 預 算	預算	0.00	0.00	0.00
其 他	預算	0.00	0.00	0.00
合 計	預算	13.63	13.09	13.06
	決算	10.53	10.46	10.73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菸酒管理大致以財政部補助款（菸品健康福利捐）為主，菸捐補助經費近 3 年 105、106 及 107 年度分別為 291 萬 7,000 元、304 萬 1,000 元及 218 萬 9,000 元，專款專用於菸品查緝與宣導等業務經費。

（二）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人事費、業務費結餘：

本年度人事費用尚有人員未補齊致人事費結餘；業務費用因無訴訟案件，未支用訟訴費，導致業務費結餘。

2. 撙節支出：

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同仁尚可勝任爰自行辦理，未委託律師辦理，撙節支出。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 式 職 員		19	19	18
約 聘 僱 人 員		13	13	14
約 用 人 員		4	6	6
按 日 計 酬		0	0	0
合 計		35	38	38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一、財務管理	中央：0 縣：1,343 合計：1,343	1. 財政收支一增進縣庫財務調度效能，平衡財政收支 2. 加強金酒營運管理，強化行銷體質，以提昇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增加盈餘繳庫數	1. 歲入預算達成率88.86%。 2. 金酒公司107年度營業收入預算數116億7,905萬餘元，決算數118億6,725萬餘元，執行率為101.61%	
二、開發基金	中央：0 縣：4,988 合計：4,988	開發基金管理	1. 青年創業暨政策無息貸款案計5件，核貸總金額470萬元，未償還餘額378萬2,800元。 2. 輔導金門地區民宿經營無息貸款計5件，核貸總金額340萬元，未償還餘額136萬6,400元。 3. 一般貸款案計3件，核貸總金額687萬6,000元，未償還餘額600萬5,419元。 4. 輔導金門地區漁船與小船風災受損無息貸款計9件，核貸金額6,98萬4,550元，未償還餘額631萬6,050元。 5. 本基金業於107年9月10日制定公布「金門縣中小企業及青年創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實施要點」，加入財團法人信用保證基金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專案，並於本年9月10日至10月3日陸續與四家承貸金融機構完成契約簽訂，解決青年朋友及中小企業夥伴以往向金融機構貸款時常見之擔保品或保證人資力不足之問題，為離島率先加入地方政府信用保證貸款專案之縣市。 6. 金城鎮西南門里公所暨周邊地區劃定更新地區案50萬元，經召開多場說明會，整合公私有共同辦理並私有房地所有權人同意確定改依「都市危險及老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方向 程序辦理。	
三、菸酒管 理	中央：2,189 縣：1,398 合計：3,587	1. 執行私劣菸酒 稽查及取締工 作	1. 已召開107年度稽查及取締會 報，並訂定年度菸酒稽查計 畫。 2. 107年度執行菸酒抽檢業務超 過100%，並按期彙報中央菸 酒主管機關備查。 3. 107年度稽查酒製造業者共8 家，輔導宣導業者次數達21 次。 4. 違規菸酒案件34件，依法裁處 金額共70萬7,775元，沒入菸 品5,986包及酒品44公升。	中央畫補 助：「107 年度品健 康福利供 私劣品緝 查經費用 支計畫
		2. 辦理菸酒管理 宣導工作	1. 透過多元媒體管道適時發布菸 酒管理法令宣導資訊。 2. 107年度派員實地至商家宣導 菸酒法令共246家，宣導次數 達272次。 3. 稽查轄內餐飲業者，並輔導選 用合法酒品。 4. 107年度辦理菸酒管理宣導活 動達34場次，積極宣導菸酒 管理法令。 5. 適時於本處網頁刊登菸酒管理 相關法令及最新訊息。	
四、公產管 理	中央：1,080 縣：4,995 合計：6,075	財政業務－公產 管理	1. 更正土地產籍資料總計867 筆。 2. 更新土地公告現值總計15,455 筆。 3. 縣有不動產出租190筆，總金 額1,100萬5,791元。 4. 縣有不動產出售14筆，總金額 43萬6,464元。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5. 辦理各機關學校公有財產檢核作業，輔導25個單位之財產管理缺失改善。 6. 各機關學校動產報廢變賣共1,096件，總金額291萬4,051元。	
五、投資發展	中央：0 縣：493 合計：493		辦理「金湖鎮商務旅基地招商興建暨經營案」履約管理，承商駿陞公司依「投資興建暨營運契約」，收經營權利金5,745,536元及土地租金420,053元。並辦理營運績效評估優良，合格。	
六、中和五眷村改建基金	中央：0 縣：11,787 合計：11,787	促進縣產利用效益、充實縣庫財源	中和金門新村住宅標售及店鋪標租案，原標餘之縣有住宅15戶經本府自行標售，本(107)年度脫標11戶，總得標金額新臺幣2億308萬8,162元整。	
七、庫款支付	中央：0 縣：1,571 合計：1,571	辦理庫款支付作業無紙化	1. 嚴密庫款支付程序，加強預算控制，覈實審核付款憑單，依法辦理庫款支付。 2. 持續推動存帳（電匯）作業達97.13%，減少支票開立，爭取財政部考核績效。 3. 辦理縣庫集中支付各機關學校電匯暨電子信箱入帳通知作業及提高編製付款憑單合格率評比，以減少退匯、退件，提高電子信箱入帳通知比率，以保障受款人權益及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4. 105年5月1日起50萬元以下無須檢送紙本憑單。107年5月1日限額提高至200萬元以下免送。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提高財政自主，降低財政依賴	1	當年度自有財源收入較前一年度決算比率	100%	101.47%	★	107 年歲入預算自有財源為 77 億 3,503 萬餘元加計金酒公司捐贈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補償基金 13 億元，共計 90 億 3,503 萬餘元，與 106 年度自有財源為 89 億 406 萬餘元增加 1 億 2,167 萬餘元。
二	圓滿達成年度歲入預算目標	2	歲入預算達成率	100%	88.86%	★	107 年度總歲入預算編列 126 億 118 萬元，當年度實收數及保留數合計為 111 億 9,757 萬餘元，歲入預算達成率為 88.86%。
三	確保庫款安全，減少實體支票開立，提高電匯比率	3	電匯案件比率	90%以上	95.76%	★	本年度電匯方式支付受款人筆數 37,840/本年度各方式支付受款人總筆數 38,717×100%=97.73%。
四	建置產籍完整資料檔及處分	4	釐整異動縣產資料庫及占用管理資訊系統及建置公有土地銀行資料庫	12,413 筆	15,455 筆	★	辦理縣產資料庫及占用管理資訊系統建置之縣有不動產資料共 15,455 筆。
				62,799 筆	63,512 筆	★	辦理公有土地資料檔建置共 63,512 筆。
		5	縣有財產出租、出售不動產業務之戶數	76 戶	98 戶	★	辦理縣有財產出租、出售及處分共 98 戶。
五	公用財產清查及盤點檢評	6	辦理各機關學校公有財產檢核及盤點計畫之落實度	25 單位	25 單位	★	抽檢 25 個機關學校（單位），依查核表評比其管理、使用、收益、處分或開發利用及財產盤點之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六	「台北惜物網」拍賣報廢動產	7 各機關學校公有動產報廢上網拍賣數	700 件	1,096 件	★	公有動產報廢上網拍賣交易件數共 1,096 件。
		8 動產報廢上網拍賣年收金額	200 萬元	291 萬 4,051 元	★	動產報廢上網拍賣金額累計 291 萬 4,051 元。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本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定 6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8 項衡量指標。經本核結果，8 項衡量指標皆為綠燈(★)，成效良好。

建設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提高農業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促進農業發展

為落實照顧農民辦理農業生產資材、有機質肥料等補助，輔導金城鎮菇類產銷班成立，改善農業生產環境，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單位面積產量，增加農民收入，改善農路路況，便利農機具行駛及農產品運輸，提高農作物產量，增加農民收益，整治農田排水消除水患，增進農田排水及農塘蓄水功能，改善生產環境，提高農產收益，建造生態家園，落實保育工作。

二、加強地區漁業資源保育工作

透過本府組成聯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加強違法網具之取締，期達到漁業資源保育、漁業永續發展，保障本縣漁民權益。

另外由於漁船及機具老舊，時常發現航安問題，透過補助漁民汰換漁機具及漁防安全設備來提升漁船航行安全及加強漁業行政事項及為民服務工作。

三、加強漁會團體輔導 新建及維護漁業公共設施

積極辦理漁業環境改善工作，委託代管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與出海口道路等公共設施，致力各種輔導及福利措施。尤其是漁船保險補貼、補助漁會發展業務等等，希望漁民能有個安全無憂的作業環境、安心生產，並能提升收入。漁會組織以輔助政府業務宣導、安定漁民生活、生產輔導，為政府與漁民間溝通的角色，積極辦理漁會輔導以提升服務品質。

四、輔導畜牧產業經營與發展

本縣酒糟養牛計畫，發展具地區特色的肉品產業，標榜金門酒糟牛肉質鮮美，成為地區特色產業，但因口蹄疫事件加上鄰近大陸疫區，金門偶蹄類動物活體禁止銷至台灣，影響畜牧業的發展甚鉅，仍需加強各項防疫作為確保畜牧生產環境與加強汙染防治工作，減少環境生態壓力，並加強飼料與肉品稽核，保障本縣食用禽畜產品安全，維護縣民健康。

五、辦理產業專用區開發案

本案係因地區特色產業業者常年囿於產業用地不足，無法取得合法用地作生產事業，致使未能完整取得合法之工廠登記證，生產規模難以拓展並限縮產品銷售通路；為回應業者需求，縣府辦理有償撥用本縣金寧鄉中山林段 99 地號國有土地，經行政院核定為離島重大投資計畫及經濟部核定前瞻基礎建設-城鄉特色產業園區補助計新台幣 1.54 億元，並陸續完成私有土地價購、都市計畫變更、環境影響評估、工程基本設計等前置作業，108 年預訂完成工程細部設計、工程決標，並同步啟動園區開發總顧問及施工期間環境監測案。產業園區開發後將促使地區特色產業轉型、投資觀光工廠，不僅可提高土地資源運用之效益與效率外，亦可帶動上下游產業之鏈結，強化廠商投資行為，提振經濟景氣。

六、加強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之宣導教育

提昇業者服務品質及民眾之正確觀念，提供民眾消費問題之諮詢及申訴管道，協助處理消費爭議。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推動、督導、考核、輔導、宣導等工作，以建構消費者保護環境，以確保地區消費者權益。

七、加強推動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

推動餐飲業關連產業之整合行銷，以及實質獎助輔導，餐飲業亦為青年創業的首選，活用青年的創意，協助業者店面空間整體規劃與內外環境設計改造，設計概念除需協助店家打造店鋪特色，以符合店家營業使用需求，將金門的餐飲業導向全新的發展方向，吸引兩岸觀光客前來。

八、推動住宅政策，平抑住宅價格

積極推動「提高租金補貼」及「放寬購屋貸款利息補貼資格及貸款金額」等可立即實現之住宅政策，同時研議包含：興建出售之經濟住宅、出租之社會住宅、土地專案讓售予民眾自行興建住宅，期多面向的滿足鄉親需求，同時避免造成政府單位負擔。

九、平衡城鄉經濟發展，檢討修訂都市計畫

本縣於民國 85 年 1 月 20 日公告實施後，都市計畫範圍遍及大、小金門全島，總面積為 15537.39 公頃，惟早期圖資混雜，造成後續諸多民怨之產生，為符時需逐年依據各類需求，辦理各項變更及擬定都市計畫程序，以解決民眾及地區所需。

十、融合傳統聚落風貌

為提升本縣城鄉風貌之特色及配合推動低碳島計畫，及考量各項審議程序與驗收間常有建築執照變更情事，以致驗收時與核定項目不符，本府為鼓勵民眾於自然村專用區及農業區農舍，以斜屋頂等建築形式融合傳統閩南建築者，酌予獎助，辦理迄今已核定獎助金額新臺幣 1,544 萬 3,059 元。

十一、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

自 90 年 2 月 12 日制定公布「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自治條例」及編列預算，接受民眾申請本縣傳統閩南式（如一落四櫓頭、二落大厝、三蓋廊...）或洋樓式（如五腳氣、突歸、三塌壽....）建築物依原樣修復之獎助，獎助金額不得超過實際費用之百分之五十，獎助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 300 萬元整。截至 107 年 12 月計完工 605 件（棟），傳統閩南式或洋樓式建築物依原樣修復，計獎助新台幣 7 億 6,407 萬餘元，使本縣傳統建築物得以永續保留。

十二、營建土石加強管理，維護城鄉環境景觀

近年因本縣各項建設、公共工程及建築工程等案逐步進行中，且剩餘土石方產出量龐大，為免現有土資場不敷使用，本府業於 106 年已向國產署完成撥用本縣金寧鄉中山林段 441-4 地號國有土地作為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填埋地點使用（現辦理可行性評估作業中），及完成建置「金寧鄉中山林段 255 地號需土區」。並重啟金沙鎮「洋山測段 16、17、18、19 地號需土區」以收容轄內各工程產出之剩餘土石方，預計收容量可達 50 萬立方公尺。另為健全小金門地區營建剩餘土石方之管理，本府於 106 年度編列新台幣 1,000 萬元整補助烈嶼鄉公所辦理「烈嶼鄉龍骨山需土區整建工程」。該鄉需土區整建工程業已完工，預 108 年 3 月營運啟用收容。

十三、低碳社區綠色建築，高齡與無障礙環境

金門既有城鄉建築實質空間環境，大部分承自戰地政務時期，空間環境品質及使用管理，普遍不具備無障礙環境的基本要求，本府為落實公共建築物設置供身心障礙者使用及行動之設施設備，乃加強本縣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之改善，推動數年以來，多數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之缺失，在本府積極輔導下，均已依規定改善完畢。有關新建公共建築物應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部分，本府均於核發使用執照前辦理現場勘驗，合格後始發給使用執照。

因應無障礙法令多次修法，現行法令規範相較以往更為嚴謹，本府為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更加精進，使行動不便者皆能享受安全無虞之無障礙生活環境，進而創造本縣為高齡友善城市，刻正委託專業機構辦理：(1)依「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十章」及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規定辦理既有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普查及精進建議。(2)研擬新建建築物無障礙環境評鑑獎勵制度及辦法。(3)研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改善相關補助辦法。(4)辦理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有證書）壹梯次。(5)辦理 300 m²以上餐廳、飯店（旅館）、廟宇及民宿專案輔導及改善諮詢。(6)辦理一場新建建築物無障礙環境評鑑活動。期藉由政策之要求，能讓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更加精進，使行動不便者皆能享受安全無虞之無障礙環境，進而創造本縣為高齡友善城市。

十四、配合中央政策，爭取計畫經費

為推動地方建設、聚落風貌型塑，同時減輕本府財政負擔，本處長期以來均配合內政部補助方向調整，依規定期程提報補助計畫，爭取建設經費挹注，以落實城鄉美化工作，今年度依前瞻計畫「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積極爭取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補助預算。

十五、廣續鄉村整建、提升居住品質

配合本府政策、各鄉鎮聚落整體發展特色及地方需要，規劃改善鄉村社區公共設施，整建美化村容景觀，並鼓勵社區參與綠美化工作，營造社區優質生活環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1,383	2,322	1162
離島基金	預算	88	30	30
中央預算	預算	114	165	163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1700.23	1555.03	1359.10
	決算	1443.35	1163.23	1200.76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本處 107 預算計 1,181,742 千元，追加預算計 173,268 千元，總計 1,355,010 千元與 106 年預算總計 1,560,512 千元，107 年預算減少 205,492 千元。
2. 主要辦理特色農畜產（酸白菜、香芋頭、酒糟牛肉）行銷推廣、配合五鄉鎮亮點營造建設、補助民眾及各機關團體裝設太陽能熱水系統、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金門縣產遊博覽園區開發計畫、SBIR 地方特色產業研發計畫、金門青年三創服務平台、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有償撥用國有土地、漁港多功能能改善、金門特定區計畫自然村專用區細部計畫及規劃總顧問、金門縣新建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獎助、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騎樓整平補助等業務。

(二)預算增減原因：

1. 辦理緊急農水路改善及產業道路工程減少 21,000 千元。
2. 107 年配合經濟部辦理金門縣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追加預算 1,025 萬 9 千元，金門縣產遊博覽園區開發計畫追加預算 2,171 萬 2 千元，太陽能熱水器補助

計畫原預算編列 1,000 萬元，因申請第 4 期離島建設基金通過核定追加預算為 810 萬元，故追減原預算 410 萬，總預算為 1,400 萬元

3. 辦理辦理新湖、復國墩、后豐及羅厝漁港改善等工程增加 328,240 千元。
4. 辦理各鄉鎮公所出海口道路工程增加 3,360 千元。
5. 辦理 107 年度建立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追加 1,000 千元。
6. 辦理 107 年度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追加 1,080 千元。

(三)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產業道路整建編列預算 20,000 千元，辦理各鄉鎮農路改善計 14 案工程，因工程跨年度，部份經費保留至工程完成後撥付。
2. 農田排水工程預算編列 29,000 千元，預算增加 30,000 千元，並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6,500 千元，總預算 65,500 千元，辦理金寧鄉后盤村農田排水暨產業道路新建工程等 27 案，因工程跨年度，將配合工程進度辦理撥款。
3. 農林管理-農委會補助計畫編列 93,565 千元，因各計畫核定時間不一，其中 107 年金門縣農村總合發展計畫未核定，故決算數比預算數減少實支數。
4. 漁港工程編列 52,000 千元，因「后豐漁船筏泊區遷移工程」、「羅厝漁港改善工程」、「新湖漁船加油站整修」發包延遲為跨年度工程辦理經費保留 13,000 千元。
5. 國發會於 107 年 7 月才正式核定「太陽能熱水器補助計畫經費」及通過金門地區同時能申請能源局之太陽能熱水器補助，成為雙向補助，因此大幅縮短民眾申裝意願及延誤申請期程，故執行率降低，但原目標為 300 案已達成 220 案執行率達 73%，核撥補助經費 651 萬 160 元。
6. 「金門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因經濟部於 107 年 4 月 3 日核定，本府於 7 月 24 日簽訂「金門縣政府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並於 9 月 12 日公告「107 年金門縣服務業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要點」，因各縣市推動狀況不甚理想，經濟部於 107 年 12 月 7 日修正「縣市共推住商節

電行動作業要點」，本府已獲核定計畫展延至 108 年 6 月，刻正研擬申請計畫變更事宜，故保留預算 654 萬 4,250 元。

7. 「SBIR 地方特色產業研發計畫」為跨年度計畫(107 年 6 月 1 日~108 年 2 月 28 日)，補助款分 2 期各核撥 50%，第一期補助款為暫付款，故保留 651 萬 5000 元。
8. 「金門縣青年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辦理簽約，申請保留 545 萬 1,600 元至 108 年度賡續辦理中。
9. 「金門縣產遊博覽園區開發計畫」於 107 年 7 月 20 日委由工務處辦理工程設計與施工成業，8 月 7 日委由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工程設計作業，已完成工程基本設計，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中，本計畫申請保留經費 1,949 萬 9,014 元(含暫付林務所執行林木移植(除)計畫經費 1,000 萬元)。
10. 「金門工商休閒園區第一期開發區污水處理廠工程」於 106 年 5 月 29 日簽約，目前進度為 91.15%，預定 108 年 3 月 31 日完工，申請保留經費 966 萬 5,453 元。
11. 107 年度「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預算編列新台幣 50,000,000 元，核發獎助證明 30 件，辦理竣工查驗 19 件，撥付金額新台幣 31,836,399 元，本計畫為跨年度計畫，保留金額新台幣 18,163,601 元。
12. 106 年度金門縣傳統建築修復再利用工程(採用租賃 30 年)，委託許義翔建築師事務所、陳勝川建築師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及監造業務，保留金額新台幣 7,572,380 元，另 107 年度編列預算新台幣 36,000,000 元。
13. 107 年度編列 20,000,000 補助各鄉鎮辦理類危屋處理作業工程，因工程施工中，保留金額新台幣 14,301,216 元。
14. 金門縣建築管理資訊應用發展計畫—104 年度住宅與不動產資訊系統擴充計畫(第二期)委託資訊服務案，完成期初、期中審查，於 107.12.24 召開期末審查，尚未通過，保留金額新台幣 2,950,000 元。
15. 「金門縣現有巷道資訊管理系統」線上申辦系統建置計畫擴充案，已完成驗收並結案。

16. 「107 年度提升道路品質－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補助金湖鎮公所辦理新市里復興路二期騎樓整平工程，保留金額新台幣 2,927,000 元。
17. 金門傳統匠師推廣教育班委託專業服務案，保留金額新台幣 777,600 元。
18. 107 年金門縣金寧鄉中山林段 441-4、441-5、441 地號等 3 筆土地設置需土區可行性評估」技術服務案，保留金額新台幣 9 萬 5,000 元。
19. 107 年度金門縣建築物施工管理及使用管理委託案，保留金額新台幣 108 萬元。
20. 「城鄉美化工程」預算編列 180,300 仟元，決算剩餘 17,121 千元，決算剩餘主要來自營繕工程發包結餘。另有部分整建案因涉及私權範圍，經協調未果，無法辦理發包保留，或發包後須部分減作、覈實支用，故有決算剩餘數。
21. 「鄉村整建」預算編列 280,000 千元，工程賸餘 3,958 千元；決算剩餘主要來自營繕工程發包結餘。
22. 「城鄉發展」107 年預算編列 32,073 仟元（含追減），決算剩餘 8,139 千元：主因為年度編列 25,000 千元獎補助老舊街區風貌重建，因申請案件施工期程跨 108 年度，以分年度預算支應，剩餘 8,011 千元，調整 108 年度補助執行計畫。

（四）107 年度決算數 972,711,714 元，保留數額為 1,092,825,814 元，合計 2,082,319,622，

因原預算採預計編列，因覈實支用、撙節開支，故決算比預算數減少實支數。

三、實際員額：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2	23	23
約聘僱人員	24	25	23
約用人員	24	30	32
合計	68	80	83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請參照「年度施政計畫」第參點表格）請撰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以條列方式提出數據及績效簡要述敘)	備註
一、高粱及小麥保價收購計畫	中央：25,000 縣：150,000 合計：175,000	1. 契作高粱收購 2. 契作小麥收購 3. 其他作物補貼及收兌作業	1. 契作類型的保價收購政策屬地區常年農業政策，穩定農村經濟及確保農業地產收益功能。 2. 107 年地區小麥收成 447 萬公斤，高粱收成 230 萬公斤，讓農田適地耕作。	

二、107年農業工程計畫	中央：6,500 縣：49,000 合計：555,000	1. 產業道路工程 2. 農田排水工程	1. 辦理各鄉鎮產業道路整建工程等 14 案工程，農路改善長度約 3050 公尺 2. 辦理各鄉鎮農田排水改善工程等 27 案工程。 3. 今年度可增加貯水約 16000 立方公尺及農田排水溝改善 8200 公尺。	
三、漁港設施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中央：3,000 縣：28,000 合計：31,000	辦理漁港環境及設施改善	完成羅厝漁港浚深 6,000 立方	
四、「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中央：4,715 縣：2,000 合計：6,715	中小企業創新研發	107 年度計畫本府辦理三場次審查會議，經審查委合格者共有 9 家，預計核發補助款費 651 萬 5,000 元，其中補助款 471 萬 5,000 元為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	
五、金門縣青年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	中央：0 縣：8,000 合計：8,000	輔導餐飲家數	改善店內招牌、改善用餐環境等輔導 12 間業者。	
六、再生能源推廣－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計畫	中央：0 離島基金：8,100 縣：5,900 合計：14,000	補助用戶安裝太陽能熱水系統	107 年度本府總受理案件為 220 案，總建置集熱面積為 1,433.85 平方公尺，實際撥付金額 651 萬 160 元。	
七、城鄉美化工程	中央：100,000 縣：83,000 合計：183,000	落實城鎮風貌型塑，改善實質環境品質	1. 107 年度「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補助經費，獲中央核定 13 件計畫補助 99,520 千元。 2. 核定、執行「點亮城鎮之心-金門後浦魅力城市營造計畫」等 26 件計畫案，計 160,530.068 千元。	
八、鄉村整建工程	中央：0 縣：280,000 合計：280,000	配合五鄉鎮亮點及地方需求，落實地方公共建設	辦理峰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等 66 案，補助經費合計 276,041.401 千元。	
九、金門縣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獎助計畫	中央：0 縣：14,000 合計：14,000	接受民眾申請補助	107 年度申請 40 案，經委員會審查符合補助者計 31 案，核定獎助金額計新臺幣 1544 萬 3059 元整。執行率高達 110%。	
十、金門縣後浦及沙美等傳統老街景觀維護計畫	中央：0 縣：25,000 合計：25,000	針對後浦及沙美老街劃設「特色街區」範圍，受理民眾申請獎助修繕，以及由本府辦理示範工程方式，維護傳統街區風貌。	1. 107 年度核定通過 2 件申請案（共匡列補助款 4,889,319 元，將於驗收結算後撥付）；1 件修正後通過、陳核中。（3 案共含 14 棟建物）。 2. 沙美老街另啟動示範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案，預計勘選 6 棟建物進行修復再利用。 3. 後浦及沙美特色街區風貌維護輔導實	

			施計畫均於 106 年元月公告實施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屆期，鑑於民眾反應及成效良好，將檢視其內容是否修訂後簽辦續行。	
十一、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	中央：36,000 縣：14,000 合計：50,000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	107 年度「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預算編列新台幣 50,000,000 元，核發獎助證明 30 件，辦理竣工查驗 19 件，撥付金額新台幣 31,836,399 元，本計畫為跨年度計畫，保留金額新台幣 18,163,601 元。	
十二、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中央：0 縣：36,000 合計：36,000	辦理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4. 106 年度金門縣傳統建築修復再利用工程（採用租賃 30 年），委託許義翔建築師事務所、陳勝川建築師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及監造業務，保留金額新台幣 7,572,380 元。 5. 金門縣文化局辦理烈嶼鄉青岐洪氏六路大厝修復及再利用計畫：106 年度保留 4,570 萬元，只撥款 111 萬元，並已函請該局自行編列 108 年度預算，本處將不再辦理保留。	
十三、委辦維護傳統建築獎助等業務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辦理委辦維護傳統建築獎助等相關業務。	1. 107 年度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委託執行計畫案，金額 332 萬元，目前已撥付 2,487,676 元，保留 832,324 至 108 年執行。 2. 另專案保留金門傳統匠師推廣教育班委託專業服務案 77 萬 7 千 6 百元整。	
十四、金門縣頹屋及危屋處理計畫	中央：0 縣：20,000 合計：20,000	核定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頹屋及危屋處理。	3. 本府為維護傳統風貌、公共安全及增進市容觀瞻，107 年度編列經費新台幣 2000 萬元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頹屋危屋處理作業」工程，由各鄉鎮公所執行案件規劃、提報設計預算書及工程發包，於案件竣工後，相關案件再由本縣環境保護局納入後續環境清潔之維護與美化事宜。 4. 107 年度核定通整治案計 84 件，補助經費 1,843 萬 1,465 元，因工程施作中，保留 1,429 萬 5,560 元至 108 年度賡續辦理。	
十五、金門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中央：0 縣：2,756 合計：2,756	推動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之研究發展。	1. 督導全縣各公共建築物之所有權人或使用人依規定辦理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以落實無障礙生活環境之推動。 2. 推動建築物全面無障礙化，加強辦理使用執照核發前勘檢作業。	
十六、金門縣圖資雲及地理	中央：0 縣：5,660 合計：5,660	完成金門縣都市計畫查詢系統更新案	辦理「金門縣圖資雲及地理資訊維護與擴充規劃案」工作如下： 1. 地籍即時連線子系統	

資訊維護與擴充規劃案			2. 土地運用分析子系統 3. 容積移轉資訊公開交易平台 4. 工業區土地管理與查詢子系統 5. 自然村土地使用許可及都市設計審議子系統 6. 地理資訊系統更新維護服務 7. 圖資雲系統功能擴充 8. 後台系統管理機制	
十七、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樁位測定案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配合實需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及配合個案及整體開發案變更辦理樁位測定案	1. 完成「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寧鄉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及周邊聯外道路）細部計畫案」樁位成果圖冊，樁位數計 219 支。 2. 完成「金門縣 106 年度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委託技術服務案」樁位圖及成果圖冊，樁位數計 563 支。 3. 完成「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修測委託技術服務案」，該成果業整合至「本縣都市計畫整合資訊系統」供民眾查詢使用。	
十八、住宅基金	中央：0 縣：20,726 合計：20,726	各類住宅補貼	1. 受理民眾申請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案件共計 339 件，執行率高達 150%，超過績效目標值。 2. 受理民眾申請住宅基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84 件。	
十九、農試所幸福島嶼永續發展計畫－樂活農業推廣計畫（四期綜建）	中央：3,960 縣：440 合計：4,400	舉辦高粱小麥產業活動	1. 舉辦小麥文化季，營造 5 公頃麥田景緻，並設計麥田闖關、小麥收成體驗及小麥 DIY 課程等活動，以及高粱文化季活動，參與人次約 36,000 人參加。 2. 農曆春節辦理 3 場次烤肉焗窯體驗活動，計 1,200 人參加。 3. 推動一日農夫體驗、農產加工課程及種子人力培訓，計 733 人參與。 4. 輔導設置 39 位民眾營造開心農場，推廣導入食農教育概念，讓民眾體驗栽培及收穫樂趣，同時辦理回娘家活動等，延續傳承教育概念。	
二十、汰換水車（林務所）	中央：0 縣：14,000 合計：14,000	汰換超過使用年限水車 4 輛	提昇全縣行道樹綠廊管護效能。	
二十一、新購高空作業車	中央：0 縣：2,500 合計：2,500	汰換超過使用年限大貨車（含吊臂）1 輛	提昇全縣林木移除清運管護效能。	

(林務所)				
二十二、金門植物園森活發展計畫	中央：9,450 縣：1,050 合計：10,500	1. 提供森林遊憩體驗	1. 受理植物園解說參訪及 DIY 課程服務，計有 33 場次，1105 人次參與。 2. 辦理樹木保育宣導活動-攀樹活動 1 場次，100 人次參與。	
		2. 保存生物多樣性	1. 繁衍大陸窗螢 9,783 隻及條背螢 1,000 隻。 2. 經營管理大陸窗螢及條背螢復育區。 3. 透過組織培養，培養馴化金門原生百合，計存活 1,398 株。 4. 辦理 20 株列冊管理的老樹棲地改善、樹勢修剪及施肥等作業。	
		3. 發展自然教育功能	1. 受理地區學校參與植物園環教育課程，計 13 場次，284 人次參與。 2. 辦理自然教育相關講座，計 4 場次，120 次參與。 3. 辦理 2 場次螢火蟲野放活動。	
二十三、低碳永續生態島	中央：30,000 縣：3,333 合計：33,333	1. 苗木培育	1. 播種豆梨、郁李及小葉赤楠等種實 94,375 粒。 2. 扦插培植扶桑及福建六道木等植栽 71,570 株。 3. 移植換盆烏柏及七里香等 130,727 盆。	
		2. 國公有地造林	1. 辦理「料羅段」、「鵲山段（田埔受水池）」等國公有地 4.3 公頃新植造林作業，種植苦藍盤、草海桐等 28,036 株。 2. 針對前期造林區執行刈草、防風網架設等撫育作業。	
		3. 生態綠廊撫育管理	18 條主要道路共計 83 公里行道樹生態綠廊修剪及維管工作，補植金露花、小葉赤楠、等 21 種灌木，共 139,004 株；補植樟樹、小葉欖仁、茄冬等 8 種喬木共 1,248 株。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推動安全農業政策，營造永續島嶼生態	1	增加安全蔬果產量供應營養午餐食材	8000 公斤	3,959 公斤	●	農試所及地區安全示範戶提供金寧中小學、何浦國小、賢庵國小、賢庵國小坂湖分校、金湖國中、古城國小等學校安全蔬果共計 3,959 公斤安全蔬菜。
		2	原生、鄉土苗木培育推廣	20 萬株	29.6 萬株	★	播種、扦插、移植苗木計 35 萬株
		3	林相改良整理	20 公頃	20 公頃	★	新植 15.02 公頃，另有補植刈草 40 公頃，撫育管理 140 餘公頃。
		4	社區綠美化	30 處	21 處	●	本年度共計燕南山社區發展協會等 15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數量降低原因包括多數社區多已完成申請，閒置空地較少等因素，後續將配合修正補助辦法因應。
		5	友善環境及棲地營造數量	5 處	7 處	★	完成金湖二號橋、光前溪、金沙水庫溢流口等 7 處環境改善作業
二	加強漁港公共建設，提供安全停泊空間	6	漁業公共設施興建	1 件	1 件	★	完成羅厝漁港浚深 6,000 立方
三	型塑投資就業環境，建構低碳綠能島嶼	7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5 案	9 案	★	預計 3 月辦理結案。
		8	金門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	4 家	12 家	★	完成補助 12 家業者。
		9	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	2,000 平方公尺集熱面積	1,433.85 平方公尺	▲	受理案件為 220 案，總建置集熱面積為 1,433.85 平方公尺。

四	檢討修訂都市計畫，推動住宅政策計畫	10	辦理金城、金湖、金沙細部計畫	3 處	3 處	★	配合主要計畫檢討調整辦理期限，業完成第一階段公告事宜(包括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金湖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圖重製)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金沙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圖重製)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圖重製)案，刻辦理第二階段公共設施檢討及受理民眾陳情案檢討作業中。
		11	推動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	1 處	1 處	★	為加速主要計畫檢討，分別辦理)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及第二次通盤檢討等三案，各案辦理情形如下： (1)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業送內政部報核。內政部刻辦理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中，經協調後同意針對配合重大建設案先提第一階段報部都委會審查。 (2)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民眾陳情案件多達 118 件，經完全規劃草案，案業函報內政部審查。 (3)第二次通盤檢討案：除持續受理民眾陳情，刻依法規及陳情意見研擬規劃草案中。
		12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	150 戶	339	★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共計 339 件，執行率高達 150%，超過績效目標值。
		13	金門縣住宅基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30 戶	84	★	民眾申請案件共計 84 件，受理率 100%。
		14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提案申請及執行	5 件、5,000 萬	13 件、9,952 萬元	★	完成 13 件計畫發包。
六	維護保存傳統聚落，活化傳統建築價值	15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及召開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審議委員會	40 件	44 件	★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辦理現場會勘及召開本府維護傳統建築風貌審議委員會共計 6 次，已審核通過 444 件。

	16	辦理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5 件	11 件	★	目前已受理 11 件辦理建築師委託規劃設計。
	17	辦理傳統建築匠師推廣教育班	10 人	12 人	★	委託國立金門高職辦理傳統建築匠師推展教育班，培訓 12 人次，完成第一階段訓練。
	18	核定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類屋及危屋處理	40 件	84 件	★	107 年度辦理類(危)屋現場會勘計 84 件次、類屋危屋教育訓練講習說明會 2 場，核定通整治案計 84 件，申請保留款計 14,301,216 元整留至 108 年度賡續辦理中。
	19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及召開金門縣自然村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審議委員會	25 件	42 件	★	107 年度辦理金門縣自然村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審議委員會，召開會議 5 次，申請案計 40 案，核定 31 案，核定獎助金額約新臺幣 1,544 萬 3,059 元整。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推動安全農業政策，營造永續島嶼生態	增加安全蔬果產量供應營養午餐食材	●	數量降低主要因為部分學校與蔬菜盤商簽約，改由產銷班或業者直接供應，可減少公部門資源投入，後續將調整供應目標數，並逐步調整供應商為主要策略。
	KPI(3)社區綠美化	●	本年度共計燕南山社區發展協會等 15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數量降低原因包括多數社區多已完成申請，閒置空地較少等因素，後續將配合修正補助辦法因應。

陸、績效總評

一、農業政策轉型，島嶼永續發展願景

進行地區農產業輔導，補助地區產銷班及農民修葺及新增網室面積共 0.363 公頃，經費計 159 萬元；賡續外來種移除作業，於浦邊海濱移除強勢外來種互花米草 0.16 公頃、180 公斤，維護潮間帶生物多樣性資源；金門縣野生動物救援暨保育協會救傷野生動物 239 隻；協助金門縣海岸巡防署及檢調處理走私案件共 4 件、總計 657 隻走私動物；辦理農水路基礎改善工程 26 處總計 102,000 千元，並配合水獺環境改善、淡水魚類調查等生態工法研究案，進行基地分析及改善規劃，做為 107 年度年度農業及棲地友善環境建置方案基礎。

二、特色畜產品牌建構，創造具競爭力產業

(一) 107 年度生鮮牛肉銷台計 576 頭，共 113,076 公斤。

(二) 辦理輔導 1 戶養殖戶改善及更新污染防治設備。

三、加強漁港公共建設，提供安全停泊空間

(一) 完成羅厝漁港浚深 6,000 立方。

(二) 辦理富麗漁村計畫完成金沙鎮洋山出海口道路延伸計畫。

四、營造海洋資源環境，提昇漁業經營效率

為改善漁場與漁民作業環境辦理漁業巡護共 3 次。

五、鼓勵地方產業研發創新，保有企業經營自由發展空間

持續協助轄內廠商創新轉型、降低研發風險，給予自主發展創新空間及資源補助，以提升中小企業之產業競爭力。

六、推動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建立餐飲美食品牌標竿

提供完善的輔導補助資源，由專業業師與業者共同評估，依業者營業需求，協助改善店內外裝潢，及設計專屬商標，依業者所需提供客製化輔導，建立餐飲美食品牌標竿。

七、推動綠能政策，建構低碳綠能島嶼

戮力推動縣管公有建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計畫、小型風機結合低碳運輸系統能源計畫，及鼓勵民眾於合法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及太陽能熱水系統，減緩地區用電需求，以推動本縣太陽光電能之應用，減少排碳量，並塑造以再生能源供電之優質生活型態，建構節能減碳之建築環境。

八、平衡城鄉經濟發展，檢討修訂都市計畫

- (一)辦理金門縣后湖區段徵收土地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審議程序及修正作業案。
- (二)辦理「金門縣政府委託辦理公有地與公共設施保留地土地所有權人交換方案委託技術服務案（開口合約）」。
- (三)辦理本縣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修測委託技術服務案。
- (四)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擴充新增工作項目(省府北側住宅區案)委託技術服務案。
- (五)辦理金門縣圖資雲及地理資訊維護與擴充規劃案委託技術服務案。

九、推動居住正義政策，合理平抑住宅價格

- (一)協助 339 位民眾申請住宅補貼，全年度統計核撥租金補貼 2,989 戶次，計新臺幣 991 萬 5,700 元整。
- (二)協助 84 位民眾申請前二年零利率購屋貸款補貼，全年度核撥青年前二年零利率購屋貸款利息補貼差額計 2,083 戶次，計新臺幣 574 萬 2,389 元。

十、維護自然村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

全年協助民眾申辦自然村專用區及農業區新建案之融合傳統風貌獎助，申請計 40 案，核定 31 案，核定獎助金額約新臺幣 1,544 萬 3,059 元整。自 105 年度起因放寬農業區設置斜屋頂亦可申請補助，可抑制部分違章建築之產生，維護地區鄉村景觀。

十一、維護保存傳統聚落，增進傳統建築價值

- (一)受理民眾申請案 44 件、辦理現場會勘及召開本府維護傳統建築風貌審議委員會共計 6 次，共審核通過 44 件計需獎助新台幣 9,203 萬 5,218 元整。
- (二)辦理竣工查驗 19 件，核發獎助新台幣 3,183 萬 6,399 元整。

十二、營建土石加強管理，維護城鄉環境景觀

- (一)106 年度已向國產署撥用本縣金寧鄉中山林段 441-4 地號國有土地作為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填埋地點使用(現辦理可行性評估作業中)，並重啟金沙鎮「洋山測段 16、17、18、19 地號需土區」以收容轄內工程產出之剩餘土石方，預計收容量可達 50 萬立方公尺。
- (二)為健全小金門地區營建剩餘土石方之管理，本府於 106 年度編列新台幣 1,000 萬元整補助烈嶼鄉公所辦理「烈嶼鄉龍骨山需土區整建工程」。該鄉需土區整建工程業已完工，預 108 年 3 月營運啟用收容。
- (三)107 年度完成金寧鄉中山林段 255 地號需土區建置，可就近收容本島西半部之土石方，便利工程進度、縮短減少車輛運載路程及達成環保節能減碳之效應。
- (四)本縣現有土資場計有公設之白乳山土資場以及民間自營之金三榮土資場，本府每月均定期查核 1 次；營建工地每月查核 1 次；另對於違規堆置土石方案件本年度計查察 16 件次。

- (五)每月配合金門監理站辦理「金門地區監警聯合稽查」，藉此結合跨單位(監理站、警察局、交通警察隊、環保局)聯合分層管理砂石車車輛檢驗、土方違規棄置稽查、交通安全、環境保護等工作，藉以源頭管理使臻完善。

十三、低碳社區綠色建築，高齡與無障礙環境

- (一)辦理建造執照申請案件綠建築審查符合通過 124 件、經修正後符合 7 件、修正中 27 件。
- (二)對於列管應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之場所，均依規定輔導改善。

十四、維護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及增進市容觀瞻

- (一)廢廢續辦理補助各鄉鎮公所 106 年度類屋危屋處理作業竣工數計 42 件。
- (二)廢廢續辦理補助各鄉鎮公所 107 年度類屋危屋處理作業竣工數計 84 件。
- (三)107 年度辦理類(危)屋現場會勘計 84 件次，核定通整治案計 84 件。

十五、配合中央政策，爭取計畫經費

積極爭取「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補助預算，獲核定總補助經費達新台幣 369,220 仟元整。其中 107 年度「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補助經費，獲中央核定 13 件計畫補助新台幣 99,520 千元。

十六、廢續鄉村整建、提升居住品質

配合政策方向，核定補助峰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等 66 案，補助經費合計 276,041 千元，具體改善了聚落公共設施，完成急迫性零星整建工程、類屋整理美化工程、綠美化工程，逐步完成重點景觀地區周邊環境改善。

十七、辦理自然村專用區分級分類及治理整體規劃、推動自然村專用區細部計畫

各處自然村先期規劃依工作計畫已逐案完成規劃成果，惟因政策調整，公開說明會及都市計畫程序目前暫緩，規劃成果納入「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檢討放寬自然村相關規定，以符合民眾期待。

教育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年度施政目標與施政重點

- 一、提升地區學童「英語」能力。
- 二、促進「教育機會均等」。
- 三、推動環境教育，落實永續校園。
- 四、促進學童身心健康。
- 五、提高教學品質及教育成效。
- 六、激勵本縣學子努力向學。
- 七、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八、推展運動 i 臺灣，建立全民愛運動好習慣。
- 九、建立兩岸學術交流，提升地區教育水準。
- 十、發展特殊教育，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及學前教育。
- 十一、營造優質教學與學習環境。
- 十二、推動家庭教育，強化親職教育功能，促進社會健康發展。
- 十三、加強兩岸文化教育體育交流，擴大行銷金門效益。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預算	2651	2921	3119
	決算	2384	2592	2772
合計	預算	2436.65	2633.69	2598.07
	決算	2406.39	2550.33	2597.77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106 年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增加多項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故 106 年預算數較 105 年預算數增列 270 百萬元。
2. 107 年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增加多項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故 107 預算數較 106 預算數增列 198 百萬元。

(二)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原預算採預計編列，因覈實支用、擲節開支，故決算比預計預算數減少實支數。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17	17	19
約聘僱人員	14	17	19
臨時人員	25	30	35
合計	55	64	73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一、改善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計畫	中央：19,000 縣：5,000 合計：24,000	改善全縣各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設備。	本案計有 3 項子計畫，分別為：「金湖國中暖身區跑道整修工程」、「安瀾國小運動場(含周邊環境)暨籃球場整修工程」、「述美國小運動場整修工程」。 本年度已執行經費 10,067,980 元，保留 12,000,000 元，108 年繼續執行保留經費。	
二、2018 金門馬拉松	中央：0 縣：14,500 合計：14,500	辦理金門馬拉松活動	第十一屆金門馬拉松一連二天於 1 月 14-15 日開跑 經典的熱門賽事金門馬拉松在跑友熱情支持下，7,200 個賽事名額報名快速額滿，第 1 天是 5 公里休閒組、第 2 天則是競賽組。金門馬拉松也帶動金門全年度各項馬拉松風氣，如烈嶼、金沙、金湖、金城和金寧 5 鄉鎮的村跑、半程馬拉松，吸引各地跑者參與，為金門帶來觀光及經濟實質效益。	
三、2018 搶灘料羅灣暨 2018 金廈海域泳渡活動	中央：0 縣：12,000 合計：12,000	辦理搶灘料羅灣及金廈海域泳渡活動	1. 金廈泳渡於 7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20 分在廈門椰風寨救生指揮中心開幕，10 時 30 分鳴槍下水，賽程距離約 7 公里，錄取參賽運動員每人贈送泳帽及紀念品 1 份，關門時間內完成賽程運動員頒給證書與章（或紀念盃），以及安排廈門、金門觀光遊覽活動。 2. 2018 年第 16 屆金門搶灘料	

			羅灣長泳活動 7 月 29 日在「82 據點」熱鬧舉行，2000 多名來自兩岸各地的泳士在全程 3000 公尺的水道中穿梭來去，紅男綠女將曾經烽火連天，硝煙瀾漫的海岸，妝點得十分繽紛熱鬧。	
四、補助三足歲幼兒教育券	中央：0 縣：6,000 合計：6,000	辦理發放幼兒教育券	107 年度補助就讀私立幼兒園 3 足歲幼兒教育券 164 人次，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459 萬 2,000 元整。	
五、金門縣英速魔法學院	中央：0 縣：9,060 合計：9,060	經營英速魔法學院	1. 107 年服務學童 1,300 名，執行經費 9060 千元。 2. 聘任 35 位外籍英語師資，提供縣內學生全英語遊學課程，提昇本縣中小學學生英語能力。	
六、學生交通圖書文具補貼	中央：0 縣：49,500 合計：49,500	辦理交通圖書券發放	受惠學生達 30,322 人分上下學期發放，每學期核發新臺幣 2,000 元整，共計核發 57,208,250 元。	
七、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中央：13,416 縣：39,064 合計：52,480	辦理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	1. 接受特教服務學生共計 376 人，其中含學前學生 118 人，重度及極重度學生 18 人。 2. 特殊教育班：107 學年度共計 12 校 23 班（含國中數理資優資源班 1 班、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資源班 1 班。） 3. 特教教師共 51 位，其中身心障礙類教師編制共計 47 人；資賦優異類教師編制共計 4 人（員額控管 1 人）。	
八、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津貼	中央：0 縣：42,000 合計：42,000	1. 為鼓勵本縣就讀國內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勤勉	受益人達 8,780 人次，分上下學期核發，共補助新台幣 42,816,000 元	

		向學，減輕學生家長經濟負擔。2. 鼓勵其他縣（市）學生來金就讀，同時落實福利縣照顧縣民福利。		
九、校園藝文紮根計畫	中央：0 縣：4,000 合計：4,000	推動公民美學，消弭城鄉差異，提升公民競爭力及社會生活水準。	1. 全縣 19 所小學及 5 所國中全面實施 2. 由校園延伸至社區，塑造藝術美感社會。 3. 執行經費 400 萬元。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 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 分析
一	提昇國中小「英語」能力，改善英語設備、軟體教學資源，推動英語學習營	1	加強國民中小學英語教育	100%	100%	★	1. 自國小三年級全面實施二節課英語教學 2. 全縣國小五、六年級學生，實施金門縣英速魔法學院英語教學，聘任外籍英語師資 6 名，提供每學期二天全英語遊學體驗機會
		2	英語師資	100%	100%	★	1. 進用英語合格教師百分百。 2. 三年級以上引進外籍英師協同教學每週 1 節課。
二	推動文化教育體育活動，行銷金門。	3	辦理各項藝文活動	100%	100%	★	辦理全縣合唱、獨唱比賽各 1 次、鋼琴比賽 1 次、民俗才藝比賽 1 次、全國舞蹈比賽 1 次、全國美術比賽 1 次、全國音樂比賽 1 次。
		4	舉辦金門馬拉松	2	2	★	馬拉松參與人次約 2 萬人。
		5	舉辦搶灘料羅灣及金廈海域泳渡	2500	2500	★	搶灘料羅灣及金廈海域泳渡參與人次約 2500 人。

三	優免各項學雜費用	6	辦理學生免學雜費業務	100%	100%	★	優免各項學雜、書籍費用經費共 7,055,168 元，每學期受惠學生 5,785 人次。
四	發展特殊教育，落實「教育機會均等」，推動；幼托整合-全面實施幼兒園教育	7	辦理特教學生相關之通報與轉銜	100%	100%	★	1. 通報資料正確性百分百分百 2. 學生轉銜作業完成率百分百分 3. 學生轉銜作業通報率百分百分
		8	幼兒園學童就讀年齡向下延伸為 3 歲	100%	100%	★	補助就讀私立幼兒園 3 足歲幼兒教育券 164 人次，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459 萬 2,000 元整。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一)提昇國中小「英語」能力，改善英語設備、軟體教學資源，推動英語學習營，配合九年一貫新課程之推展：

1. 自國小三年級實施二節課英語教學。
2. 全縣二年級以上學生開設外籍英師全英語教學。
3. 進用英語合格教師比率。
4. 引進外籍英師協助教學比率。
5. 包含英語單字競賽、英語讀者劇場比賽，英語朗讀比賽、英語演說比賽等多元活動各 1 場次。

(二)推動國中、小學小班制教學成效，逐步整合學校教育資源，均衡城鄉教育發展差距，促進教育機會均等：

1. 國小達成率：106 學年度每班 29 人。
2. 國中達成率：106 學年度每班 30 人。
3. 各國中新生編班作業依常態方式辦理，達成率百分之百。

(三)強化訓輔功能，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召開年度規劃會議 1 次。

設立中心學校。

1. 輟學率、復學率、再輟率與上學年比較。
2. 建立校園性侵害防治處理流程。
3. 學校編訂自傷防治工作計畫。
4. 輔導各校修訂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四)推展特殊教育，落實「融合教育」，營造「友善校園」，提昇學習無障礙環境：

1. 提供相關學習輔具資源：

(1)溝通與資訊輔具：

補助申購：含攜帶型擴視機 1 套、FM 調頻系統 1 套、視障用書（大字書及點字書）各 2 套，共 52 萬 1,297 元。

(2)行動與擺位輔具：

補助申購：電動輪椅 1 臺、移位腰帶 2 條，共 17 萬 0,200 元。

(3)補助學習障礙適性輔具（有聲書、放大書）共 5 所學校。

2. 核定補助 4 校 5 名教師助理員；本處自行編列預算進用特教學生助理員（含無障礙交通車駕駛 2 名、交通車隨車人員 3 名）共 56 名，經費約 2,086 萬 4,000 元；協助教師進行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協助、交通接送、融合教育等工作。
3. 語言治療師 22 名，提供 21 所公私立幼兒園（含附設幼兒園）及 26 所國中小（含分校）學校特教專業團隊到校諮詢服務計畫，107 年度到校諮詢服務總經費約 273 萬 6,236 元；含社工、物理、職能、語言治療服務，服務總人次合計為 2,141 人；並以跨單位合作模式轉介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心理專業諮詢或間（直）接服務。
4. 設置知動教室：金湖國中、中正國小、金湖國小、卓環國小、金城幼兒園等五校均設有知動教室。
5. 107 年度提供縣內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獎助學金共計 40 名，每名學生獎學金 5,000 元、助學金 3,000 元，總計金額 14 萬元。107 年度持續提供 6 名在家教育學生教育代金，總計金額約 12 萬 2,500 元。
6. 社團法人身心障礙者家長協會承辦寒假冬令營活動於 107 年 2 月 14 日辦理完畢，核定補助 71,900 元，另補助學生助理員 5 名及無障礙駕駛 1 名（含車輛），協助活動偕同指導照護服務及協助接送學員來回路程，參加人員共計 30 名（成人 13 名、學生 17 名）受益。
7. 為減輕雙薪家庭及重度身障生家庭負擔，107 年度委由金門縣身心障礙家長協會辦理「身心障礙員暑期融合生活體驗成長營」提供 25 位身障學生課後照顧服務，總經費 87,530 元。
8. 本縣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共服務學校計 12 校，委由本縣車船管理處復康巴士 2 部、小型無障礙交通車 2 部，107 年度總經費約 1,55 萬 5,530 元，共計載送 11,138 人次。另，補助無法提供交通服務之學生交通費，107 年度總經費約 6 萬 8,600 元，共計補助 38 名學生。
9. 立案私立幼兒園招收身心障礙幼兒家長教育補助經費，補助身心障礙幼兒數共 10 人，每名補助 7,500 元；及招收園所 6 所，每園 5,000 元，總計 12 萬 5,000 元。
10. 補助在臺就讀特殊學校之視障學生暑（寒）假返鄉等相關支援服務，107 年度計 6 萬 7,302 元。
11. 督導各校執行家庭支援服務計畫，依據身心障礙學生家庭需求擬定家庭支援服務內容與提供方式。
12. 學年開學初召開家長座談，傾聽家長支援需求；規劃辦理各類別身心障礙家長成長營及增能研習計 5 場次，397 人次。

13. 本縣組隊參加「107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107 年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於 107 年 5 月 24 日至 27 日假嘉義市舉行，共有 15 項運動種類，來自全國 21 縣市 2,196 位身心障礙運動好手同場較勁爭取佳績，本縣代表隊榮獲 1 金 4 銀 3 銅及 4 個第四名的佳績，表現成績優異為歷年來之最。
14. 「107 年金門縣身心障礙綜合運動會」結合金門縣第 21 屆運動會，於 107 年 10 月 18 日至 10 月 20 日假金門縣立體育場(館)辦理，圓滿完成。
15. 「107 年特殊教育評鑑人員外埠參訪」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到 11 月 30 日假桃園市特教資源中心及學校參訪，圓滿完成。
16. 107 年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學金，共計 40 人受惠，金額共計 14 萬元。
17. 身心障礙幼兒經費，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人數 7 名，每名補助 7,500 元、共計 52,500 元。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人數 3 名，每名補助 7,500 元、共計 37,500 元。
18. 國民教育階段無法到校就學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人數 3 名，補助金額共 63,000 元；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人數 3 名，補助金額共 5 萬 9,500 元。
19. 身心障礙班級 23 班（含學前、國教階段），107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人數 327 人。
20. 107 學年度於中正國小增設國小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乙班。
21. 107 學年度本縣資優教育班級計 2 班，金城國中學術性向數理資優資源班學生人數 27 名；中正國小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學生人數 14 名，另有 8 位學生未入班。
22. 提供經本縣資優鑑定通過且未安置於資優資源班之學生資優教育方案，107 學年度上學期委由開瑄國小辦理「資優桌遊王」及「金門動畫大師」，共計 72 小時，共計 19 萬 4,390 元整，利用週三下午及周六提供課程。
23. 補助各校辦理「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計畫」：
 - (1)106 學年度共計五所學校(金沙國中、金城國中、金湖國中、正義國小、多年國小)申請補助辦理七案，合計補助新臺幣 42 萬 8,809 元整。
 - (2)107 學年度共計四所學校(金城國中、金湖國中、多年國小、開瑄國小)申請補助辦理五案，合計補助新臺幣 67 萬 6,727 元整。
24. 配合教育部國教署執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身心障礙學生課程前導學校課程前導學校」，本縣前導學校為金湖國小、金湖國中，並依計畫期程完成第一階段工作，續辦理第二階段計畫內容。
25. 配合教育部國教署執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資賦優異學生課程前導學校課程前導學校」，本縣前導學校為金城國中，並依計畫期程完成第一階段工作，續辦理第二階段計畫內容。
26. 辦理本縣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學前共提報鑑定 118 名（含在校生及跨階段）、國中小 127 名(含在校生及跨階段)，合計 107 年度鑑定個案共計 245 名。

(五)辦理科學展覽及各項科學教育活動，藉以提昇地區科學教育成效：

1. 以線上展示、當面評審方式評選地區優勝作品送台參賽。
2. 營運管理自然學友之家開放社區大眾使用每週計五天。
3. 辦理各項科學研習、競賽活動、及展覽5場次。

(六)配合教育部、環保署規定，全面實施各級學校環境教育推展工作：

※行政管理面向：

辦理各學校環境教育成果輔導活動每學年1次

107年度學校環境教育成果輔導活動由本縣中心學校金湖國中於107年12月6日辦理，並聘請環教專家學者擔任委員，針對各學校環教成果進行輔導，並藉以各校彼此學習觀摩。

※辦理宣導與活動成果：

辦理全縣性環境教育活動與研習12場次。

1. 107年5月18日於金湖國中召開金門縣環境教育輔導團增能研習及工作小組會議。
2. 107年5月30日於金寧中小學辦理國際水獺日活動。
3. 107年9月20日-22日赴宜蘭辦理金門縣107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團精進成長計畫。
4. 107年6月21日至22日於金湖國中辦理金門縣107年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研習實施計畫。
5. 107年5月27日於金沙國中辦理金門縣107年度環境教育鄉土資源研習及DIY活動計畫。
6. 107年11月3日-4日於金城國中辦理金門縣107年度「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產出型工作坊」實施計畫。
7. 107年10月18日於烈嶼國中辦理金門縣107年環保創意動力車競賽實施計畫。
8. 107年11月於金寧中小學辦理在地特色環境教育活動-攝影敘說及繪畫比賽。
9. 107年5月12日於金寧中小學辦理107年在地特色環境教育活動-攀樹體驗營活動。
10. 107年8月28日及9月22日於金寧中小學辦理在地特色環境教育活動-戰地文化體驗營活動。
11. 107年6月2日-3日於金寧中小學辦理在地特色環境教育活動-「綠能」風力車活動。
12. 107年3月31日於卓環國小辦理金門縣烈嶼鄉107年環境教育校外教學活動實施計畫。

※校園環保實務：

1. 推動禁用免洗餐具政策

2. 參與校外環保服務活動各校每學期1次

本縣各校均已100%推動禁用免洗餐具政策；各校每學期均將校外環保服務活動列為教學行事曆項目，鼓勵學生參與淨灘、國家清潔週社區環保服務等活動。

(七)辦理學生體檢做好學生視力保健工作，及本縣國中、小及幼兒園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增進青少年身心健康，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工作：

1. 成員應包含專家學者、健體領域國教輔導團人員、衛生局所、環保局相關人員及成績優健康促進學校校長、主任、健康與體育領域之專業教師及校護等相關人員。
2. 國中、小及幼兒園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增進青少年身心健康，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工作。

(八)推展童軍教育與音樂、美術活動，舉辦全縣大露營，陶冶青少年身心，均衡五育發展：

1. 辦理本縣童軍會各童軍團登記。
2. 頒獎表揚本縣優秀童軍、木章持有人。
3. 培訓學生105學年度國語文競賽。
4. 每年辦理各級學校教孝月合唱觀摩、民俗才藝觀摩。
5. 配合教育部辦理各項藝文活動，計16場次。

(九)賡續辦理「家庭教育中心」工作，推展各項業務與學校教育相輔相成；加強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教育，發展新移民文化，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

1. 各校辦理4小時相關活動(含種子人員培訓情形、納入學校行事曆等)。
2. 家庭教育計畫及成效考核。

3. 辦理親子共學、老人教育、婦女教育、親職教育活動。
 4. 開設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5. 辦理多元文化交流及教育成果展示，巡迴各校暨社區展出。
- (十) 加強教育視導，溝通教育觀念，提高教學品質及教育成效：
1. 訂定 106 學年度教育視導工作計畫。
 2. 督導各校生活教育、品德教育、民主法治教育及藝文活動實施計劃之執行。
- (十一) 優免國中、小及幼兒園學生各項學雜、書籍費用；並辦理優秀及清寒學生獎助金，減輕家長負擔、激勵本縣學子努力向學，落實國民教育精神：
1. 定期辦理，並公佈於教育處網站及金門日報。
 2. 由中小學校校長組成獎學金委員會，負責審查及核發給獎學金等事宜。
 3. 每年 5 月 31 日及 12 月 31 日前將獲獎者獎金發放完畢。
 4. 編列年度經費全面實施國中小學生免學雜費。
- (十二) 鼓勵大陸臺商子弟來金就學，擴大兩岸三地學術交流，提升地區教育水平：
1. 辦理大陸招生博覽會與家長座談會 3 場次。
 2. 辦理臺商子女家長蒞臨金門之親師生座談會 1 場次。
 3. 辦理臺商子女慶生會等聯誼活動 2 場次。
 4. 辦理臺商子女、師長座談會暨金門巡禮 1 場次。
 5. 辦理聖誕烘培聖誕派對 1 場次。
 6. 金門區高中職 107 學年招收大陸地區臺商子女新生暨轉學生入學測驗 1 場次。
 7. 僱用臺商子女宿舍管理員 5 名。
 8. 臺商子女宿舍設施改善。
- (十三) 辦理教師甄選與候用校長儲用甄選，鼓勵在職進修暨鄉土教學資源教材研究，並積極爭取各大專院校至本縣辦理各類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研習班，全面提昇教師專業知能：
1. 每年五月份依各鄉鎮戶政事務所提供小一及幼小班新生名冊後辦理國中、小一年級及幼小班新生入學登記，據以確定本縣新生入學人數，並訂頒「國中小(含幼兒園)教職員工編制及學生班級概況表」。
 2. 成立本縣國中、小聯合教甄委員會，並召開國中、小(含幼兒園)校(園)長及教評會代表會議，研討本縣國中、小教甄簡章及甄選名額。
 3. 辦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甄選簡章公告事宜。
 4. 辦理甄選報名及初試、複試工作。
 5. 依成績錄取並辦理統一分發作業。
 6. 105 學年度採外加代理教師方式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合計 24 名。
- (十四) 建立國民有規律的運動習慣，並配合辦理各項重點體育競賽，促進台金體育交流，達到運動生活化之境界：
- ※ 主辦全縣性學生運動競賽 15 次，全國性活動 3 場次。(2018 馬拉松，2018 搶灘料羅灣，第十六屆金門海上長泳活動)
- (十五) 幼托整合-全面實施幼兒園教育，減輕家長托兒負擔。
1. 本縣 107 年度向教育部爭取改善各幼兒園教學環境設備經費共計新臺幣 379 萬 6,000 元整。
 2. 擴充幼兒教學活動空間及新建幼生教學大樓，107 年度執行成果如下：
 - (1) 新建古城國小附設幼兒園幼生教學大樓於 3 月 3 日動工，預定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完工，金額為新臺幣 8,124 萬元整。
 - (2) 新建湖埔國小附設幼兒園幼生教學大樓預定總經費為新臺幣 7,690 萬 4,000 元，建築師遴選於 8 月 24 日決標，由廖明隆建築師事務所得標，於 11 月 26 日基本設計成果審查同意通過，目前進行細部規劃中。
 - (3) 擴充金城幼兒園幼生活動空間及接送區工程於 12 月底完工，預定總經費為新臺幣 610 萬 8,735 元整(縣府補助新臺幣 445 萬 1,735 元及幼兒園自籌新台幣 165 萬 7,000 元)。

3. 因幼托整合，本縣向下延伸全面招收 3 足歲幼兒，惟初期部分學校幼小班校舍空間不足，爰發放幼兒教育券，補助就讀私立幼兒園幼生。
4. 目前本縣公立幼兒園 3 足歲幼生有 23 班 563 人；私立幼兒園共有 85 人。

(十六)辦理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離島推甄保送及公費生分發作業：

1. 調查各校需求名額
2. 召開委員會議審核確認需求名單後移送教育部中辦
3. 各高中職辦理登記申請
4. 依成績錄取公告

(十七)合理資源分配，縮短城鄉落差，各項軟硬體設施及教學績效，均力求達到同一標

(十八)辦理正式教師、代理教師、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暨介聘(遷調)作業

一、公立幼兒園正式教師及代理教師甄選

1. 成立本縣公立幼兒園正式教師及代理教師甄選委員會，召開會議：審定甄選簡章、訂修試場規則及作業程序、督導試務工作、確認錄取名單。
2. 辦理甄選簡章公告、報名、初試(筆試)、複試(口試及試教)等事宜。
3. 依成績錄取並辦理統一分發作業。
4. 107 學年度錄取正式教師 5 名、代理教師由各校辦理。

二、公立幼兒園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

1. 成立本縣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委員會，召開會議：審定甄選簡章、訂修試場規則及作業程序、督導試務工作、確認錄取名單。
2. 辦理甄選簡章公告、報名、初試(筆試)、複試(口試及試教)等事宜。
3. 依成績錄取並辦理統一分發作業。
4. 107 學年度錄取契約進用教保員正取教保員 21 名，備取教保員 7 名。

三、教師介聘作業

1. 申請介聘他縣市作業。
2. 107 學年度教師介聘結果申請調入本縣之教師 0 名。

四、契約進用教保員遷調作業

1. 成立遷調小組召開會議，由遷調委員會議制定本縣現職教保員遷調補充規定、審議申請遷調他縣之教保員資格，遷調名單確認。
2. 辦理縣內不定期契約進用人員溢額遷調作業。
3. 辦理遷調外縣市作業。
4. 107 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縣內溢額遷調 2 員，申請縣外遷調成功 1 員。

(十九)精進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107 年度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研習計 14 場次、國幼班教保研習 3 場次、教保活動課程大綱研習 3 場次，開學期間假日辦理 16 場次、暑假期間 4 場次；研習對象為：公立及已立案私立幼兒園之負責人、校長、教保服務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共計 1,038 餘人參加。

本處由各項策項目標下訂定各項衡量指標，業務執行績效顯著，整體表現良好，均有達成施政目標。

工務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下設工程企畫科、土木工程科、水利及下水道科、建築工程科、工程品質科等五科。
106 年度施政重點如下：

- 一、辦理地區道路及其附屬設施新建或整建工程，改善地區行車環境。
- 二、辦理金門地區對內、外間之聯絡橋樑，以促進觀光、結合金廈生活圈。
- 三、營造安全、生態、多樣的水環境，確保量足、質優、永續的水資源與飲用水。
- 四、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清淨家園及湖庫水質，推動中水再利用，健全水資源循環。
- 五、辦理工程品質管制，健全公共工程制度，營造友善公共工程環境，並提昇工程人員本質與學能。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本處各科)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609.8	1023.85	1433.677
離島基金	預算	12.821	160	0
中央預算	預算	2334.017	397.10	1287.630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3005.26	1592.08	2814.18
	決算	1891.56	1350.63	2575.21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本處各科)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107 年預算明顯高於 106 年之原因，主要為 107 年度含中央預算之金門大橋建橋基金編列 7 億 7 千 6 百萬元。
2. 防洪水利工程項下 106 年預算高於 107 年之原因，主要為 106 年度編列金門自大陸引水工程預算 213,379 千元及大金門海水淡化廠功能改善暨擴建第二期工程預算 182,045 千元。

(二)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主要係因金門大橋建橋基金 7 億 7,600 萬元的預算中，有 4 億元由公路總局移緩濟急，是項移緩濟急數額將由公路總局於後續年度依需求重新編列預算回墊。另道路工程執行因土地取得不易或多次招標未決標致發包時程較晚，以及工程變更設計、因天候或其他因素展延工期等因素，致整體預算執行率不佳約 64.99%，惟已較 106 年執行率 55% 為高；部分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成之經費已申請保留經費至次年度執行。因決算數不含保留數，爰導致預算與決算之落差。
2. 查本年度防洪水利工程項目主要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相關工程，主要落後原因係本計畫經濟部水利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核定第一批次提報案件補助經費 1.3 億元(107 年度補助 8,000 萬元，108 年度補助 5,000 萬元)，另於 107.08.07 核定第二批次提報案件補助經費 7,300 萬元(107 年度補助 3,650 萬元，108 年度補助

3,650 萬元)，因核定時間較晚，爰水利署以各案需於 107 年底完成發包為控管里程碑。各核定案件需核定後才能據以辦理規劃設計及招標作業，且皆依規定控管期程於 107 年底完成發包，致整體預算執行率不佳。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成之經費已申請保留經費至次年度執行。因決算數不含保留數，爰導致預算與決算之落差。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1	21	18
約聘僱人員	17	15	15
約用人員	27	30	24
合計	65	59	59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一、道路整 建工程	中央：179,891 縣：377,113 合計：557,004	辦理地區道路及其 附屬設施新建或整 建工程，改善地區 行車環境，並配合 辦理相關用地取得 作業。	1. 配合地區交通建設需求，辦 理道路整建、拓寬或其他道 路用地取得作業之預算， 20,000 千元：辦理「1-1 號 計畫道路建設計畫用地取 得」、「環島北路一段(大學 路口至頂林路口)道路拓寬工 程土地價購案」、「國順街 口至金湖國中新建道路工程 土地價購案」、「金門縣環 島南路四段道路改善工程土 地價購案」及「金門縣金沙 鎮環島北路、沙青路、成功 路及環島東路等部份鋪面改 善工程土地價購案」等案， 實際支出 13,460.046 千元。 2. 辦理 1-1 號計畫道路分年建 設計畫（106-109），40,000	

			千元：辦理「1-1 號計畫道路分年建設計畫」規劃設計案，案已決標尚未達 107 年預算撥款進度。 3. 辦理「金門縣環島北路一段（救國團至金門大學路口）道路拓寬暨排水改善工程」（106-107），總預算 47,100 千元，107 年編列 42,800 千元，實際支出 29,091.735 千元。 4. 辦理「烈嶼鄉庵下麒麟山段道路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32,106 千元：實際支出 14,236.862 千元。 5. 辦理「金湖鎮光武路至中興路等道路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10,184 千元：實際支出 8,685.791 千元。 6. 辦理「金寧鄉湖埔國小至環島西路聯外道路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29,000 千元：實際支出 21,969.174 千元。 7. 辦理「金城鎮泰仰路道路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14,870 千元：實際支出 7,412.034 千元。 8. 辦理「西園路西園至浯坑路平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35,000 千元：實際支出 29,763.286 千元。 9. 辦理「官澳環海至光華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107 年度	
--	--	--	---	--

			編列 20,000 千元：實際支出 16,366.702 千元。 10. 辦理「金門縣金鑽進士路網」，107 年度編列 6,098 千元：實際支出 2,368 千元。 11. 辦理「珠水路 AC 道路鋪面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6,768 千元：實際支出 6,768 千元。 12. 辦理「後豐新村公共設施開發工程」，107 年度編列 25,416 千元：實際支出 12,000 千元。 13. 辦理「災害搶險搶修工程(開口契約)」，107 年度編列 3,000 千元：實際支出 1,229.160 千元。 14. 辦理「金門醫院聯外道路新建工程」，107 年度編列 22,153 千元：實際支出 22,153 千元。 15. 辦理「屏東至蔡厝間道路拓寬及排水改善工程」，107 年度編列 29,996 千元：實際支出 10,537.717 千元。 16. 辦理「107 年度金門縣公共設施管線位置調查(監驗)暨系統建置第 2 期計畫」，107 年度編列 1,731 千元：實際支出 1,700 千元。	
二、公園整建工程	中央：0 縣：3,000 合計：3,000	辦理地區公園綠地設施景觀美化新建、維護改善作業，以維地區公園綠地設施之完善	本年度由養護工程所辦理后湖濱海公園、稚暉公園、莒光公園、石雕公園、南石滬公園之步道、	

		性。	綠美化、園區照明修復及管理室天花板修整等。	
三、道路養 護管理	中央：0 縣：21,487 合計：21,487	辦理地區道路鋪面維護作業，維持交通安全，減少行車事故。	1. 辦理道路路面與其附屬設施維護管理及相關人事費用：107 年度依實際聘僱員額支出相關人事費用 1,302.649 千元。 2. 辦理地區部分景觀燈圓環照明維修與電費支出，及相關經常性業務費用：107 年度依實際業務執行，相關經常性業務費用支出 3,016.511 千元。 3. 補助鄉鎮公所依本縣市區道路管理規則辦理道路與植栽管護作業：107 年度補助鄉鎮公所辦理道路與植栽管護等作業，實際支出 14,826.239 千元。	
四、污水下 水道建設	中央：80,040 縣：51,960 合計：132,000	改善居家生活衛生、提昇污水下水道家戶接管率。	辦理各鄉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家戶接管工程之規劃設計、金城污水廠二期擴建工程及零星用戶接管工程。	
五、金城、 金湖、金沙 鎮城區雨水 下水道系統 建設	中央：10,420 縣：5,970 合計：16,390	辦理金城、金沙、金湖雨水下水道興建、疏濬、清淤計畫。	辦理雨水下水道興建(金湖 M 幹線、金城 A 幹線暨 C2~A7 幹線)、疏濬、清淤計畫	

六、防洪水 利工程	中央：8,478.6 縣：96,391.4 合計：104,870	辦理金沙溪等流域 攔蓄水、排水改 善、疏浚清淤及 「流域綜合治理計 畫」107 年度應急 工程	1. 已辦理「金沙二號橋上下游 及周邊改善工程」、「金湖 鎮後壠溪上游段(青年農莊及 農試所段)排水改善工程」、 「金沙溪流域水環境改善工 程計畫(第一期)」、「金門 慈湖渠道應急工程」、「107 年度金湖鎮清淤改善工程(開 口契約)」、「107 年度金沙 鎮公所疏濬清淤工程(開口契 約)」、「107 年金城鎮排水 溝清淤疏浚工程(開口契 約)」、「107 年金寧鄉區排 疏濬工程(開口契約)」、 「107 年度烈嶼鄉區域排水溝 清淤及零星修復工程(開口契 約)」、「金沙鎮安瀾國小周 邊改善工程」、「中蘭區排 攔蓄水等排水改善工程」、 「金沙鎮西園村郊至區排排 水改善工程」、「金沙鎮光 前溪上游攔水堰與護岸修復 工程」、「金管處北山斷崖 與烈嶼南山頭海岸侵蝕柔性 保護試驗暨 2 年監測計 畫」、「金沙鎮忠孝區排護 岸改善工程」、「南垵聚落 排水改善工程」等共計 17 案 工程。 2. 刻正執行「慈湖農莊地區排 水系統規劃及治理計畫」及 「金沙溪流域水資源開發規 劃」等 2 案規劃案件。
----------------------	---	--	--

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	中央：231,400 縣：28,600 合計：260,000	營造水岸融合，提升環境優化；流域集水區整體治理，辦理水患改善工作	1. 辦理烈嶼清遠湖水環境改善(第一期)、金沙河流域水環境改善(第一期)、浚仔溝流域水環境營造 2. 辦理金寧鄉安歧排水分洪截流工程、金沙溪周邊農田排水改善工程	
八、金門自大陸引水工程	中央：0 縣：537,000 合計：537,000	督導本縣自來水廠改善自來水質，並確保供水無虞。	辦理金門自大陸引水工程，工程進度為 99.5%，海底管線施工 16 公里，於 107.08.05 正式通水。	
九、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大金門海水淡化廠功能改善暨擴建第二期工程	中央：0 縣：182,045 合計：182,045	確保供水無虞，並改善自來水質。	「金門海水淡化廠功能改善暨擴建工程」廠商已依限於 107.08.27 報竣，經濟部中水局於同年 11 月至 12 月間辦理初驗及缺失複驗，全案已於 108.01.10 完成驗收，預定於 108.02.14 移交自來水廠續辦委託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操作事宜，完工後運轉 5 年委託代操作。	
十、工程品質管制	中央：0 縣：22,897 合計：22,897	1. 公共工程施工查核及工程督導	1. 依據工程會規定年度工程查核最低件數為 55 件次，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與進度管理，107 年度共計查核 73 件次，達成率為 133%。另工程會於 107 年度就全國各縣市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業務之成效辦理評核，本縣以 93.06 分佳績榮獲優等，就本縣為管制公共工程品質與進度管	

			理，推動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之成果予以肯定。 2. 辦理公共工程督導作業，透過工程督導機制，協助解決工程施工障礙並強化工程管理效能，以達到提昇工程品質之目的，107 年度共計督導 114 件次。	
		2. 辦理公共工程技術文件審查。	公共工程技術文件審查作業係配合本縣所屬各機關單位所執行案件辦理審查，其審查件次依各單位實際工程辦理期程與進度而有所變異，107 年度實際審查 734 件次。	
		3. 辦理全民監督公共工程機制。	對於民眾於全民督工系統反映之工程施工不良情形，立即要求工程主辦機關派員赴工程現場勘查並辦理改善，以確保公共工程品質，107 年度共計處理督工案件 7 件次，均於規定時限內處置完妥，並親自聯繫陳情人告知處理結果俟陳情人滿意後再予結案。	
		4. 辦理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業務。	107 年度共計審查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計畫書 116 件次，就剩餘土石方處理與利用，以落實剩餘土石方控管。	

		5. 辦理教育訓練或研習會。	為提升工程主辦人員及地區工程從業人員專業素養，分別舉辦「公共工程履約爭議處理及案例解說實務講座」、「工程品質管理與界面整合實務講座」、「工程管理與材料檢驗實務講座」、「公共工程規劃設計及品質管理實務講座」等課程。	
十一、金門自來水擴建計畫(第一期)	中央：0 縣：240,000 合計：240,000	1. 新建淨水場處理大陸水源，改善供水水質。	「洋山淨水場新建工程」統包案已於 106.07.14 決標（真毅營造，工程 385,309,826 元、三年委外代操作 111,579,062 元），工程預定進度 55.52%，累計進度 47.90%，刻正辦理清水池、淨水單元、污水單元及管理中心工程施工。	
		2. 岸上導配水系統建置 3. 導水管工程	完成 15 萬噸之受水池工程進度為及 7 公里原水導水管之工程已竣工，刻正辦理驗收及結案工作。	
十二、自來水管線設施改善計畫	中央：0 縣：30,000 合計：30,000	預計汰換管線自來水管線約 10km，汰換管線及改善相關供配水設施，穩定供水。	107 年以配合污水接管辦理道路、聚落或鄉村自來水老舊管線汰換計畫，因考量工區重疊避免 2 次開挖造成民眾觀感不佳及浪費公帑，故汰換期程以併案工程發包模式為主，因受代辦工程招標作業辦理影響，執行進度影響包含： 1. 「中興路北鎮廟至民生路口街道改善工程-自來水管汰換工程」併金城鎮公所發包施作，本案於 106.11.30 開決	

			標並於 106.12.27 開工，於 107.11.20 竣工，汰換管線約 850 公尺，目前辦理結案工作。 2. 107 年度委由金門縣政府配合「金湖鎮第四標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辦理林兜、新頭、料羅、料羅新村及新塘聚落自來水管線汰換工程金湖鎮第四標自來水管線汰換工程，本案併金門縣政府工務處污水管線汰換工程辦理，於 107.05.18 申報開工，刻正施作中，預定汰換管線約 11,660 公尺，於 107.05.18 申報開工，刻正施作中。 3. 已完成設計後續將配合縣府污水管線汰換包含「金城鎮后豐港、吳厝、庵前、浴井、山前、官裡、古區、東社、東沙、金門城等聚落自來水管線改善工程」（城六及城七）、「金湖鎮東村、西村、庵邊等聚落自來水管線改善工程」（湖五）、「金沙鎮呂厝、劉澳、浦邊、下塘頭、何厝、斗門、高坑、下蘭、中蘭等聚落自來水管線改善工程」（沙五及沙六），已送縣府併案發包。	
--	--	--	--	--

十三、道路 養護及主要 道路水溝清 淤	中央:0 縣:10,700 合計:10,700	辦理地區主次要道 路路面暨附屬結構 物及水溝清淤維護	1. 委託烈嶼鄉公所辦理烈嶼地區路面損壞維護實支:200 萬元執行完成。 2. 辦理本島路面大面積路面損壞維護工程費 400 萬元，施作環島南路五段道路損壞大面積修復作業，逢年度將屆執行作業不及與結報因素，辦理保留至 108 年繼續施工。保留經費 333 萬 5,070 元。 3. 本島主次要道路損壞修復，以自辦方式辦理，以通報及自巡良種方式，本年度修補坑洞 1,148 處，修補面積達 7,718 平方公尺，自辦路面維護材料費(常溫 100 萬及熱拌 ac100 萬、乳化瀝青 30 萬)230 萬實支 228 萬 7.239 元。 4. 辦理本島 18 條主要主到道路水溝清淤經費編列 100 萬元，本年度清淤總長度 9376.9 公尺。實際使用經費 1,086,685 元。 5. 辦理本島道路附屬結構物損壞修復含水溝，道路兩側擋土牆及步道編列經費 100 萬元，實際使用經費 623,110 元	
十四、零星 路燈工程、 老舊照明設	中央：0 縣：16,200 合計：16,200	協助各鄉鎮零星路 燈設置及節點照明 改善工程	1. 「107 年度金湖鎮、金沙鎮非特定路燈及景觀燈設施增設委外案」本案決標金額為新	

施維護及相關設備工程			臺幣 2,164,000，後續辦理擴充採購金額為 879,500 元整。 2. 「107 年度金城鎮、金寧鄉、烈嶼鄉非特定路燈及景觀燈設施增設委外案」本案決標金額為新臺幣 2,137,500，後續辦理擴充採購金額為 999,500 元整。零星新設路燈委外共計增設 221 盞。	
	節點照明改善工程	重要道路節點增設景觀照明及美化環島北路一段、林湖路口、金沙加油站至金沙二橋、金沙成功路、環島北路陽山路口、警光會館前、斗門入口、高陽路口、經武路瓊義路口、龍門大鎮步道、盤山村公所。總計金額:6,180,500 元。		
	老舊路燈設施委外保養維護	委外修護生鏽開關箱共計 46 組、燈桿 147 盞，已於 108.01.09 完成結案，結算金額 860,683 元。		
	路燈資訊系統擴充	1. 本案於 107.06.12 完成議價，契約價金 870,000 元整。 2. 工程概要： (1)路燈管理系統與 KM 系統 1999 案件介接。 (2)路燈管理系統路燈資料分享。 (3)最新公告編輯功能修改。 (4)產生路燈 QR-Code。		

			(5)廢料耗材入庫/領用單修改。 (6)擴改座標檢核 APP。 3. 本案已於 107.10.25 驗收合格，完成結案。	
十五、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中央：0 縣：5,500 合計：5,500	后湖濱海公園	本案決標金額為新臺幣 3,249,432，因變更設計增加工項工程決算金額為 3,329,187 元，辦理前開各公園整建內容如下： 1. 后湖濱海公園：步道及路緣整平及綠美化收邊。 2. 莒光公園：管理室天花板修整、既有碎石及雜草清除並回填白沙。 3. 南石滬公園：修補公園聯外道路受海蝕掏空地基、園區地坪及花架修整美化、園區照明修復。	
		莒光公園		
		南石滬公園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土木科、水利科、品管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辦理地區道路及其附屬設施新建或整建工程，改善地區行車環境	1	控管道路新整建工程執行進度	80%	93.30%	★	1. 107 年度編列預算 5 億 9,700.4 萬元，配合年度計劃及實需辦理道路新整建工程，並以工程發包預算為評估標準。 2. 107 年度工程發包預算暨執行預算為 5 億 5,700.4 萬，達成度為 93.30%。
		2	1. 路面損壞自巡數量修復比例 2. 路面損壞通報 4 小時內修復比例	90%	90%	★	3. 烈嶼鄉道路維護因人員調配及材料運輸不易，委由烈嶼鄉公所執行，預算 100 萬，執行率達 100% 4. 本島道路修復主次要道路路面修復，以自辦方式辦理，其材料費依實際供述需求量進料，預算 230 萬元，配合需求實際 228 萬 7,239 元。 5. 本島路面大面積路面損壞維護，以委外方式辦理，107 年度配合縣府政策，本案尚未施工，辦理經費保留，108 年度賡續施工。

		3	控管水溝阻塞 清淤進度	90%	100%	★	主要道路水溝暨附屬結構物維護，案內為開口合約，依實際路面損壞需求通知廠商施工，案內分批次派工，分批次施工驗收，年度內廠商均依派工項目執行完成。
二	營造安全、生態、多樣的水	4	排水改善工程	90%	95%	★	防洪水利工程執行 17 件。

	環境，確保量足、質優、永續的水資源與飲用水	5	雨水攔蓄、境外引水、海水淡化等工程	90%	95%	★	1. 雨水下水道興建(金湖 M 幹線、金城 A 幹線暨 C2~A7 幹線)、疏濬、清淤計畫，目前金湖 M 幹線多次流標，經流標檢討已提報營建署同意暫緩辦理，金城 A 幹線暨 C2~C7 幹線於 107.12.27 完成決標，依約執行中。 2. 完成金門自大陸引水計畫之海底管線細部設計及 7.5 公里之海管埋設(全長 16 公里)，於 107.08.05 正式通水。。 3. 「金門海水淡化廠功能改善暨擴建工程」已於 107.08.27 報竣，經濟部中水局於同年 11 月至 12 月間辦理初驗及缺失複驗，全案於 108.01.10 完成驗收。
		6	汰換老舊管線，改善水質，降低漏水率	70%	70%	★	工程發包率 70%如期完成所有工程招標，因部分代辦工程須配合汙水汰換共同發包。

		7	新建洋山淨水場，改善供配水設施	50%	47%	▲	「洋山淨水場新建工程」統包案已於106.07.14 決標，工程預定進度 55.52%，累計進度 47.90%，刻正辦理清水池、淨水單元、污水單元及管理中心工程施工。
三	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清淨家園及湖庫水質，推動中水再利用，健全水資源循環	8	年度污水接管戶數 500 戶	90%	125.8%	★	年度達成實際接管戶數計 629 戶。
		9	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4,420CMD	90%	100%	★	本縣各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後放流水約 4,420CMD，提供水水車澆灌及水塘溼地使用。
四	辦理工程品質管制，健全公共工程制度，營造友善公共工程環境	10	公共工程工程督導	預計工程督導 100 件次	實際工程督導 114 件次	★	依年度計畫實際辦理工程督導 114 件次，督導件數達成率為 114%。
		11	辦理公共工程技術文件審查	預計審查 800 件次	實際審查 734 件次	▲	年度公共工程技術文件審查作業係配合本縣所屬各機關單位所執行案件辦理審查，其審查件次依各單位實際工程辦理期程與進度而有所變異，本年度實際審查數量為 734 件次。

		12	辦理教育訓練或研習會	預定辦理 4 場次	實際辦理 4 場次	★	依年度預訂計畫已辦理 4 場次教育訓練及研 習，計畫達成率為 100%。
		13	辦理全民監督 公共工程機制	依據民眾 反映件數 辦理	依據民眾 反映件數 辦理	★	107 年度共計處理督工 案件 7 件次，均於規定 時限內處置完妥，並親 自聯繫陳情人告知處理 結果俟陳情人滿意後再 予結案。

陸、績效總評

- 一、107 年度辦理「金門縣環島北路四段（洋山路口至成功路口）道路拓寬暨自來水、污水管理設工程」、「金門大橋兩端橋頭周邊地區區段徵收公共設施開發工程(烈嶼基地)」、「金門縣伯玉路一段道路整建及排水改善工程」、「金門縣尚義區段徵收工程」、「金門縣烈嶼鄉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工程(第一期)-(二)」、「金門縣環島北路一段(救國團至金門大學路口)道路拓寬暨排水改善工程」、「後豐新村公共設施開發工程」、「107 年金門縣人行無障礙局部改善工程」、「金門縣金湖鎮太湖路道路拓寬改善第二期工程」、「金門縣 1-1 號計畫道路建設計畫用地取得」、「環島北路一段(大學路口至頂林路口)道路拓寬工程土地價購案」、「國順街口至金湖國中新建道路工程土地價購案」、「金門縣環島南路四段道路改善工程土地價購案」及「金門縣金沙鎮環島北路、沙青路、成功路及環島東路等部份鋪面改善工程土地價購案」等案均可依計畫期程如期如質完成。
- 二、爭取經濟部水利署防洪水利建設經費補助 239,878.6 千元及內政部營建署補助下水道建設經費 90,460 千元，節省本府財政支出。其中爭取中央補助辦理金沙溪、後壠溪之應急工程及烈嶼清遠湖水環境改善(第一期)、金沙溪流域水環境改善(第一期)、浚仔溝流域水環境營造等工程，並順利動工，可有效舒緩本縣各地區淹水情事及營造環境景觀。
- 三、「金門自大陸引水計畫」之海底輸水管線工程，於 105 年 8 月正式動工出海施做，至 107 年完成 16 公里之海管，另受水池及導水管等工程已竣工完成，刻正辦理驗收作業。未來相關配套工程完成後，將可引進大陸質優量足之水源，確保金門未來發展用水所需，同時改善目前地下水源枯竭及水庫原水水質不佳之問題。
- 四、海水淡化廠因既有設備老舊，日產水能力僅 300~500 噸，按離島供水改善計畫辦理「金門海水淡化廠功能改善暨擴建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27 日報竣，經濟部中水局於同年 11 月至 12 月間辦理初驗及缺失複驗，全案已於 108.01.10 完成驗收，預定於 108.02.14 移交自來水廠續辦委託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操作事宜，完工後運轉 5 年委託代操作，日出水能力可以提升至 4,000 噸。
- 五、完成烈嶼鄉第三標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及零星用戶污水接管達 629 戶及套裝一座。
- 六、辦理公共工程施工查核 73 件次、工程技術文件審查 734 件次、工程督導 114 件次、全民督工案件 7 件次，教育訓練與研習會 4 場次，均達成原定計畫目標，並透過各項工程品質管制業務之推動，提升本縣工程品質。

觀光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發展特色觀光，行銷城市品牌。
- 二、推動金門觀光，建立具競爭力的觀光產業。
- 三、觀光資源永續經營利用、提昇居民整體生活品質。
- 四、加強觀光資源之開發、提昇觀光旅憩設施及服務品質，健全旅遊資訊服務，營造親善旅遊環境。
- 五、水域遊憩服務基地基礎設施整建、推廣近岸海域遊憩活動、維護觀光遊憩景點整潔維護工作。
- 六、辦理重點節慶等公共運輸服務計畫，促請中央規劃台金、金廈(泉)充足運能，提供安全、舒適與便捷之對外交通運輸環境。
- 七、新闢路外及路邊停車場，紓解都市停車位不足問題。
- 八、參加大陸主題型旅遊展覽之策辦及推廣。
- 九、爭取大陸旅客便捷入境措施，邀請大陸相關團體、單位來金交流與旅遊。
- 十、大陸事務交流會議、座談之策辦。
- 十一、接待大陸旅遊業界及地區旅遊業界輔導與稽查。
- 十二、觀光活動遊程策辦及輔導。
- 十三、旅遊推介與城市行銷。
- 十四、對外暨媒體關係之溝通、協調、聯繫及新聞發布。
- 十五、電視轉播站管理。
- 十六、行政官網及旅遊官網站之管理。
- 十七、配合各單位業務之新聞發佈。
- 十八、辦理觀光導覽解說人員培訓及輔導導遊人員考取國家證照班。
- 十九、民宿設立登記、民宿經營研習、好客民宿認證及獎勵作業。
- 二十、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申請。
- 二十一、執行非法旅館及民宿稽查輔導工作。
- 二十二、加強景點旅遊規劃及設施、設備維護管理。
- 二十三、觀光景點文宣(文創)品委託製作。
- 二十四、旅遊服務中心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965.06	944.35	657.9
離島基金	預算	0.00	0.00	0.00
中央預算	預算	0.00	0.00	0.00
其他	預算	0.00	0.00	0.00
合計	預算	965.06	1072.98	759.54
	決算	890.85	1027.57	683.43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為配合縣政各項計畫之推行等需求(如觀光資源開發、城市行銷、公共運輸、大陸事務交流、觀光產業輔導)，並依預估執行進度編列，107 年度編列預算較 105、106 年度減少，以

應實際縣政推動需要。

(二) 各年度預、決算數額落差原因，主要係各重大計畫推動期間，因招標不順、需求調整、規劃設計修正與變更設計等因素致無法照原預計時程執行或而調整計畫內容，預算執行也因而較低。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1	25	26
約聘僱人員	11	11	12
約用人員	69	79	72
合計	102	115	117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請參照「年度施政計畫」第參點表格）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以條列方式提出數據及績效簡要述 敘)	備 註
一、兩岸事務	中央：0 縣：8,165 基金：9,680 合計：17,845	1.大陸地區行銷推廣，提升陸客旅遊人潮	107 年 1 月至 12 月赴 8 城市辦理金門旅遊推介會，參加 2 場旅遊展，同時自 105 年啟動金廈旅遊節，將金廈旅遊資源整合推動，由金廈旅遊部門共同推行，107 年 1 月至 12 月計辦理 14 場 4,057 人，有效帶動陸客赴金旅遊市場。 1.推介會： (1)107 年 1 月至 12 月磚廠推介會 4 場，赴 8 個城市辦理，分別為山東濟南、青島、福建省漳州市、龍岩市、廣東深圳、珠海(澳門)、四川省重慶市與成都市。 (2) 107 年 9 月 6~8 日赴廣東辦理 2018 廣東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暨金門旅遊推介會。 (3) 107 年 10 月 19~20 日赴廈門與廈門市旅遊發展委員會共同舉行「來廈門・遊金門」展會+赴金遊推介	

			會。 2.旅遊展： (1)107 年 4 月 20~22 日，赴廈門會展中心參加「第十四屆海峽旅遊博覽會」。 (2)107 年 11 月 16~18 日，赴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參加「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 3.金廈旅遊節： (1) 107 年 5 月 12~13 日，於金門古寧頭「2018 金廈美麗跑之金門民俗歡樂行活動」，約 337 人。 (2) 107 年 8 月 13 日，於金門辦理「2018 國際青少年廈金研學旅行嘉年華活動」，來自兩岸三地約 1,070 人參加。 (3) 107 年 8 月 17~18 日，於金門辦理「2018《金廈旅遊寶典》石文化親子主題活動」，約 300 人參加。 (4)107 年 8 月 18~19 日，於金門辦理「“愛在兩門•嗨玩一夏”2018 首屆金廈濱海沙灘旅遊活動」，約 260 人參加。 (5) 107 年 11 月 4 日，於金門良金牧場辦理「2018 金廈旅遊節-金廈兩門生態美食節」，約 450 人參加。 4.推動成果：小三通於 90 年開放，從第一年 21,377 人次，成長至 107 年的 1,907,992 人次，與 106 年的 1,754,351 人次相較，成長 8.75%，創下歷史新高紀錄。而近年，小三通往返人次中，台灣旅客約占 56%、大陸旅客 42%、外籍旅客 2%，台灣旅客人數約持平，每年往	
--	--	--	---	--

			返約 100 萬人次，陸客人數與比率則逐年提升，106 年陸客入出境計 702,123 人次，107 年陸客入出境計 794,649 人次，較 106 年成長 13.18%，其中 107 年落地簽計 57,385 人次，較 106 年同期 43,262 人次，增加 14,123 人次，成長 32.64%。	
		2.增進兩岸交流業務，落實接待稽查作業	1. 107 年 1 月至 12 月赴大陸交流拜會共計 30 次，尤以福建省與廈門市為主，並建立與福建省、廈門市常態交流模式，有效推展與解決各項民生問題，如簡化辦證、供水、環保等議題，已逐步推進；而接待 107 年 1 月至 12 月接待計 88 件，接待 3,092 人次，並逐年提升，可見金門之兩岸交流，仍相當熱絡。 (1) 交流拜會： A. 107 年 1 月 10~11 日，赴大陸三明永安市拜會該市台辦與旅遊局，並考察當地相關旅遊景點，以作為推動觀光休閒活動之借鏡，期望推動金門與永安間之各項交流活動。 B. 107 年 1 月 27~31 日赴大陸福建省各城市拜會與交流，確立年度爭取惠金政策推動方向與策略。 C. 107 年 7 月 25~26 日赴大陸拜會福建省台辦，針對 8 月 5 日兩岸引水供水典禮進行業務交流。 D. 107 年 8 月 1 日由赴大陸廈門拜會福建省台辦，就供水啟動儀式進行業務交流，確認雙方辦理時間與流程，以及雙方出席代表、交通、安全管控與因應方案，期望活動圓滿完成。 E. 107 年 8 月 4~5 日由赴大陸晉江參加「福建向金門供水現場會」活動，陸方由國台辦主任劉結一出席啟動供水，並於 8 月 5 日上午 10 時 0 分金門、晉江同步啟動，供水儀式圓滿完成，創下兩岸交流歷史新頁。 (2) 接待業務： A. 107 年 1 月 10~12 日福建省水利廳丘汀萌副廳長一行 5 人蒞金參訪	

			與拜會交流，考察供水工程進度，1月12日已完成供水海管接通，後續將進行管路清洗事宜。 B. 107年2月7日接待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李甘祥協理一行，針對廈門於2月9日成立兩岸郵件中心，後續須積極對接，打造小三通郵件平台。 C. 107年4月26~27日接待廈門市委副書記陳秋雄一行11人，並進行金廈交流座談會，就金廈近期推動議題進一步對接。 D. 107年4月30日接待海基會董事長張小月一行11人與陸委會主委陳明通一行8人蒞金拜會，並藉此提出小三通2.0、兩門論壇、自駕旅遊試驗區、放寬落地簽限制與簡化遊艇申請等提案，希望中央進一步開放金門。 2.稽查業務：107年1-12月每月實施接待小三通稽查作業，以提昇旅遊服務品質。	
		3. 持續推動政策爭取，簡化蒞金旅遊限制	107年金門在兩岸奔波與遊走之下，台灣中央與大陸中央亦陸續釋出善意，尤其在旅遊辦證之簡化，陸續又有政策開放，成效卓卓。 1.政策爭取： (1) 爭取開放核發廈門市或福建地區人民第二次赴金得申請核發大通證五年效期一年多次簽之政策。 (2) 爭取簡化陸客來金旅遊辦證手續及縮短辦證時效，營造金廈漳泉共同生活圈共榮願景。 (3) 爭取開放大陸各省份非赴台遊組團社，可在當地宣傳推介赴金門旅遊產品。 (4) 為創造小三通增值化服務，建立常態化加班船機制、船舶相互夜泊、推動夜航或延長航班時段。 2.政策開放： (1)107年1月1日小三通個人旅遊申請文件不需檢附G簽注、小三通藝文商務交流審查時間縮短為3個工作日、放寬從事宗教活動、馬拉松與海泳等活動範圍，得以小三通旅行事由申請、從事大陸居民來臺許可辦法第47條第2項以外之醫療服務，得以小三通旅行事由申請。	

			(2)107 年 2 月 1 日大陸各省居民可在全省辦理出入境證件，包括往來台灣通行證及簽注；之前只有部分省分推行，現在擴大至全大陸，且無須提供居住證明、大陸各省居民可在全省自助辦理往來港澳台旅遊簽注，以前自助設備只能服務本市戶籍居民，現在則全面開放至全大陸各省居民。自助查詢赴台簽注餘額、符合條件的外省居民可就近辦理出入境證件；條件放寬到配偶、父母、子女，並推廣至全大陸。 四，可自助查詢來往港澳台簽注剩餘次數，改善過去卡式電子通行證無法顯示簽注次數的問題。 (3)107 年 4 月 1 日小三通落地簽規費 400 元再延辦一年。 (4)107 年 5 月 1 日參加離島全馬以上、海泳、鐵人三項得以小三通旅行事由申請。 (5)107 年 5 月 28 日五通碼頭設置出入境辦證一體機，卡式通行證再次簽注三分鐘立等可取。 (6)107 年 8 月 15 日大陸地區人民團體赴金門旅遊只要 3 人即可成行。 (7)107 年 11 月 28 日大陸外省人士去廈門可通過下載"i 廈門"APP，在手機端即可申請赴金門觀光的一次性通行證。	
二、策辦金門觀光主題旅遊活動及整合媒體行銷計畫	中央：0 縣：70,500 合計：70,500	1. 補助及策辦觀光行銷大型活動	1. 辦理 2018 強化多元觀光資源新春傳頌表演活動，五場次民歌演唱會計有 2,920 人次參與。 2. 補助五鄉鎮亮點觀光行銷活動，包括金城「迎城隍」、金寧「石蚵小麥」、金湖「花蛤季、姓氏源流在金湖」、金沙「高粱老街風獅爺、西瓜節」、烈嶼「芋頭節、賀新年春節園遊會活動」。 3. 107 年補助金湖鎮公所及金寧鄉公所辦理 2018 Quemoy 國際海島音樂季-金湖海灘花蛤季活動、金寧后湖活動 (1) 活動內容：「金湖海灘花蛤季活動」於 7 月 14 日、7 月 15 日、7 月 21 日及 7 月 22 日假成功出海口廣場/成功	

			海灘計辦理 4 場，於每周六、日辦理，系列活動計有千人魚苗放流、沙灘牽罟、沙灘排球、花蛤小天使選拔賽、吃西瓜大賽、沙雕大賽、沙灘躲避球、歌唱大賽、原住民族豐年節、呷冰大賽、演唱會及觀光市集等項。「金寧后湖場」於 7 月 25 日、7 月 28 日、8 月 1 日及 8 月 4 日假金門縣后湖濱海公園計辦理 4 場，於每周三、六辦理，以「主軸活動」音樂表演活動為主、「系列活動」有繽紛夏日親水活動等項。 (2) 活動執行效益：兩鄉鎮公所於活動期間精心安排最強卡司歌手演唱，亦加入在地特色表演團隊共襄盛舉，活動現場也有規劃周邊活動，如在地美食共饗營造濱海創意市集、繽紛夏日親水活動以及氣墊遊樂設施等讓小朋友一玩再玩，使得民眾參與度與好感度大幅提升，活動內容具互動多元，且設置大型的裝置藝術、不玩水拍照區及互動活動，讓民眾透過上傳照片打卡達到宣傳活動之目的。另於金寧場活動中設置民眾填寫問卷、打卡送螢光棒及主題貼紙回饋民眾，並於最終場加碼兩大特別企劃，感恩孝心活動及摸彩活動，提前慶祝父親佳節並增進親情間的感動，吸引民眾前來參與，成功吸引國內外遊客參與並拓展國際海島文化，讓民眾感受夏日海島的熱情，呈現本島國際化的新面貌等效益，活動期間總計吸引近 10 萬人次參與。	
--	--	--	---	--

			4. 辦理 2018 金門中秋博狀元餅活動，逾 6 萬人次參與。 (1) 活動內容： A. 五鄉鎮賽鄉親博餅活動。 B. 三級賽制總決賽活動。 C. 迎賓禮、觀光客 pk 賽。 D. 後浦商家博餅。 E. 網路線上博狀元餅。 F. 總兵署博餅小劇場。 G. 總兵署情境藝術裝置及博餅體驗。 5. 107 年度 4 場次國際旅遊展主推淡季優惠，為金門淡季增加來客數約 2,800 人次。藉以開拓金門觀光客源，創造觀光新契機及增加地區觀光經濟效益，積極參與國內重要旅遊展，並邀集地區業者共同參與，以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充實參展內容，運用整體觀光意象行銷金門。並以「奇幻金門~四季有心」為主題宣傳，加強推介金門觀光主題遊程，以吸引國內、外遊客來金旅遊。 6. 「金禧假期 I Love You 主題行銷遊程」推出結婚、愛情 2 大主題旅遊，結婚主題旅遊：時間為 6 月 29 日至 7 月 3 日，共有 27 對新人參加，其中 20 對均是台灣籍新人、6 對是金門籍配上台灣籍、1 對是金門籍佳偶，當日更有 2 對新人在金門辦理結婚登記。後續為延續金禧假期浪漫氛圍，推出愛情主題旅遊於 7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在金門總兵署特別設置婚紗體驗館、20 個浪漫打卡秘境，計有 200 對愛侶參加，把金門的浪漫時刻透過網路社群分享金門幸福愛情城市的魅力。 7. 辦理「2018 戰地主題推廣—老兵召集令獎勵計畫」，號召老兵返金旅遊計發出 12,090 份紀念品，以每人蒞金旅遊基礎花費新台幣 5,500 元，若不含隨老兵返金旅	
--	--	--	---	--

			遊之親友眷屬等人，就已經創造觀光發展經濟效益超過新台幣 66,495,000 元整，成為觀光產值倍增的成功案例。	
		2. 辦理整合媒體行銷	1. 辦理電視、報紙、雜誌、廣播及網路等媒介平台訊息露出：包括 107 年度金門縣政府電視媒體宣傳委託案、平面媒體－雜誌廣編行銷採購案，以增加金門能見度。 2. 委託中央社辦理「107 年度金門縣政府縣政暨活動訊息宣導案」，設置縣政專區 Banner、每月於專區發布至少 65 則中文新聞、24 則英文新聞/年、24 則日文新聞/年、4 則影音新聞製作與發佈、6 週一手新聞手機 App 廣告，頂 bar banner 及頂 bar banner 各 15 天，以行銷金門。 3. 影視協拍工作 (1) 補助金門流行舞蹈團辦理「美好金門」舞蹈影片拍攝暨在地舞者培訓計畫，該影片於 YouTube 露出：首月觀看次數 6,622 次以上，超過 75 分享。 (2) 補助八大電視台辦理「台灣第一等」節目蒞金拍攝，該節目首播 2 集，重播 4 集，共計 6 集節目露出。 (3) 補助鈞勢有限公司辦理「TVBS 新聞台新聞影片暨全球防衛月刊雜誌蒞金拍攝大膽島專題」，TVBS 新聞台首播 2 次，全球防衛雜誌 9 月號，共 8 頁專題報導。 (4) 補助大高熊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金門的快速球」廣宣片蒞金拍攝，Lamigo TV 上架 3 集，官方粉絲專頁上架 3 集，ELECEN SPORTS 電視台上架 3 集，共計 9 集節目露出。	

			(5) 補助全富傳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飢餓遊戲」節目蒞金勘景及拍攝，中視首播 2 集，中天娛樂台重播 2 集，共計 4 集節目露出。 (6) 補助瑞齊傳播有限公司辦理「愛戀金門」文創商品微影片拍攝計畫，YouTub 觀看次數 17,850 次以上，樂遊金門 FB 觀看次數 4 萬次以上。 (7) 補助好看娛樂製作股份有限公司「綜藝玩很大」節目製作團隊蒞金拍攝，該節目於無線電視台及有線電視台首播各 2 集，重播 26 集，共計 30 集節目露出。 4. 國外訪賓及國外媒體接待：接待國外訪賓團體包含新加坡駐台北商務辦事處邱俊育副代表、美國在臺協會美國中心主任區毅良先生(Eric Aldrich)訪團、歐盟文官團卡雷普利寇先生訪團、美國猶他州議會領袖吉布森(Francis D. Gibson)訪團、名古屋市議會日台議員聯盟會長藤田和秀訪團等外賓，統計人數約 62 人；另接待韓國媒體考察團、法國世界報駐北京特派 Brice Pédroletti、韓國 EBS 電視台等國外媒體採訪，多元行銷金門縣政建設及觀光旅遊發展。 5. 執行 107 年金門觀光旅遊網智慧化服務擴充暨維運及社群行銷案： (1) 透過旅遊網智慧化系統擴充、大陸旅遊服務平臺導客計畫、網站業者專區推廣、金門觀光數位內容建置、網路社群平台經營及宣傳等工作項目，深化金門觀光旅遊網之功能及內容，提供更全方面的金門旅遊規劃服務，各平台執行成果如下：	
--	--	--	---	--

			A. 金門觀光旅遊網：107 年網站總瀏覽量 360 萬人次，並於國發會公告之「107 年政府網站營運績效檢核」獲得滿分的成績。 B. 樂遊金門 FB 粉絲團：好友數自 217,464 成長至 227,593 人，平均每月互動數為 37,302，平均每月觸及人數為 422,700。 C. 金門縣政府觀光處 LINE@在地生活圈：平均每週推播 2 則活動訊息，好友人數自 12,480 成長至 14,095。 D. kinmentravel Instagram：平均每月 50 篇貼文、平均每篇文章有 111 人按讚，追蹤人數自 3,098 成長至 6,715 人 (2) 「樂遊金門」微信號：透過菜單規劃、金門基礎旅遊資訊建置、圖文訊息推播等進行宣傳，微信訂閱號粉絲數約 4,300 人成長至 5,600 人。	
三、金門軍艦博物館建置計畫(料羅灣 823 軍事園區建置計畫)	中央：0 縣：1,000 合計：1,000	料羅灣 823 軍事園區建置計畫	1. 金湖鎮新頭伍德宮觀景及展演平台工程於 107 年 3 月 30 日完成工程發包作業。 2. 伍德宮周邊展示空間營造工程於 107 年 9 月 4 日完成工程發包作業。 3. 新頭四等 2 處營區-港勤運補設施暨庫儲空間整修工程 107 年 11 月 9 日完成工程包作業。 4. 料羅灣 823 軍事園區週邊環境改造工程與料羅灣 823 軍事園區軍艦岸置工程配合政策規劃設計階段中止執行。	

四、大二膽島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中央：0 縣：1,000 合計：1,000	大二膽島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1. 大膽島閒置營房及據點改造工程，因變更設計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 85.71%。 2. 大膽島生明廳修繕為遊客服務中心統包工程已施作完成辦理工程驗收。 3. 九宮港區候船空間改善工程因三次招標流標，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完成工程發包。	
五、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中央：0 縣：12,000 合計：12,000	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1. 建議民航局、航港局及早擬定對策因應連續假期，並協調業者提供充足空、海運能，協助輸運台金、金廈航線旅客。 2. 適時啟動台金海運疏運鄉親計畫，協助鄉親返金過節。 3. 督促車船處作好機場、碼頭接駁服務及大小金門公共車船運輸服務。 4. 督促中央落實因應金門對外(台灣)交通中斷時之應變機制方案。	
六、新闢路外及路邊停車場	中央：0 縣：71,000 合計：71,000	金門縣各地區停車場興建及改善工程	1. 金門航空站公共平面停車場新建工程。 2. 金寧鄉公車轉運停車場興建工程。 3. 山外公車站停車場改建平面式公眾停車場案。 4. 委(代)辦各鄉鎮公所辦理各鄉鎮公用停車場興建及改善工程，以疏解各鄉鎮停車位供不應求之需。	
七、產業輔導	中央：1,800 縣：200 合計：2,000	1. 觀光導覽解說人員培訓 2. 民宿管理及輔導取得好客民宿標章獎勵作業 3. 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申請	1. 輔導金門縣領團解說員協會辦理「107 年輔導金門地區觀光從業人員取得國家導遊領隊證照訓練實施計畫」，共 52 人參訓，輔導 32 人成功考取證照。 2. 配合大膽島遊程推動試營運，辦理「107 年大膽金牌解說員回訓案」，充實金牌解說員實地導覽解說實務，提升遊程整體導覽服務品質，共計 16 名學	

			員參訓。 3. 辦理「107 年金門小小解說員夏令培訓營」，增進學童對金門之瞭解，培養愛鄉情懷以及環境素養，成為可為家鄉說故事的小小觀光大使，共計 30 名學員參訓。 4. 輔導金門縣領團解說員協會辦理「107 年金門縣領團解說員協會移地訓練案」，以觀摩學習之方式赴台南辦理移地訓練，提升地區解說人員服務品質及專業知能，共計 95 人參加。 5. 辦理「金門縣 107 年度輔導民宿業申請好客民宿認證標章計畫」，輔導地區民宿業者取得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好客民宿標章認證，107 年度共成功輔導 44 家民宿業者取得好客民宿標章認證。 6. 辦理「金門縣政府一百零七年輔導金門地區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作業」，目前已輔導 IN99 精品旅店、浯江大飯店、福華大飯店及台金大飯店共 4 家辦理裝修更新。	
	中央：600 縣：0 合計：600	依金門縣政府旅館業、民宿聯合小組檢查實施要點，執行非法旅館及民宿稽查輔導工作	107 年度辦理民宿聯合不定期稽查共計 222 家次，並辦理非法民宿稽查 5 家次，稽查結果 2 家經輔導合法設立登記，1 家為月租套房、2 家涉非法將依規定辦理追蹤裁處。	

八、提升旅遊服務品質	中央：0 縣：5000 合計：5000	規劃辦理后湖及同安渡頭旅服中心之委託管理	1. 結合后湖社區發展協會於后湖海濱公園設置旅客服務中心，提供旅客諮詢相關服務。 2. 為提供民眾優質的旅遊觀光服務，規劃以出租方式委由民間企業經營，藉由民間企業較高的營運彈性，提高景點之觀光質量。	
	中央：0 縣：3000 合計：3000	規劃辦理觀光景點文創商品委託製作	辦理「107 年金門觀光文宣品(開口合約)案」，印製景點摺頁、明信片等相關文宣品分發各景點、旅服中心及地區旅宿業加強宣傳，業順利執行完成。	
	中央：1,584 縣：2,236 合計：3,820	1. 旅客諮詢服務 2. 旅遊資訊及文宣品提供	1. 本縣交通場站旅遊服務中心共有 6 處，分別為尚義機場、水頭碼頭、九宮碼頭、金沙車站、金城車站及山外車站；另於莒光樓、總兵署、獅山泡陣地、林厝砲陣地、同安渡頭、柳營軍事體驗園區、民防坑道等景點亦設有旅服中心，提供旅客觀光諮詢服務。 2. 107 年度旅服中心諮詢服務人數總計 88,535 人次。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 分析
一	大陸地區行銷推廣，提升陸客旅遊人潮	1	旅遊展	2	2	★	整合民間觀光旅遊資源，旅遊產品結合特產行銷，推廣金門觀光形象及曝光率，有效帶動觀光產業行銷與推廣。
		2	推介會	8	8	★	整合金廈漳泉觀光旅遊資源，推動策略聯盟、旅遊產品結合特產行銷，共同推廣觀光形象及曝光率。107 年辦理 8 場，分別赴福建省、廣東省、四川省、山東省等地區辦理旅遊推介及推廣，推銷金門意象開拓旅遊市場，有效宣傳金門觀光與帶動人潮。
		3	金廈旅遊節活動	8	14	★	107 年 1 月至 12 月共辦理 14 場 4,057 人參與。
二	增進兩岸交流業務，落實接待稽查作業	4	交流拜會	20	30	★	107 年 1 月至 12 月赴大陸交流拜會共計 64 次
		5	接待業務	60	88	★	107 年 1 月至 12 月大陸團體來金交流共計 88 團 3,092 人。
		6	稽查業務	12	12	★	每月實施「旅遊品質提昇方案」提昇旅遊服務品質。

三	持續推動政策爭取，簡化蒞金旅遊限制	8	政策爭取			政策爭取開放 (1)107 年 1 月 1 日小三通個人旅遊申請文件不需檢附 G 簽注、小三通藝文商務交流審查時間縮短為 3 個工作日、放寬從事宗教活動、馬拉松與海泳等活動範圍，得以小三通旅行事由申請、從事大陸居民來臺許可辦法第 47 條第 2 項以外之醫療服務，得以小三通旅行事由申請。 (2)107 年 2 月 1 日大陸各省居民可在全省辦理出入境證件，包括往來台灣通行證及簽注；之前只有部分省分推行，現在擴大至全大陸，且無須提供居住證明、大陸各省居民可在全省自助辦理往來港澳台旅遊簽注，以前自助設備只能服務本市戶籍居民，現在則全面開放至全大陸各省居民。自助查詢赴台簽注餘額、符合條件的外省居民可就近辦理出入境證件；條件放寬到配偶、父母、子女，並推廣至全大陸。四，可自助查詢來往港澳台簽注剩餘次數，改善過去卡式電子通行證無法顯示簽注次數的問題。 (3)107 年 4 月 1 日小三通落地簽規費 400 元再延辦一年。 (4)107 年 5 月 1 日參加離島全馬以上、海泳、鐵人三項得以小三通旅行事由申請。 (5)107 年 5 月 28 日五通碼頭設置出入境辦證一體機，卡式通行證再次簽注三分鐘立等可取。 (6)107 年 8 月 15 日大陸地區人民團體赴金門旅遊只要 3 人即可成行。 (7)107 年 11 月 28 日大陸外省人士去廈門可通過下載"i 廈門"APP，在手機端即可申請赴金門觀光的一次性通行證。
四	策辦金門觀光主題旅遊活動	7	來金門旅遊旅客量	成長大於 5%	8.8%	★ 年度來金旅遊旅客 199.7 萬人次較前年 183.5 萬人次成長 3%。

五	整合媒體行銷計畫	8	施政建設報導曝光率，提高金門能見度	100 則	達成	★	委託中央社辦理「107 年度金門縣政府縣政暨活動訊息宣導案」，設置縣政專區 Banner、每月於專區發布至少 65 則中文新聞、24 則英文新聞/年、24 則日文新聞/年、4 則影音新聞製作與發佈、6 週一手新聞手機 App 廣告，頂 bar banner 及頂 bar banner 各 15 天。
六	金門軍艦博物館建置計畫	9	辦理軍艦博物館工程發包	100%	80%	▲	1. 料羅灣 823 軍事園區週邊環境改造工程與料羅灣 823 軍事園區軍艦岸置工程配合政策規劃設計階段中止執行。 2. 餘工程依計畫於年度內完成工程發包執行中。
七	大二膽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10	辦理大二膽及烈嶼旅遊帶規劃工程驗收	100%	75%	▲	1. 大膽島閒置營房及據點改造工程因配合變更設計致無法於年度內完成，惟工程進度尚符合契約規定。 2. 九宮港區候船空間改善工程因三次招標流標致影響預計目標。
八	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11	協調年節期間航空班機加班機	15	53	★	春節第 3 波 19 架次，第 4 波 6 架次，臨時加班機 6 架次(2/19-21)，合計縣府補助 31 架次；清明第 3 波 6 架次、臨時 12 架次；5/28 迎城隍加開立榮北金 1 架次；6/30 暑假加開立榮北金放大機型 1 架次；大陸 10/1 長假：9/30 及 10/1 增開加班機各 1 架次，總計 53 架次，順利疏運旅客。

九	新闢路外及路邊停車場	12	增加停車位數量	540	788	★	1. 山外公車站停車場(126 格位)、金門航空站停車場(222 格位)、金寧鄉轉運站停車場(137 格位等 3 案刻施工中。 2. 委代辦金湖鎮公所 2 處(湖前段 760-3 地號等停車空間設置工程 91 格及塔後、湖前、多年國小停車場改善工程 93 格)、金寧鄉公所 3 處(金寧鄉地政局周邊停車改善工程 20 格、寧安四劃段 919 地號停車空間改善工程 12 格、寧安二劃段 392.393 地號停車空間改善工程 39 格)、金沙鎮公所 1 處(金沙鎮沙東劃段 338 及 339 地號停車場興建工程 66 格)，皆已完工，惟因工區社區意見契約變更，故尚有二處尚未完工(金沙鎮公用停車場新建工程、金寧鄉埔後聚落周邊停車空間改善工程)刻正依約執行中。
十	產業輔導	13	辦理導覽解說人員培訓及輔導考取證照訓練	2 場次以上	4	★	1. 會辦理「107 年輔導金門地區觀光從業人員取得國家導遊領隊證照訓練實施計畫」，共 52 人參訓，輔導 32 人成功考取證照。 2. 辦理「107 年大膽金牌解說員回訓案」，充實金牌解說員實地導覽解說實務，提升遊程整體導覽服務品質，共計 16 名學員參訓。 3. 辦理「107 年金門小小解說員夏令培訓營」，培養愛鄉情懷以及環境素養，成為可為家鄉說故事的小小觀光大使，共計 30 名學員參訓。 4. 輔導金門縣領團解說員協會辦理「107 年金門縣領團解說員協會移地訓練案」，以觀摩學習之方式赴台南辦理移地訓練，提升地區解說人員服務品質及專業知能，共計 95 人參加。

		14	民宿管理及輔導取得好客民宿標章獎勵作業	30 家以上	44	★	辦理「金門縣 107 年度輔導民宿業申請好客民宿認證標章計畫」，輔導地區民宿業者取得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好客民宿標章認證，107 年度共成功輔導 44 家民宿業者取得好客民宿標章認證。 5.辦理「金門縣政府一百零七年輔導金門地區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作業」，目前已輔導 IN99 精品旅店、浯江大飯店、福華大飯店及台金大飯店共 4 家辦理裝修更新。
		15	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申請	2 家以上	4	★	.辦理「金門縣政府一百零七年輔導金門地區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作業」，目前已輔導 IN99 精品旅店、浯江大飯店、福華大飯店及台金大飯店共 4 家辦理裝修更新。
		16	執行非法旅館及民宿稽查輔導工作	200 家以上	222	★	107 年度辦理民宿聯合不定期稽查共計 222 家次，並辦理非法民宿稽查 5 家次，稽查結果 2 家經輔導合法設立登記，1 家為月租套房、2 家涉非法將依規定辦理追蹤裁處。
	十一 提升旅遊服務品質	17	景點管理及活化	2 個以上	2	★	同安渡頭及后湖濱海遊客中心結合地方社區委託管理，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18	觀光文創品委託製作	3 萬份以上	530,000	★	辦理「107 年金門觀光文宣品(開口合約)案」，印製景點摺頁、明信片等相關文宣品分發各景點、旅服中心及地區旅宿業加強宣傳，業順利執行完成。
		19	旅遊服務中心軟硬體提升	3 萬人次以上	88,535	★	本縣交通場站旅遊服務中心共有 6 處；另於莒光樓、總兵署、獅山泡陣地、林厝砲陣地、同安渡頭、柳營軍事體驗園區、民防坑道等景點亦設有旅服中心，提供旅客觀光諮詢服務。107 年度旅服中心諮詢服務人數總計 88,535 人次。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觀光產業素來被視為金門未來發展的主要方向，「文化金門，觀光立縣」是縣府的政策主軸之一，打造金門成為一座「觀光休閒樂活島」更是我們長期努力的方向。本縣位居兩岸重要樞紐，對於小三通發展縣府將持續爭取利多政策，加強拓展陸客市場，並將積極於輔導地方觀光服務產業升級，建構優質旅遊環境、開發獨特旅遊品牌、加強主題旅遊包裝行銷等方向努力。

社會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以辦理社會救助、急難救助、天然災害救助、婦女、老人、兒童、少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暨性騷擾防治、督導福利機構營運管理、輔導社區發展及社會團體設立與運作、加強推展志願服務團隊籌組及輔導工作、旅外鄉親聯繫服務、輔導工會組織設置與運作、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加強外勞查察、推動身心障礙者個別化服務、辦理職業訓練培訓就業專長等為施政目標。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570.02	767.359	810.855
離島基金	預算	0	0	0
中央預算	預算	120.62	63.911	129.199
其他(基金預算)	預算	221.34	848.965	269.149
合計	預算	911.98	1634.155	1209.203
	決算	809.68	1377.453	911.116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社會行政：本年度為提升預算執行率，經檢視「輔導鄉鎮公所辦理社區活動中心興建補助計畫」，執行過程因鄉鎮公所無法掌握土地取得期程，致使補助預算執行率偏低，爰此，本項預算編列依案件執行狀況，逐年編列預算補助。
2. 社會福利：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47,013,000 元，107 年預算金額為 237,520,000 元，決算數係 196,118,000 元。
3. 婦幼社工：
 - (1) 107 公益彩券盈餘-社福基金-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服務預算相於 106 年預算減少 85,000 元整(107 年預算數 22,818,000 元、106 年預算數 22,903,000 元)，主要原因係配合實際業務支出所需調整。
 - (2) 107 年公務預算-家暴性侵防治業務預算數相較於 106 年預算增加 366,000 元整(106 年預算數 5,259,000 元、105 年預算數 4,893,000 元)，主要原因係增加臨時人員酬金支出(依工作年資及保護性業務屬性調整薪資)。
 - (3) 107 年公務預算-婦女業務預算數相較於 106 年預算增加 7,477,000 元整(107 年預算數 7,477,000 元、106 年預算數 8598,000 元)，主要原因係考量因婦女節及母親節知性之旅改為赴台，故減少業務費，且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及教育補助、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因案件數減少，故減少獎補助費用。
4. 鄉親暨外配服務：106 年度預算數 35,454,000 元整，107 年度預算 27,926,000 元整，107 年較 106 年度預算減少 7,528,000 元整，主因在於 106 編列世界金門日及宣慰僑社預算，107 年因無編列上該預算。

(二)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社會行政：

- (1) 輔導鄉鎮公所辦理社區活動中心興建補助計畫，補助案件因公所發包期程及工程變更設計，工期延宕，至預算執行之落差，未來會考核公所案件執行率來衡酌補助案件數，以減少預算執行落差。
- (2) 社區獎補助案件偏向一般性活動補助，對提推動福利別服務之優先補助計畫撰擬社區意願偏低，檢視社區需求，加強社區發展工作知能培力，提升社區幹部計畫書撰寫及案件申請能力。

2. 社會福利：

- (1)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是依財政部標準編列，因故實際收入與預估會有差異。
- (2) 公務預算 107 年預算金額為 493,242,000 元，決算數係 332,960,000 元，總執行率為 67.78%，因金城綜合福利服務館施工進度落後，預算金額 78,376,000 元，僅執行 15,349,000 元；倘扣除該工程款，執行率約 77%，落差原因係因擲節開支，且獎補助費均視申請人數而定，申請人數不如預期，其餘皆如期如質執行。

3. 婦幼社工：107年公務預算-婦女業務決算數為5,386,105元，執行率為72%，主要原因係因婦女節及母親節慶祝活動花費經費數較原預算數少，且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案少，故實際執行經費較預算數落差約2,000,000元整。

4. 鄉親暨外配服務：107年度預算執行率達92.74%，無顯著落差。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2	22	26
約聘僱人員	19	16	19
約用人員	95	110	111
合計	131	148	156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請參照「年度施政計畫」第參點表格）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一、社區發展協會輔導	中央：510 縣：2,258 合計：2,768	1. 社區培力育成中心業務推動	1. 辦理社區培力課程3場次計有150人參加。 2. 由社區培力育成中心社工員及社區各項業務承辦人定期並實地至各鄉鎮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會務或撰寫計畫書等。 3. 輔導本縣績優社區發展協會參與衛生福利部評鑑本年度有金沙鎮忠孝社區榮獲優等、金寧鄉安岐社區榮獲甲等獎。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2. 輔導鄉鎮公所辦理社區活動中心興建補助計畫	本年度共核定補助鄉鎮公所辦理社區活動中心興建計7案。	

二、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	中央：0 縣：2,800 合計：2,800	辦理志願服務團隊輔導工作	1. 由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志工時間銀行推動計畫。 2. 本年度計輔導金沙鎮山西社區發展協會等9對志工隊成立。	
三、職業訓練	中央：0 縣：6,800 合計：6,800	1. 開辦多元職業訓練課程 2. 補助職訓生活津貼、赴台交通費及就業促進獎助金	1. 為配合「金門低碳島」執行計畫，辦理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運用本縣在地資源，開辦符合產業需求之職業訓練班次，以提升以提昇地區民眾工作實務技能，協助其重返勞動市場。 2. 107年度辦理理新手烘焙班、禽畜產品人才培訓、金門傳統糕點人才培訓、烘焙點心DIY課程、訓練丙級室內配線班及堆高機初階訓練班訓練時數100小時，結訓人數245人。 3. 補助參訓學員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及每天800元，補助32人，核撥金額50萬580160元、赴台參加長期職業訓練及交通費補助4人，核撥金額32萬7,515元。	
四、107年度短期臨時工實施計畫	中央：0 縣：102,675 合計：102,675	釋出300個臨時工名額，其中200名提供予失業縣民，100名提供予弱勢縣民。	107年度累計進用約380餘人次，其中身心障礙者約120餘人次，新住民約60餘人次。	
五、社會保險	中央：0 縣：17,200 合計：17,200	辦理社會保險	1. 核定補助低收入戶、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及身心障礙者之國民年金保險費計2萬0,073人次，補助金額計523萬6,336元。 2. 補助身心障礙者其他社會保險計4萬9,052人次，共計補助金額1,140萬8,837元整。	
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計畫	中央：3,368 縣：5,473 基金：3,100 合計：8,573	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受益戶數為81戶，執行金額計新台幣592萬5,435元整。	
七、低收入戶子女就學生活補助費	中央：0 縣：5,671 基金：7,565	辦理低收入戶子女就學生活補助	受益人數166人，執行金額計新台幣788萬9,814元整。	

	合計：13,236			
八、以工代賑計畫	中央：0 縣：17,250 基金：15,000 合計：32,250	辦理以工代賑	受益人數129人，執行金額計新2,718萬5,398元。	
九、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計畫	中央：1,171 縣：4,329 合計：5,500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	受益人數44人，發放金額計新臺幣371萬2,808元。	
十、長期照顧10年計畫	中央：100,000.6 縣：16,569.4 合計：116,570	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	1. 居家服務6萬5,712人次。 2. 日間照顧服務8,743人次。 3. 交通接送服務補助7,398人次。 4.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128人次。 5. 長期照顧機構式服務214人。	
十一、金門縣歷經戰地軍管時期老人慰助金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689,150 合計：689,150	辦理金門縣歷經戰地軍管時期老人慰助金	受益人數14,193人，發放金額計新臺幣6億7,818萬7,000元整。	
十二、金門縣紙尿褲看護墊補助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13,000 合計：13,000	辦理金門縣紙尿褲看護墊補助	補助1萬1,699人次，補助金額1,249萬9,613元整	
十三、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畫	中央：1,101 縣：25,463 基金：10,925 合計：36,388	辦理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補助242人，補助金額共計1,724萬6,949元整。	
十四、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計畫	中央：477 縣：19,058 基金：15,700 合計：34,758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補助163人，補助金額共計3,579萬3,343元整。	
十五、身心障礙者居家	中央：0 縣：82,000	辦理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補助	受益人數37,085人，發放金額計新臺幣1億10,968萬3,859元整。	

生活津貼計畫	基金：0 合計：82,000			
十六、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中央：0 縣：0 基金：2,000 合計：2,000	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107 年度共辦理 5 班次，分別於東半島 2 班及西半島 3 班，每班招收 40 人，共訓練 200 人，結訓 191 人，計畫經費共計新臺幣 192 萬元整。	
十七、婦女生產補助計畫	中央：0 縣：26,460 合計：26,460	1. 辦理婦女生產補助。 2. 為提高本縣出生率，實施婦女生產獎勵補助。	107 年度補助 1,229 人（共計補助 1,264 人次），核發補助金額計 2,598 萬元。	
十八、父母照顧子女津貼計畫	中央：0 縣：46,979 合計：46,979	辦理本縣父母照顧子女津貼	107 年度補助 14,406 人次，核發補助金額計 3,312 萬元。	
十九、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	中央：2539.8 縣：243.6 合計：2783.4	關懷輔導本縣新住民	1. 提供新住民家庭一般電話諮詢 474 人次、家庭關懷訪視 2584 人次，發掘或帶回訪服務個案 76 案，提供必要協助及轉介相關福利資源，其中資源轉介與整合 5 案次，協助特境新住民婦女處理經濟問題 10 案次。 2. 辦理方案活動計 10 場次，並定期召開聯繫會報（半年一次），整合各局處資源。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辦理志願服務與社團輔導	1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會務	70%	70%	★	本年度輔導人民團體件數 528÷本縣人民團體總數 753×100%。
		2 提升社區撰寫計畫量能	30%	26%	▲	本年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件數 35÷本縣社區總數 112×100%。

		3	提升志願服務績效	3%	10%	★	本年度新增社政志工人數 277 人÷本縣社政志工總人數 2764×100%。
二	加強失業者職訓	4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降低縣民失業率	8%	98%	★	本年度結訓人數 245 人/本年度受訓人數 249 人×100%。
三	社會救助照顧弱勢民眾生活	5	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70%	100%	★	低收入戶子女就學補助 1,992 人次，核定人次為 1,992，執行實際值為 100%。
四	完善老人照護	6	推展老人福利服務	8%	66%	★	1. 依據衡量標準，107 年度核定 526 人次-106 年度核定 316 人次/105 年度核定 316 人次=66%。 2. 本年度核定人數已超越過去實績，確有良好績效產出。
五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7	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	80%	-3.6%	□	107 年度申請入住機構核定人次為 1920 人次-106 年度申請入住機構核定人次為 1956 人次/106 年度申請入住機構核定 1956 人次 X 100% = -3.6%。
六	辦理托育人員訓練	8	培訓托育人才，充實地方托育服務人力，提升托育服務品質	80%	95.5%	★	本年度結訓人數 191 人/本年度受訓人數 200 人×100%。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五、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補助核定人次需比前年增加 8%	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計畫	□	1. 本項指標計算方式是（本年度核定人次-前年度核定人次）÷前年度核定人次×100%。 2. 本項補助人次是否增加係視民眾需求，難以將增加率視為績效，應更正當年度的核定人次÷前年度核定人次×100%，以核定率是否高於 70% 做為衡量指標較為客觀。預定於 108 年更正衡量指標。

陸、績效總評

- 一、針對社區現有組織團隊，強化其組織功能，激發其對社區意識參與行動之認同與社區營造行動；輔導社區研提具有自發性、自主性及在地特色的具體行動方案及工作策略計畫，結合社區協會志願服務隊及人力資源，開發社區自我照顧，自力營造的能力與能量。
- 二、賡續辦理社團輔導業務，輔導地區居民依法成立社(團)區組織，健全會務、財務發展，鼓勵居民參與地方事務；加強幹部訓練，以健全人民團體組織運作，維護會員之權益。
- 三、弘揚志願服務理念，落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效能，積極推動本縣志願服務志業。
- 四、辦理職業訓練，以加強地區就業服務工作，提升工作效率，年度開班計新手烘焙班、禽畜產品人才培訓、金門傳統糕點人才培訓、烘焙點心 DIY 課程、訓練丙級室內配線班及堆高機初階訓練班等 6 班次。
- 五、辦理身心障礙就業轉銜服務，設置服務窗口，年度計服務 49 人次。
- 六、實施勞工教育，增進勞工生活知識，提高工作效率，輔導各產、職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暨總工會理監事會議。
- 七、落實發展長期照顧資源，建立照顧服務機制：
 1. 配合行政院執行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長期照顧服務。
 2. 結合在地社會福利資源-結合烈嶼鄉公所辦理西方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結合晨光教養家園辦理蘭湖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結合烈嶼鄉公所、福田家園等單位辦理失能老人交通接送服務。
 3. 辦理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考量現行或失能老人因特殊狀況，致居住地與戶籍地不一致之情事，為因應渠等老人之長期照顧需求，專案同意辦理，提供人籍不一失能長者使用居家服務。
- 八、加強建置身心障礙日間與全日照顧服務機構：
 1. 本縣現有福田家園及晨光教養家園等二個身心障礙全日照顧服務機構，並由福田家園兼辦身心障礙日間照顧服務。
 2. 為強化身心障礙者照顧品質，辦理身心障礙相關專業人員培訓。
- 九、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今年總計建構 26 個社區照顧網絡，鼓勵社區有效利用公共空間，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大力推動老人共餐服務，以落實社區、村里獨居老人、弱勢者真情關心與實質照顧。
- 十、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107 年度訓練 200 人，結訓 191 人，結訓率達 95.5%，培訓托育人才，充實本縣托育服務人力，提升托育服務品質。
- 十一、辦理婦女生產補助計畫:107 年度補助 1,229 人(共計補助 1,264 人次)，核發補助金額計 2,598 萬元。提高本縣婦女生育率，並減輕家庭育兒之經濟負擔。
- 十二、辦理父母照顧子女津貼計畫:107 年度補助 14,406 人次，核發補助金額計 3,312 萬元。鼓勵父母親自養育子女及照顧家有身心障礙兒童以增進親子關係，促進家庭和諧，子女身心健康。
- 十三、賡續辦理本縣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業務：
 1.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轉介社會資源，執行各項服務方案（新住民子女學前啟蒙教育、課後輔導、技藝課程、生活適應輔導計畫、親子教育活動等），增進新住民之社會參與，減少因適應不良而衍生之社會問題。
 2. 定期召開聯繫會報，加強各相關公、私部門多面向之聯繫與溝通，避免疊床架屋所造成之資源浪費。
- 十四、積極輔導旅台同鄉會會務運作，加強旅外鄉親聯繫服務，爭取僑胞向心力，增進鄉親福祉。

行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行政處負責縣政整體發展的規劃、設計、協調、審議與管考，以及各項法律業務的執行、文書與庶務業務的管理，扮演並發揮「政策協調者」、「革新推動者」與「管考執行者」等角色功能，秉持縣長施政理念，落實於施政計畫，有效整合縣政建設方案，以提升縣政執行力，達成施政目標。

簡言之，行政處為各處局的輔助單位，使各處局的業務推展臻於健全、圓滿，並迅速達成所追求的縣政目標，提升施政品質，同時肩負行政效能提升、治理量能精進之責。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614.22	552.34	455.131
離島基金	預算	0	0	0
中央預算	預算	0.02	0.025	0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568.96	546.63	459.16
	決算	410.26	443.2	413.41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縣民卡暨卡片管理系統已建置完成，減編 30,000 仟元。建設處建置智慧觀光整合平台因故未執行，減編 11,500 仟。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9	29	29
約聘僱人員	11	12	12
約用人員	34	34	39
技工工友	20	18	17
合計	93	93	95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以條列方式提出數據及績效簡要述 敘)	備 註
一、施政滿意 度調查	中央：0 縣：800 合計：800	辦理施政滿意度 調查	委託辦理滿意度調查，作成 1400 份 民意調查作為施政決策參考	
二、本府公文 紙本影像數位 化掃描及回溯 建檔作業	中央：0 縣：4,900 合計：4,900	辦理本府公文紙 本影像數位化掃 描及回溯建檔作 業，並提供影像 調閱系統。	公文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 檔	
四、金門縣民 卡第二次擴充 案－資料庫欄 位加密	中央：0 縣：1000 合計：1000	資料庫機敏欄位 加密	以雜湊演算法進行機 以雜湊演算法 進行機 以雜湊演算法進行機 敏欄 位加 欄位加 密，包含 姓名 與身 分證 。 2. 系統加解密演算模組嵌入 系統 加解密演算模組嵌入 系統加解密演 算模組嵌入 系統加解密演算模組嵌 入 。 3. 系統優化及必要之修改。 系統 優化及必要之修改。 系統優化及必 要之修改。	
五、金門科技 生活智 、金 門科技生活 智 、金門科 技生活智 、 金門科技生活 智 慧島輔導 團計畫委託規 劃案	中央：0 縣：2,400 合計：2,400	辦理計畫管考、 智慧 計畫盤 點，計畫盤點。	爭取行政院智慧城鄉經費補助	
六、汰換本府 主機房不斷電 系統	中央：0 縣：3,400 合計：3,400	辦理本府主機房 不斷電系統汰換	本府主機房汰換不斷電系統採購招 標。	
七、開放資料 網站改版-配 合推動智慧城 市-智慧政府- 推動本府跨載 具 RWD 自適應 功能	中央：0 縣：900 合計：900	開放資料網站改 版	1. 國發會平台系統介接 。 2. 本府全球網後台介接 。 3. 提供三星級以上資料 。 4. 響應式網頁 。	

八、本府暨所屬機關英文網站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配合本府暨所屬各機關 47 個網站改版，建置其英文網站	配合本府暨所屬各機關 47 個網站改版，建置其英文網站	
九、汰換個人電腦計畫	中央：0 縣：2,250 合計：2,250	汰換個人電腦 75 台	汰換人事處、社會觀光民政處等個人電腦。	
十、購置政府組態管	中央：0 縣：800 合計：800	購置政府組態管理軟體	導入全縣府主機組態管理，以維資訊安全，降低資風險。	
十一、推動業務單位智慧行動方案	中央：0 縣：3,500 合計：3,500	財政處開發營區史蹟資訊系統。	財政處開發營區史蹟資訊系統。	
十二、金門縣政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辦理本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1. 106年12月4日委託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金門縣政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傳案管理技術服務案。 2. 截至107年12月底已完成5場次工作會議、5場次進駐單位研商會議、3場次審查會議。 3. 經費至107年12月已執行新台幣105萬7,787元，完成競圖作業執行計畫書(39萬元)、工作執行計畫書(66萬7,787元)。 4. 興建計畫修正三版107年12月5日內政部函轉行政院覆函，要求參據主計總處意見衡酌台灣受補助縣市案例，如苗栗、高雄、屏東等預計進駐人數核算平均人均使用面積及補助款衡平性重新檢討，尚待政策核定。	
十三、更新機動運具，便利業務推展	中央：0 縣：1,518 合計：1,518	汰換本府老舊公務車輛	汰換本府公務汽車2台、機車1台，提升運具效能。	
十四、改善辦公設備，提升行政效率	中央：0 縣：3,152 合計：3,152	改善辦公設備	購置冷氣、影印機、碎紙機等必要辦公設備，提高人員工作績效。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 分析
一	施政滿意度調查	1	執行施政滿意度調查之數量	1400	1,260	▲	辦理本(106)年度施政滿意度調查，包括 12 局處業務均在調查範圍計 1,260 份，因選舉因素進度略有延遲，全案預定於 2 月底結案。
二	本府公文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檔作業	2	像數位化掃描建檔頁數	260 萬頁	263 萬 5 千餘頁	★	1. 完成年度掃描建檔之影像檔案頁。 2. 並匯入公文管理系統。
三	縣民卡應用推動	3	1. 優惠商家招募	預計招募 30 家，並提供出示縣民卡或使用縣民卡享一定額度或贈禮優惠。	100%	★	提供 133 家縣民卡消費場域，持續促進縣民卡使用。
		4	2. 紅利點數應用暨打卡贈好禮	推廣縣民卡周邊應用，於縣府辦理之各大活動加入縣民卡打卡或紅利積點等應用，預計至少辦理 3 場次。	100%	★	一、本處合計辦理 10 場次會議簽到及打卡抽獎活動。 二、辦理 4 場次縣民卡應用推廣教育訓練，推廣各單位將縣民卡相關應用倒入暨有業務，一同共襄盛舉、共同推廣。 三、購置讀卡設備配發各單位自行運用，以持續推廣並激發各單位發想更為多元應用模式。

		5	3. 資料庫欄位加密	以原案之擴充案，辦理資料庫機敏欄位加密，並依合約規定完成建置。	95%	★	一、依據行政院資通安全會報頒布「資訊系統分級與資安防護基準作業規定」中級標準，完成系統安全 9 大項次強化作業。 【備註】 二、完成介接模組及操作介面開發： 1. 具備 IP 介接設定功能。 2. 可利用卡號查詢並回應特定資料。 3. API 回應欄位控管功能。 4.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共通性應用程式介面規範」辦理開發。 三、完成契約規定及需求訪談內容等，共計 17 項次模組功能優化。 【備註】： 108 年 1 月 3 日驗收，其部分項目與需求規格不符，要求限期改善後辦理複驗，內容包含： 1. 項目 1 及項目 4.2，Config 檔內容保護。 2. 項目 1.3，加密金鑰長度。 3. 項目 2.3~2.5，滲透測試複測結果。
四	金門科技生活智慧島輔導團計畫委託規劃案	6	辦理計畫管考、智慧計畫盤點，爭取行政院智慧城市鄉經費補助	依合約規定，如期完成	100%	★	1. 辦理科技生活智慧島課程講座 2. 分析金門發展現況 1. 入選 ICF(國際智慧城市論壇) 2. 獲得全球 Smart21 城市殊榮
五	汰換本府主機房不斷電系統	7	汰舊換新, 維持供不斷電穩壓功能	依合約規定，如期完成	100%	★	年度內完成汰換
六	開放資料網站改版-配合推動智慧城市-智慧政府-推動本府跨載具 RWD 自適應功能	8	介接國發會平台、三星級以上資料、介接本府全球網後台、響應式網頁	完成與國發會平台及全球網後台介接，提供三星級以上資料、響應式網頁，功能符合需求	100%	★	本科於 108 年 1 月 4 日辦理驗收，系統功能：國發會平台介接、全球網後台介接、提供三星級以上資料格式、響應式網頁等功能均符合需求。 已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如期完成

七	本府暨所屬機關英文網站	9	配合本府暨所屬各機關 47 個網站改版，建置其英文網站	配合本府暨所屬各機關 47 個網站改版，建置其英文網站	100%	★	完成本府暨所屬各機關 47 個英文網站
八	汰換個人電腦計畫	10	汰換本府局處個人電腦 75 台	汰換本府局處個人電腦 75 台	100%	★	如期如質依計畫執行，達成率 100%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本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8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10 項衡量指標。經本核結果，在 10 項衡量指標中，9 項為綠燈（★），1 項為黃燈（▲），無紅燈(●)及白燈，成效尚稱良好。

主計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 (二)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 (三)強化採購稽核業務，提升本縣採購效率與品質。
- (四)落實計畫預算制度，發揮內部審核功能
- (五)加強推行公務、調查統計，並彙編機關調查報告，以利施政參考與決策

二、績效評估時間：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主計處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項目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88.012	87.850	92.557
離島基金	預算	0	0	0
中央預算	預算	0	0	0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88.012	87.850	92.557
	決算	86.283	86.406	91.155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主要係平衡鄉鎮預算較 106 年增加 490 萬元，主計業務預算較 106 年度減少編列 19 萬 3 千元。
-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人事費預算數 2,257,000 元，決算數 2,255,374 元，執行率約 99.93%；業務費預算數 4,987,000 元，決算數 3,586,998 元，執行率約 71.93%，主要係撙節各項物品、事務費用等之開支所致。

三、實際員額：

年度		105	106	107
項目				
正式職員		15	15	14
約聘僱人員		9	9	9
約用人員		5	5	5
合計		29	29	28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以條列方式提出數據及績效簡要 述敘)	備 註
主計業務	7,437	1. 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1. 依照院頒各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及相關規定，訂定本府各機關編製 108 年度概算需求填列提出注意事項，並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發函通知各機關單位編造收支概算。 2. 依據施政計畫統籌財力資源及各機關業務需要，審核彙編 108 年度縣總預算案於 107 年 10 月 12 日如期函送縣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公布執行。 3. 依照院頒各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督促縣營事業機構及非營業特種基金主管單位，依事業計畫核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經審核後編製綜計表，加註說明，隨同總預算案於 107 年 10 月 12 日如期函送縣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後，公布執行。 4. 依據中央對各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與預算考核要點，辦理中央對本縣一般性補助款預、決算編列與執行考核，計畫及預算考核項目與評分方式之檢討及改進事宜。	
		2. 賡續推廣本縣公務預算會計系統、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資訊系統、非營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提升行政效率。	配合資訊革新方案，全面推動本縣暨所屬機關學校使用「縣市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資訊系統」、「非營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有效提高行政效率及正確性，「即時化」之政府財務資訊提供施政決策參考。	
		3. 輔導鄉鎮公所主計業務。	1. 依照院頒各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及有關規定，通知各鄉鎮公所作為編製預算之依據。 2. 督導各鄉鎮公所核實編製 108 年度總預算案及其綜計表，均於 107 年 10 月底前分送各鄉鎮民代表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公布執行，並據以彙編各鄉鎮總預算彙編。	

			3. 要求各鄉鎮公所切實依照行政院頒「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有關規定有效執行預算，並派員實地查核預算執行情形。 4. 督導各鄉鎮公所依限編製 106 年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代表會後報府核備並據以彙編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如期函報行政院主計處備查。	
	4. 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1. 依據法定預算數額，配合計畫實施進度，編造分配預算。 2. 為期計畫與預算的配合，作為內部審核之參考，要求各機關切實依照院頒「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有效執行預算。 3. 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規定，審核要求業務單位爭取時效配合施政計畫及進度執行預算。 4. 依院頒「公款支付時限及處理應行注意事項」執行公款支付儘量以存帳或郵寄，避免廠商前來縣政府領取，節省時間以達到簡政便民。 5. 依照行政院主計處核定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依限編報各類會計報告。 6. 各項預墊付款積極清理，如期轉正核銷，以降低懸帳提高財務運用效能。	
	5. 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108 條規定，稽核監督採購事宜。		辦理採購稽核業務，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辦理採購有無違反政府採購法令。	
	6. 落實特種基金計畫預算制度，發揮內部審核功能。		1. 依核定之計畫依限編列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2. 依「會計法」「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有關規定審核本府主管各基金預算之執行，並積極清理懸帳以提高財務運用效能。 3. 如期編製本府主管各基金之會計月報、半年結算及決算等。	
	7. 覈實依限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決算書表，以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增進政府財務效能。		1. 審核各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之會計報告。 2. 依決算法及 107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等有關法令規定彙編縣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	

			報告綜計表，並於 107 年 8 月 29 日如期函送金門縣審計室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3. 依決算法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編製 106 年度地方總決算應行注意事項」、「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編製 106 年度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應行注意事項」等有關法令規定彙編縣總決算暨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並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如期函送金門縣審計室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8. 配合中央辦理各項抽樣調查或普查。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依限完成本縣 105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	
		9. 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統計。	依據調查實施計畫依限完成金門地區消費者物價調查，編印物價統計年報。	
		10.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統計。	依據調查實施計畫依限完成金門縣家庭收支調查作業。	
		11. 辦理人力資源調查統計。	依據調查實施計畫依限完成金門縣人力資源調查。	
		12. 統計資料之編管及提供發布。	1. 統計報表及統計書刊妥善保存，供資料使用之參考。 2. 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本年本府各單位發布 272 項資料及所屬機關發布 144 項資料。	
		13. 編印統計書刊。	依限編印統計手冊、統計月報、統計年報等。	
		14. 辦理施政指標。	依限編印施政指標。	
		15. 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	撰寫新住民—人口成長的新動力、金門縣勞動力及就業問題之探討及金門縣高齡化人口分析 3 篇，並於本府主計處網站發布。	
		16. 主計人員人事管理	依照主計人事法令，依限辦理本機關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考核獎懲、訓練進修、退休撫卹及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等事宜。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 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 分析
一	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1	訂定各機關學校編製預(概)算注意事項	100%	100%	★	訂定金門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填列 108 年度概算需求表應行注意事項，並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發函通知各機關單位編造收支概算。
		2	編審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	100%	100%	★	108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於 107 年 10 月 12 日如期函送縣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後，公布執行。
		3	審查及彙編鄉(鎮)公所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	100%	100%	★	彙編 107 年度鄉(鎮)公所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於 107 年 1 月 22 日如期函報行政院主計處備查。
		4	彙編鄉(鎮)公所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100%	100%	★	彙編 106 年度各鄉(鎮)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如期函報行政院主計處備查。
二	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5	編製本府年度單位預算案	100%	100%	★	配合預算編製期程，依限送達審編完成。
		6	編製本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100%	100%	★	於 107 年 7 月 20 日送審計機關審核。
		7	編製本府年度單位決算	100%	100%	★	106 年度單位決算於 107 年 3 月 1 日送審計機關審核。 106 年度單位決算其他表件(七)至(十)於 107 年 4 月 30 日送審計機關審核。
		8	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有關規定，審核要求業務單位爭取時效配合施政計畫及進度有效執行預算	100%	100%	★	依會計、採購相關法規，適時提供建議，以撙節支出、合法動支經費。

		9	年度預付款項結清率	100%	100%	★	全年度預付費用結清數/全年度預付費用預借數×100%(扣除不可抗力因素)。
三	強化採購稽核業務，提升本縣採購效率與品質。	10	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及鄉鎮公所採購案件。	100%	100%	★	1. 按月稽核，若有缺失函請採購單位依限說明、提出改善措施並副知審計室。 2. 107 年度共派案 249 件，截至填報日(108 年 1 月 23 日)共完成採購稽核案 195 件，依限傳輸稽核報告至工程會網站。
四	落實特種基金計畫及預算管理，強化預算執行控管，提昇營運及財務運用效能	11	編製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100%	100%	★	配合預算編製期程，依限送達審編完成。
		12	審核本府主管各基金各項收支事項	100%	100%	★	依會計法、內部審核相關規定審核各項收入及經費動支事項，合法、撙節支用。
	覈實依限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決算書表，以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13	編製本府主管各基金會計月報、半年結算報告及決算	100%	100%	★	各基金 1-11 月會計月報均依限於次月 15 日前陳報，12 月份則在次年 1 月 31 日前陳報。 106 年決算及 107 年半年結算報告分別依限於 107 年 2 月 20 日及 107 年 7 月 20 日前送審計機關審核。
		14	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100%	100%	★	107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依限於 107 年 8 月 29 日函送審計機關審核。
		15	編造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100%	100%	★	106 年總決算依限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函送審計機關審核。
五	加強推行公務、調查統計，並彙編機關調查報告，以利施政參考與決策	16	編印消費者物價調查報告	100%	100%	★	本縣消費者物價指數查編，本年度由訪問員完成調查項目數計 257 項，達原定目標值為 100%。
		17	編印人力資源調查報告	100%	100%	★	積極推動人力資源調查，俾提供政府制定人力政策及平衡區域發展

							之參據。人力資源面訪調查作業，本年度，由訪問員成調查家數計約1,000家，達原定目標值為100%。
		18	編印統計月報、統計年報及統計手冊	100%	100%	★	編印統計手冊、統計月報、統計年報等分送各有關單位參考。
		19	編印施政指標	100%	100%	★	依限編印施政指標統計22大項。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 1、施行地方自治及配合中央補助計劃，衡量財政狀況，檢討施政效益及預算執行結果，辦理地方總決算。
- 2、統籌財力資源及各機關業務需要及執行能力，審慎籌編年度預算案，提升營運及財務運用效能。
- 3、推動本縣暨所屬機關全面使用預（決）算編製及會計作業電腦化，以提高主計工作之品質及效率。
- 4、強化內部審核制度，按月審核縣屬單位會計月報，增進經濟效益。
- 5、依法辦理監標、監驗，屬行事前審計，並加強辦理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及發現機關辦理採購有重大異常情形或違反採購法規定之不定期抽驗，發揮稽核小組設置之功能。
- 6、為落實各機關單位計畫執行效能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加強會計管理，依「金門縣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各鄉鎮公所主計業務檢核要點」實施，以提升主計效能及業務品質，增進財務效能。
- 7、推動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內部控制制度，俾提升政府整體施政效能與達到興利及防弊功能。
- 8、辦理公務統計與經濟統計，蒐集調查各項經濟活動資料、編算與人力資源調查統計，規劃人力資源分配，以提供施政參考。
- 9、貫徹主計人員輪調制度，建立「主計服務」之理念，並舉辦業務研習，提高工作效率。
- 10、充實本處網站內容，加強資訊公開(如預算、決算、社會指標統計等)，並適時更新網頁。
- 11、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執行完成105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工作。

人事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 機關組織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成長，有效運用人力。
- (二) 實施公務人力發展策略，激勵員工士氣。
- (三) 貫徹退休、撫卹、保險政策。
- (四) 因應數位時代，建立人事行政數位神經系統。
- (五) 辦理文康活動，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增進員工福利。
- (六) 提昇人事人員素質，加強人事服務。
- (七)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縣預算	預算	101.07	110.84	122.25
離島基金	預算	0.00	0.00	0.00
中央預算	預算	0.00	0.00	0.00
其他	預算	0.00	0.00	0.00
合計	預算	103.10	112.85	122.25
	決算	102.17	110.60	120.69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本年預算較上年增加11.41百萬元，乃因核支公務人員退休給付所致。

(二)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原預算採預計編列，因覈實支用、撙節開支，故決算比預計預算數減少實支數。

三、實際員額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正式職員	13	13	13
約聘僱人員	3	3	3
約用人員	4	5	5
合計	20	21	21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一、人事 管理	5,929	(一)機關組織管理	107 年度本府及所屬機關編制內人員（不含警消、事業機關及學校）為 525 人。	
		(二)辦理各項員工關懷方案	辦理文康活動及推動員工協助方案，維護員工生活、工作與身心之健康發展。 1.106 年辦理本府員工座談會暨慶生會 12 次，709 人次。 2.107 年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共計辦理 15 場次 1582 人次參與。	
		(三)提昇人事人員素質	1.107 年辦理人事業務專題研討暨人事主管會報 2 場，共有 123 人次參加。 (1) 107 年 9 月 11 日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人員之「人事主管會報」暨「環境教育」研習，擴大人事人員對人事制度業務興革之瞭解研討，促進人事人員間之交流互動，以因應人事未來發展趨勢；並為推動環境教育，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參加人員計 80 人。 (2) 107 年 11 月 29 日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專任人事人員之「人事業務年終座談會」，以瞭解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推動人事業務情形，促進人事人員之業務交流互動，進而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參加人員計 44 人。 2.107 年 7 月 20 日及 8 月 6 日辦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理「107 年度兼任兼辦人事業務人員研習」，課程主題包括最新修正人事法令解析、人事業務常見問題案例探討等，俾以促進人事人員對己身角色之認知與熟悉相關人事業務及法令之修正動態，共計約 67 人參加。 3. 107 年核派本府暨所屬人事同仁計 29 人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之人事人員專業訓練。 4. 貫徹考試用人制度，107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提缺 23 名。	
		(四)加強照顧員工及其眷屬	辦理本府 107 年度員工(含眷屬)生育及住院關懷通報，總計案件總計案件 503 件。	
		(五)辦理公務人員健康檢查	107 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各級主官(管)同仁身體健康檢查，共計有 66 人次。	
二、獎懲 考核訓練 進修	7,551	(一)屬行獎懲	1. 107 年核定本府公務人員暨所屬機關學校首長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計 1494 筆：嘉獎 1388 次、記功 101 次、大功 2 次及申誡 3 次【嘉獎一次 1045 人次、嘉獎二次 343 人次、記功一次 93 人次、記功二次 8 人次、記一大功 2 人次、申誡一次 3 人次】 2. 107 年申請行政院公務人員服務獎章案共 11 件。	
		(二)落實差勤管理	1. 無紙化差勤管理，人員之各項差假、補假、加班等申請案，縮短作業流程。 2. 每月不定期抽查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差勤情形。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1. 薦送公務人員參加中央及有關單位舉辦之教育訓練。 2. 舉辦公務人員核心職能研習並配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藉以傳授新知，培養為民服務觀念 3. 薦送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參加中央主管機關及其他培訓機關舉辦之教育訓練課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程。 4. 訂定「金門縣政府 107 年度公務人員進修訓練計畫」，並配合中央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政策性及必要性訓練研習課程（含與中央機關及部會合作辦理），共計 38 場次，合計調訓 3,462 人。 5. 鼓勵同仁在職進修以充實強化專業領域知能，申請部份公時進修者核予每週最高 8 小時上限之公假，申請公餘進修者則視情況酌予補助學分學雜費用。 6. 核派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等中央主管機構及其他培訓機構辦理之業務相關研習訓練，合計 134 人次。 7. 積極推廣並鼓勵本府暨所屬公務同仁踴躍利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等數位學習資源選讀與自身業務相關之數位課程，以充實專業職能。	
		(四)建立人事行政的「數位神經系統」	提升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事資訊系統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人事資料庫正確率。	
		(五)辦理退休、撫卹、保險業務	1. 107 年辦理吳清國等 32 員三節慰問，每人每節各發給慰問金 2,000 元。 2. 本府 107 年度辦理之相關活動如下： (1) 107 年 1 月 31 日於紅龍餐廳舉辦全縣退休公務人員春節聯誼餐會，受邀到場退休人員約 650 人。 (2) 107 年 2 月 1 日於紅龍餐廳舉行退休教育人員春節聯誼餐會，到場聯歡退休人員約 430 人。 (3) 配合年節氣息、地方特色，本府特委請本縣陶瓷廠設計「雞年主題紀念酒」，由本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於春節前派員慰問退休人員並致贈前開紀念品，計 1,511 人。 3. 積極推動退休公教人員參與志願服務，由各機關學校主官及人事人員於公教人員辦理退休時，宣導鼓勵退休人員按其專長參與本縣各項志願服務工作。	
三、公務人員因公致死亡慰問金	2,000	辦理在職人員亡故或傷殘慰問	依規定致贈員工因公死亡家眷、及傷殘人員慰問金，申請共計 7 人次。	
四、公務人員退休給付	195,500	辦理公務人員退休給付	1. 辦理本縣 107 年教師退休案計 13 件；本縣 107 年公務人員退休案計 19 件，並依規定核發退休金。 2. 發放生活清寒退休人員周上萱等 2 員 107 年年節特別照護金，以示慰問之意。 3. 配合人事總處推動「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台」填報各項退休與撫卹資料。	
五、公務人員撫卹給付	12,000	辦理公務人員撫卹給付	107 年辦理公教員工在職因故死亡 3 件。	
六、行政管理	3,111	(一)健全保險制度	107 年辦理員工保險 213 人次，每月（1 年計 12 個月）依法辦理員工各項保險，以安定員工生活。	
	1,956	(二)退離儲金提撥	107 年辦理員工保險 206 人次，每月（1 年計 12 個月）依法辦法員工各項退撫及離職儲金提撥，以安定員工生活。	
	1,627	(三)未休假加班費及國內旅遊休假補助	107 年辦理核發未休假加班費及休假補助費 165 人次。	
	6,272	年終考績及年終獎金，嚴密平時考核	依考績法令分別辦理公教人員年終考績並依規定核發考績獎金、員工年終工作獎金。	
七、福利互助	10,634	辦理員工福利互助	1. 依「金門縣福利互助自治條例」辦理編制內公教員工福利互助，核發結婚、喪葬、退休、資遣及重大災害等補助費，107 年共 166 件。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2.107 年核定公教人員貸款案件 16 案，照顧員工生活，總金 額 2760 萬元。	
八、公務 人員各 項補助	21,000	辦理公務人員各項 補助	依規定辦理核發公教人員各項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 107 年申請 151 件。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機關組織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成長，有效運用人力	1	管控本府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數量及員額合理配置以健全本府組織功能	≤ 0	> 0	▲	係配合福建省政府去任務化，本府獲移撥安置人員，新增七名員額，總員額修正為 525 名。
二	實施公務人力發展策略，激勵員工士氣	2	厲行獎懲，信賞必罰，激勵士氣	1	1	★	107 年核定本府公務人員暨所屬機關學校首長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計 1494 筆：嘉獎 1388 次、記功 101 次、大功 2 次及申誡 3 次。
		3	辦理讀書會活動，提昇人力素質	3	2	▲	舉辦提昇人力素質等讀書會相關活動 2 場次
三	貫徹退休、撫卹、保險及福利政策	4	執行退休、撫卹政策，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60	117	★	1. 辦理本縣 107 年教師退休案計 13 件；本縣 107 年公務人員退休案計 19 件，並依規定核發退休金。 2. 發放生活清寒退休人員周上萱等 2 員 107 年年節特別照護金，以示慰問之意。 3. 配合人事總處推動「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台」填報各項退休與撫卹資料。 4. 核發 107 年退休人員梁金全等 70 人月退休金、盛亦照眷屬李秀桂等 11 人月撫慰金，以及亡故人員董成山眷屬陳麗華等 2 員年撫卹金。
		5	退休人員聯誼活動，加強聯繫服務	1200	1511	★	1. 107 年致贈本縣退休公教人員紀念酒計約 1511 瓶。 2. 107 年 1 月 31 日於紅龍餐廳舉辦全縣退休公務人員春節聯誼餐會，受邀到場退休人員約 650 人。 3. 107 年 2 月 1 日於紅龍餐廳舉行退休教育人員春節聯誼餐會，到場聯歡退休人員約 430 人。
		6	健全保險制度，安定員工生活	12	12	★	每月依法辦理員工公、勞、健保，以安定員工生活。
		7	退離儲金提撥，安定員工生活	12	12	★	每月依法辦法員工各項退撫及離職儲金提撥，以安定員工生活。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	因應數位資訊時代，建立人事行政的「數位神經系統」	8	推動員工關懷，增進員工福利	1000	1359	★	1.每月月初辦理本府員工座談會暨慶生會，並由縣長親自主持，並藉此機會聽取員工之建議與意見，會後並就同仁所提建議事項，依業管範疇會請相關局處進一步瞭解並予以處理，共計辦理 12 場，709 人次。 2.107 年度員工(含眷屬)生育及住院關懷通報，總計案件總計案件 503 件。 3.107 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各級主官（管）同仁身體健康檢查，共計有 66 人次。 4.為促進進本縣公教機關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擴大社交領域，107 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未婚聯誼活動，總計 71 人參與。 5.107 年度與遠東航空公司等計 10 家廠商訂定特約商店優惠方案。
		9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12	15	★	107 年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共計辦理 15 場次 1582 人次參與。
		10	提高人事資料正確率	100%	100%	★	依 107 年 1 至 9 月「行政院所屬及地方機關人事機構公務人力資料庫報送資料考核計畫」每月公佈人事資料正確性項目得分累總後除以本年度考核月份數之平均分數達 100%。
		11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Webitr 雲端差勤系統維護	12	12	★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皆施行線上差勤系統。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	提昇人事人員素質，加強人事服務	12	宣達重要人事業務及相關法令動態	1	4	★	1. 107 年 7 月 20 日及 8 月 6 日辦理「107 年度兼任兼辦人事業務人員研習」，課程主題包括最新修正人事法令解析、人事業務常見問題案例探討等，俾以促進人事人員對己身角色之認知與熟悉相關人事業務及法令之修正動態，共計約 67 人參加。 2. 107 年 9 月 11 日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人員之「人事主管會報」暨「環境教育」研習。 3. 107 年 11 月 29 日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專任人事人員之「人事業務年終座談會」。
		13	協助辦理國家考試	3	3	★	107 年公務人員高普考試、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及導遊領隊專技人員考試，應考人數計 1294 人。
		14	辦理本府中高階主管訓練	80	150	★	自辦「行政中立研習中高階及高階班」以本府暨所屬機關科長以上主管人員為主要調訓對象，合計調訓 150 人次。
		15	開辦訓練課程、定期延聘專家（學者）或政府業務主管專題演講或專題報告，適時向員工宣導最新政策以補充員工知能。	24	40	★	1.配合中央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政策性及必要性訓練研習課程(含與中央機關及部會合作辦理)，共計 38 場次，合計調訓 3,462 人。 2.於 107 年 7 月 20 日及 8 月 6 日辦理「107 年度兼任兼辦人事業務人員研習」，課程主題包括最新修正人事法令解析、人事業務常見問題案例探討等，俾以促進人事人員對己身角色之認知與熟悉相關人事業務及法令之修正動態，共計約 67 人參加。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本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15 項衡量指標。經本核結果，在 15 項衡量指標中，13 項為綠燈(★)，2 項為黃燈(▲)，施政績效尚稱良好，督促所屬於 108 年賡續加強執行。

政風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廉政」是普世價值，更是國際間衡量一國競爭力重要指標，復為民眾對政府的最基本要求，一個政府的廉潔與否，對整體國政發展影響極為深遠，因此，建構一個符合人民期待的廉能政府是本處長期努力的目標。

基此，本處 107 年度特依據：一、研議創新作為，翻轉外界對廉政工作之印象。二、落實社會參與，解決民怨、增進公益，協助機關興利作為。三、加強查處貪瀆不法，並落實賄選查察，樹立廉能政府。四、縝密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生命、財產安全情事發生。五、運用廉政志工，精進廉政法令及行銷工作，延伸廉政行銷元素。六、辦理機關易滋弊端業務專案稽核，編撰稽核報告落實追蹤改善成效。七、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八、核實編列經費，有效合理分配執行。等八大具體施政目標，訂定本處年度廉政工作重點，冀期結合法務部廉政署與本府廉能施政主軸，積極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精神、開展「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效能，並踐履行政院「愛護、防護、保護」作為，本處 107 年度五大廉政工作重點如下：

- 一、強化廉政法令宣導，深化員工及民眾反貪肅貪共識。
- 二、落實陽光法案，實現民主監督。
- 三、加強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 四、縝密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
- 五、縝密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安全。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1.90	1.90	1.81
離島基金	預算	0	0	0
中央預算	預算	0	0	0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1.90	1.90	1.81
	決算	1.81	1.68	1.70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 (一) 依據概算編列決議事項，107 年度預算以 106 年度 90% 編列，計減列 9 萬元整。
- (二) 近 3 年預算執行率皆維持於 9 成以上，未有大幅異動。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6	7	6
約聘僱人員	0	0	0
約用人員	0	0	0
合計	6	7	6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請參照「年度施政計畫」第參點表格）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以條列方式提出數據及績效簡要述 敘)	備 註
一、政風業務 政風管理	1,811	1.防貪工作	1.廉政宣導： 辦理「107 年度廉政周系列活動—廉政專題演講」等廉政宣導課程計 7 場次。 2.廉政研究： 廉政問卷調查委託研究案，經辦理公開徵求及召開評選後，與會委員咸認，以本案預算規模，其調查執行方法，將使調查結果之信度與效度大幅降低，建議取消辦理，嗣經本處衡酌委員建議，審慎考量後，本案取消辦理。 3.社會參與： (1) 辦理社區校園反貪倡廉宣導 5 場次，以多元宣導模式，建立民眾反貪意識，促進「乾淨政府、廉潔家園」目標實現。 (2) 結合地區重大活動慶典辦理「2018 金門國際馬拉松宣導」等反貪倡廉系列宣導活動 6 場次，樹立民眾反貪意識及民主法治觀念。 4.反賄宣導： 辦理「金湖國小校園反賄選宣導」等反賄選宣導 7 場次，策動本府廉政志工深入民間鄉里進行反賄選宣導活動。	
		2.反貪工作	1.廉政會報： 召開本府廉政會報 1 場次，研討機關應興應革事項，通過主席指裁示事項 6 項及委員建議事項 4 項，發	

		函各機關單位配合辦理。 2.利益衝突迴避案件： 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調查案件 2 案。 3.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 (1) 依法務部所訂抽查比例辦理實質審核抽籤作業，期間計抽出 33 人辦理實質審查，其中 5 人追加辦理前後年度比對。 (2) 主動協助應行辦理定期財產申報人員辦理財產申報授權業務，計 177 案，授權率達 94.7%。 (3) 全年度計協助本府暨所屬機關單位財產申報義務人完成財產申報作業 235 案次。 4.專案稽核： 辦理「金門縣政府社會處捐補助人民團體專案稽核」等計 3 案，分析弊端發生原因與癥結，研編專案稽核報告，提列具體策進建議 21 項，函發有關單位檢討改進。	
	3.肅貪工作	1.專案清查： 依據法務部廉政署推動廉政革新實施計畫，辦理「道路工程(路平專案)」專案清查 1 案。 2.發掘貪瀆不法線索： 本年度未發掘貪瀆不法線索。 3.發掘一般不法： 辦理一般不法案件計 6 案，業依規定函送金門地檢署偵處。 4.行政肅貪： (1) 對於涉有重大行政疏失或違反法令等弊端案件，嚴予追究公	

			務員所涉行政違失責任，期間計辦理 5 案。 (2) 辦理行政肅貪案件計 2 案，對所屬人員涉嫌貪瀆不法，監督不週或疏未事前防範者追究連帶責任。 5.妥適處理陳情檢舉案件： 根據輿情反應、媒體報導等主動立案調查，並接受民眾陳情檢舉，復針對民代質詢事項，深入瞭解，秉公處理，期間計辦理陳情檢舉案件 61 案。	
		4.維護工作	1.實施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利用各種集會、網站、員工資訊網等多元管道，實施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6 案次 2.機關安全維護檢查： 辦理機關安全檢查 2 案次，協助避免發生重大危安事故。 3.辦理專案安全維護： 訂頒各項安全維護實施計畫計 5 案次，確實維護機關安全。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 分析
一	強化廉政法令宣導，深化員工及民眾反貪肅貪共識。	1	辦理機關員工法令宣導。	4	7	★	辦理「107 年度廉政周系列活動—廉政專題演講」等廉政宣導課程計 7 場次。
		2	辦理社區學校廉政宣導。	8	18	★	(1) 辦理社區校園反貪倡廉宣導 5 場次，以多元宣導模式，建立民眾反貪意識，促進「乾淨政府、廉潔家園」目標實現。 (2) 結合地區重大活動慶典辦理「2018 金門國際馬拉松宣導」等反貪倡廉系列宣導活動 6 場次，樹立民眾反貪意識及民主法治觀念。 (3) 辦理「金湖國小校園反賄選宣導」等反賄選宣導 7 場次，策動本府廉政志工深入民間鄉里進行反賄選宣導活動。
		3	辦理廉政民意調查。	1	0	□	本案評選委員咸認，以本案預算規模，其調查執行方法，將使調查結果之信度與效度大幅降低，建議取消辦理，嗣經本處衡酌委員建議，審慎考量後，本案取消辦理。
二	落實陽光法案，實現民主監督。	4	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等陽光法案說明會。	1	6	★	積極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宣導說明會 3 場次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 3 場次，協助避免裁罰情事發生。
		5	利益衝突迴避案件。	1	2	★	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調查案件 2 案。

		6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	200	450	★	(1) 依法務部所訂抽查比例辦理實質審核抽籤作業，期間計抽出 33 人辦理實質審查，其中 5 人追加辦理前後年度比對。 (2) 主動協助應行辦理定期財產申報人員辦理財產申報授權業務計 177 案，授權率達 94.7%。 (3) 全年度計協助本府暨所屬機關單位財產申報義務人完成財產申報作業 235 案次。
三	加強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7	妥適處理陳情檢舉案件。	50	61	★	根據輿情反應、媒體報導等主動立案調查，並接受民眾陳情檢舉，復針對民代質詢事項，深入瞭解，秉公處理，期間計辦理陳情檢舉案件 61 案。
		8	辦理行政肅貪。	2	7	★	(1) 對於涉有重大行政疏失或違反法令等弊端案件，嚴予追究公務員所涉行政違失責任，期間計辦理 5 案。 (2) 辦理行政肅貪案件計 2 案，對所屬人員涉嫌貪瀆不法，監督不週或疏未事前防範者追究連帶責任。
		9	發掘貪瀆不法線索。	1	0	□	本年度未發掘貪瀆不法線索，本項目係遇案辦理。
四	鎮密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	10	辦理保密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核。	2	2	★	辦理機關安全檢查 2 案次，協助避免發生重大危安事故。
		11	辦理公務機密宣導。	4	6	★	利用各種集會、網站、員工資訊網等多元管道，實施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6 案次。
五	鎮密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安全。	12	辦理節慶活動首長安全維護。	4	5	★	訂頒各項安全維護實施計畫計 5 案次，確實維護機關安全。
		13	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4	6	★	利用各種集會、網站、員工資訊網等多元管道，實施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6 案次。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一、強化廉政法令宣導，深化員工及民眾反貪肅貪共識。	3	辦理廉政民意調查。	☐	本案經辦理公開徵求及召開評選後，與會評選委員咸認，以本案預算規模，其調查執行方法，將使調查結果之信度與效度大幅降低，建議取消辦理，嗣經本處衡酌委員建議，審慎考量後，本案取消辦理。本工作項目，擬自明年度起，併入本府施政滿意度調查委託研究案辦理。
二、加強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9	發掘貪瀆不法線索。	☐	本工作項目係遇案辦理，本處將持續於明年度積極查察。

陸、績效總評

本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13 項衡量指標。經本核結果，在 13 項衡量指標中，11 項為綠燈(★)，2 項為白燈(□)，施政績效尚稱良好，將於 108 年賡續加強執行，積極落實縣長「真誠、實在」、「公開、透明」的廉能施政主軸，以「善意提醒」、「主動服務」的工作態度，與本府全體同仁共同推動縣政業務，爭取鄉親對本府施政的認同與肯定。

警察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為：強化犯罪偵防，有效維護社會治安；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落實查察輔導工作，保護青少年安全；建構防衛體系，落實婦幼安全保護；整合科技資源，精進警政服務效能；增強警力質量，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依據本局施政目標訂定績效衡量指標，計分為強化犯罪偵防，有效維護社會治安、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建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等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另依據 107 年度施政計畫總計訂定 12 項衡量指標。本局各單位於 108 年 1 月完成施政績效自評作業，12 項衡量指標在全體員警努力工作下，除 1 項為紅燈外，餘均達成原訂目標值或績效良好，勤、業務績效表現優異。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105	106	107
公務預算 (縣預算)	預算	590.21	594.84	618.65
離島建設 基金計畫	預算	0.00	0.00	0.00
中央預算	預算	27.94	42.65	19.40
其他	預算	0.00	0.00	0.00
合計	預算	618.15	637.49	638.05
	決算	568.38	586.89	612.92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06 年度較 105 年度增加 1,934 萬元，主要因為本局後勤科辦理 106 年綜合勤務大樓等案一般性補助款增加 1,471 萬元所致。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增加 56 萬元，主要因為本局保安科辦理 107 年環島監錄系統建置與汰換等案一般性補助款增加所致。

(二) 預算執行率

105 年度執行率 91.95%、106 年度執行率 92.06%、107 年度執行率 93.27%

。

三、實際員額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62	261	301
約聘僱人員	11	11	11
臨時人員	10	10	11
合計	283	282	323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一、行政管理	中央：0 縣：506,548 合計：506,548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1. 鼓勵現職人員參加各項在職進修或深造，充實專職學能。 2. 重視教育訓練，期使訓練與勤務相結合，相輔相成。 3. 利用各項集會時機，培養同仁自主學習能力。 4. 每人每年之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 40 小時（其中數位學習時數不得低於 5 小時，業務相關之學習時數不得低於 20 小時），107 年度現有人員計 301 人，達成目標值人員計 301 人，達成度為 100%。	
二、民防業務	中央：0 縣：1,519 合計：1,519	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1. 辦理 107 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1 號)演習，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特優第 1 名。 2. 辦理防情作業檢測，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丁組第 1 名。 3. 為維護防情傳遞警報器，並強化現有警報器之維修與保養，計使用經費新臺幣 9 萬元。 4. 107 年度民防大隊幹部訓練成績榮獲內政部評定為丁組第 1 名。	
三、道安業務	中央：0 縣：4,501 合計：4,501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1. 加強交通執法：取締惡性交通違規、提高取締酒後駕車執勤密度、提高科技執法效能、提高見警率。 2. 分析事故肇因，提升防制交通事故成效，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3. 強化科學儀器設備，提升交通執法成效，遏止交通事故發生。 4. 主動深入社區、學校、社團及民眾，擴大交通安全宣導。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5. 加強員警專業訓練，提升員警良好執勤技巧，落實法令及交通執法工作。	
四、業務 管理	中央：5,526 縣：46,816 合計：52,342	1. 強化刑事偵 防能力，提 升破案效能	1. 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執行「掃毒、打詐、肅槍」，並自行規劃「反毒零容忍」專案據以執行，結合中央、地方各司法及海關資源，並協調緝毒犬協助查緝、執勤，務求達成「掃蕩毒品於境內、阻絕毒品於境外、攔查毒品於海上」之目標。 (1) 毒品成效部分：本期查獲各級毒品合計 758.05 公克，較去年同期增加 389.24 公克。 (2) 詐欺成效部分：本期查獲詐欺機房 1 件，緝獲 23 名犯嫌，查扣蘋果 IPAD34 臺、IPHONE46 支等證物；攔阻詐騙 5 件，攔阻金額 213 萬餘元 (3) 槍械成效部分：本期查獲經刑事警察局鑑定具殺傷力之非法槍械 1 枝。 (4) 除上述各類刑案外，本期發生 1 起鬥毆砍人事件，經立即釐清雙方身分，並將其全數拘提到案，避免後續衍生事故，並派員持續掌握動態。 2. 持續掃蕩偽酒及職業賭場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 查緝偽酒部分：金酒公司為地區經濟命脈，維持其正常營運為縣長及縣民之殷切期待，受惠金酒名氣與日俱增，引起不肖廠商仿造相近商標外觀，企圖魚目混珠，牟取不法暴利，不僅使金酒商標、營運受害，其未符衛生標準之黑心製程亦戕害消費者之健康，本局歷年將「打擊偽劣金門高粱酒」專案列為重要工作，107 年度合計查獲 3 起臺金地區偽劣酒產製案，總計查獲各式侵權酒品 2 萬餘瓶、侵權金額近新臺幣 4,494 萬餘元。 (2) 職業賭場部分：本期合計破獲職業賭場 3 件，網路簽賭案 4 件(含選舉賭盤案)，查獲主嫌及賭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客 55 人、查扣賭金及抽頭金 251 萬餘元(含代鈔)。 3. 購買刑事器材： (1)建置人臉辨識系統，提供行動性、即時性自動辨識及篩選可疑犯嫌功能，已於 107 年 12 月建置完畢投入使用，總計使用經費新臺幣 104 萬元。 (2)建置車牌辨識系統，提供比對車輛行車軌跡、迅速查明涉案人車功能，已於 107 年 12 月完成採購決標，預計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完成建置，總計使用經費新臺幣 1,460 萬元。 4. 召開治安會報，規劃地區治安策略，107 年每月均由縣長主持，召集各治安相關單位共同與會，共計召開 6 場次。 5. 107 年 2 月 1~2 日、4 月 12~13 日、5 月 24~25 日、10 月 8、11 日分別辦理「刑事科技暨毒品犯罪」、「刑事工作運用」、「刑事案件管理」及「查賄制暴蒐證」等講習共 4 場次，強化同仁執勤（法）能力。	
		2. 運用各項資源，辦理預防犯罪及廉政宣導	1. 配合社區治安座談會及縣府各單位之設攤，辦理各項犯罪預防宣導活動，計 62 場次。 2. 主動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3 場次。 3. 本局 107 年發佈各類犯罪預防宣導新聞，計 29 筆。 4.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臉書粉絲專頁，於 107 年共計張貼 41 則犯罪預防宣導貼文。	
		3. 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維護 110e 化指管系統設備維護案：中華電信南區分公司以新臺幣 101 萬元得標承攬，107 年 12 月 25 日付款結案。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中央：13,877 縣：25,340 合計：39,217	1. 賡續修繕本局及各分局分駐（派出）所辦公廳舍	編列新臺幣 140 萬元，修繕本局及各分局分駐(派出)所辦公廳舍，有效改善員警辦公及勤餘休憩品質。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2. 辦理年度定期警用裝備檢查，加強各項裝備保養維護，保障員警執勤使用裝備安全，強化執勤信心	各單位積極整備警用裝備，以利勤務遂行並維護執勤員警之安全，全年未因裝備保養不良致員警發生危害。	
		3. 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警用汽車、機車	爭取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新臺幣 161 萬 4,000 元，汰換已逾使用年限、行駛里程且不堪使用之警用巡邏(偵防)車 2 輛、警用巡邏機車 5 輛，有效維護同仁執勤安全及勤務遂行。另內政部警政署 107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汰換警用車輛一般性補助款控管及考核計畫，獲評列「優等」單位，全國第 3 名。	
		4. 環島道路錄影監視系統建置工作	爭取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新臺幣 1,509 萬元，其中 1,200 萬元建置汰換「環島道路錄影監視系統」儲存裝置及路口監視系統，新建 18 處 71 支鏡頭、提升 3 處 19 支鏡頭；另 283 萬辦理維修養護，以提高監視系統妥善率，維持錄影監視系統攝錄品質。	
		5. 汰換本局 100 年及 101 年度所購置電腦	汰換本局 100 年及 101 年度個人電腦設備 62 臺及筆記型電腦設備 4 台。	
		6. 汰換本局 M-Police 行動載具	汰換本局行動載具 10 台。	
		7. 本局伺服器及電腦維護	警政資訊系統、警政網際網路各項伺服器運作及電腦設備等維護保養工作。	
六、警光會館管理	中央：0 縣：2,411 合計：2,411	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 積極推動辦理警光會館各項業務。 2. 提供全國各警察人員暨眷屬優質住宿及休憩場所。 3. 107 年度清潔費總收入新臺幣 225 萬 100 元，扣除成本支出 220 萬 4,827 元，盈餘 4 萬 5273 元部分，均繳入縣庫。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強化犯罪偵防，有效維護社會治安	1	提升全般刑案破獲數	+1%	+0.3%	▲	(本年度本局全般刑案破獲率 94.1-前 5 年度全國全般刑案平均破獲率 93.8) / 前 5 年度全國全般刑案平均破獲率 $93.8 \times 100\% = 0.3\%$ 。
		2	提升竊盜案件破獲數	+0.5%	+2.2%	★	(本年度破獲率 91.0-前 5 年破獲率平均值 89.0) / 前 5 年破獲率平均值 $94.2 \times 100\% = -2.2\%$ 。
		3	提升毒品案件破獲數	+1%	-2%	▲	(本年度破獲數 125-前 5 年破獲數平均值 127.6) / 前 5 年破獲數平均值 $127.6 \times 100\% = -2\%$ 。
		4	運用各項資源，辦理預防犯罪宣導	+2%	+37.8%	★	(本年度辦理宣導場次 62-前年度辦理宣導場次 45) / (前年度辦理宣導場次 45) $\times 100\% = 37.8\%$ 。
		5	舉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育樂活動場次	2	11	★	107 年度本局共計辦理 11 場次，較目標值 2 場次，增加 9 場次。
二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6	逐年降低交通事故死亡率。	-2%	+33.0%	●	(本年度 A1 類交通事故每萬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為 0.57 人-前 4 年每萬人交通事故平均死亡人數 0.43 人) / (前 4 年每萬人交通事故平均死亡人數 0.43 人) $\times 100\% = 33.0\%$ ，超出原訂目標值。(註：預定逐年降低 2%)
		7	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案件，增加年度取締件數比率	+3%	+122.92%	★	(本年度取締重大交通違規件數 7,187 件-前 4 年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平均件數 3,224 件) / (前 4 年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平均件數 3,224 件) $\times 100\% = 122.92\%$ 。(註：預定增加 3%)。
三	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8	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服務態度	+1%	+0.36%	▲	1. (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 92.86%) - (去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 92.5%) $= 0.36\%$ 。 2. 107 年度複查員警電話禮貌暨服務態度計 701 件，其中滿意與非常滿意計 651 件，佔 92.86%。 3. 106 年實訪數 1,027 件，其中滿意與非常滿意計 950 件，佔 92.5%。
		9	加強內部管理及減少勤務缺失	-1%	-3%	★	1. 預定降低 1%，缺失以申誡處分以上為準。 2. (107 年度督導缺失 8 件-前 2 年勤務督導發現缺失平均件數 12 件) / (前 2 年勤務督導發現缺失平均件數 12) $\times 100\% = -3\%$ 。 3. 105 年 12 件，106 年 12 件。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	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0	逐年提升警政施政滿意度	80%以上	95%	★	107 年度委託專業機構(國立金門大學)辦理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民眾對本局整體施政服務滿意度達 95%，已達成年度目標值滿意度 80%；另與 106 年度滿意度 93.1% 相比，亦高出 1.9%。
		11	逐年提升新聞行銷及傳播比例，增進民眾支持	+0.5%	+1%	★	年度新聞行銷及傳播件數 255-前 2 年新聞行銷及電子報件數平均值 247.5) / (前 2 年新聞行銷及傳播件數平均值 252.5) ×100% =6.7%。
五	建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	12	召開社區治安會議、傾聽人民聲音	43 場以上	43 場	★	1. 預計每 1 警勤區召開 1 場次。 2. 107 年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43 場次。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一、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逐年降低交通事故死亡率。	紅燈●	一、原因說明： (一) 107 年交通事故發生 1009 件、A1 死亡 8 人、受傷 980 人，與 106 年 908 件、A1 死亡 10 人、受傷 977 人比較，件數增加 101 件、增加 11.0%，死亡減少 2 人、減少 20%，受傷增加 5 人、增加 0.5%。 (二) 107 年 12 月底地區人口數已達 13 萬 9,273 人，較 106 年 12 月底 13 萬 7,456 人增加 1,817 人、增加 1.32%；另車輛數於 107 年 12 月底達 10 萬 4,868 輛，與 106 年 12 月底 10 萬 863 輛比較，增加 4,005 輛、增加 3.97%。在地區人口數及車輛數逐年成長趨勢下，致地區事故件數增加及受傷人數增加率(0.5%)，相對於設籍人口成長率(1.32%)、車輛成長率(3.97%)為低，實屬不易；雖死亡人數增加，然事故發生後死亡的原因尚牽涉到離島醫療等相關因素，非完全因事故所肇致。 二、因應策略： (一) 本年度機車駕駛人死亡減少 2 人、18-24 歲機車死亡與去年

			同期無增減，因此針對機車主要使用族群大學生及現役軍人等加強宣導安全駕駛及防禦駕駛的重要性。 (二)本年度 65 歲以上高齡者死亡減少 1 人，爰持續利用社區治安座談會深入社區宣導年長者及行人使用道路應注意事項，避免成為事故的受害者。 (三)因應來金自由行租賃電動自行車者日益增加，針對地區電動自行車租賃業者持續宣導應向租車者告知地區交通狀況及提醒仍應遵守交通法規，並持續落實交通執法，針對騎乘電動自行車者適時攔檢盤查，以確保地區廣大用路人行的安全。
--	--	--	---

陸、績效總評

本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訂定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12 項衡量指標。經查核結果，在 12 項衡量指標中，8 項為綠燈(★)，3 項為黃燈(▲)、1 項為紅燈(●)，施政績效尚稱良好。針對紅燈(逐年降低交通事故死亡率)之部分，已依規定提列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並加強督促所屬於 108 年度賡續加強執行。

消防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為精進消防能量，建立優質、高效率之消防團隊，依據組織、功能、職掌及業務推展之需求，訂定 107 年度施政計畫，確立施政目標與重點，以期有效推動施政工作，提升行政效能，促進縣政發展；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定之施政目標及施政重點如下：

- 一、採多元化防火宣導，提升防火宣導效能。
- 二、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傷亡。
- 三、加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防火管理、檢修申報及防焰規制檢查，確保公共安全。
- 四、強化公共危險物品、液化石油氣、燃氣熱水器承裝業及爆竹煙火安全管理，防止公安事故發生。
- 五、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死亡率。
- 六、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強化災害防救能力。
- 七、充實救災車輛裝備，提升災害搶救能量。
- 八、增設消防栓，充實消防水源，落實水源檢查工作。
- 九、加強協勤志工訓練，提升民力運用效能。
- 十、提升火災鑑定專業水準，確保民眾權益。
- 十一、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保障傷病患生命安全。
- 十二、強化消防人員及消防役常年訓練、水上救生及潛水訓練等，提升救災、救溺技能。
- 十三、充實電腦軟硬體資訊設備，提高勤業務工作效能。
- 十四、整建修繕辦公廳舍，提升房屋建築使用效能。
- 十五、辦理人事業務，安定公務員生活及提高工作士氣。

本局依據金門縣政府 104 年 3 月 5 日府行綜字第 1040016746 號函修正「金門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理要點」暨 108 年 1 月 10 日府行綜字第 1080002907 號函送「金門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暨評核辦理預定期程表」，於 108 年 1 月 22 日召開「107 年度年終工作檢討會暨施政績效自評會議」，以量化數據方式進行自評後，報請機關主管核定。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238	243	256	243
離島基金	0	0	0	0
中央預算	4	4	7	4
其他	0	0	0	0
合計	242	246.23	249.89	266.86
	224	227.90	216.83	244.27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106 年較 105 年預算增加新台幣 579 萬元，主要原因係因人員補足致人事費增編；107 年較 106 年預算增加新台幣 1,553 萬元，主要因為設備設施汰換及提升致一般建築及設備增編。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105 年主要原因係人員未一次補齊，致人事費賸餘新台幣 1,371 萬元，及運輸設備費採購化學消防車 1 輛標餘款新台幣 144 萬元；106 年主要原因係人員未補齊，致人事費賸餘新台幣 2,992 萬餘元，餘為一般經常門撙節支出之賸餘款。107 年度人事費賸餘 1,831 萬餘元，佔原人事費預算 9.72%，餘為一般財物採購及經常支出之賸餘款。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104	101	115
約聘僱人員	0	0	0
約用人員	13	13	9
技工、工友	5	5	5
合計	122	119	129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 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一、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畫。	中央：30 縣：70 合計：100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已辦理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75 戶。	
二、補助遷移或換裝燃氣熱水器計畫	中央：39 縣：30 合計：69	補助遷移或換裝燃氣熱水器	已辦理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24 戶，新台幣 72,000 元整。	
三、金門縣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中央：1,985 縣：379 合計：2,364	1. 提升災害防救人員素養	辦理災害防救講習 4 次，於 107 年 6 月 27 日、8 月 27 日上午、8 月 27 日下午、11 月 8 日。	
		2. 強化鄉鎮災害應變運作機制	辦理減災、整備、應變、復原重建等工作。	
		3. 充實災害防救資通訊硬體設備	採購本縣及各鄉鎮災害應變中心使用災害防救資通訊軟硬體設備，於 107 年 5 月 1 日完成驗收。	
四、汰換新購一般型救護車計畫	中央：0 縣：4,560 合計：4,560	汰換新購一般型救護車計畫	汰換新購一般型救護車各 1 輛，107 年 10 月 5 日完成驗收。	

五、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 2 年中程計畫 (107~108 年 2 年)	中央：3,620 縣：5,430 合計：9,050	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建置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1.107 年 2 月 2 日完成招標作業。(19%) 2.107 年 6 月 28 日承商交付系統設計規格書。(38%) 3.107 年 11 月 16 日承商完成設備交付與安裝交付系統整合測試報告。(47%) 4.107 年 12 月 26 日承商完成建置並交付程式原始碼、完成驗收。(50%)	
六、第二災害應變中心週邊設施新建工程計畫 (106~107 年 2 年)	中央：0 縣：1,500 合計：1,500	第二災害應變中心週邊設施新建工程計畫	1.106 年 3 月 17 日完成招標作業。(10%) 2.106 年 4 月 7 日完成決標。(50%) 3.106 年 4 月 26 日開工。(55%) 4.107 年 2 月 1 日完成驗收。(100%)	
七、金城分隊車庫增建工程計畫 (107~108 年 2 年)	中央：0 縣：3,000 合計：3,000	金城分隊車庫增建工程	1.107 年 4 月 16 日委託規劃設計公開招標，4 月 24 日廢標。(10%) 2.107 年 5 月 1 日委託規劃設計二次招標，5 月 9 日得標。(12%) 3.107 年 9 月 4 日簽陳工程招標。(40%) 4.107 年 10 月 24 日完成決標。(45%) 5.107 年 11 月測量、整地、道路規劃事宜。(45%) 6.107 年 12 月申請農地使用核准許可，辦理變更設計。(50%) 7.預計 108 年 1 月 25 日取得建築執照。 8.預計 108 年 4 月底前完工。	本案已於 108 年 1 月 11 日簽奉核准預算保留新台幣 275 萬 6,036 元整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傷亡	1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	100%	★	預計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75 戶；實際補助安裝 175 戶。

二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死亡率	2	補助家中具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家戶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100%	100%	★	預計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23 戶；實際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24 戶。
三	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強化災害防救能力	3	提升災害防救人員素養	100%	400%	★	預計辦理災害防救講習 1 場次；實際辦理 4 場次。
		4	強化鄉鎮災害應變運作機制	100%	100%	★	完成公所能量檢討評估，彙整各鄉鎮防救災單位、志工團體、民間企業防救災能量清冊，並提出檢討與建議。
		5	充實災害防救資通訊硬體設備	100%	100%	★	採購本縣及各鄉鎮災害應變中心使用災害防救資通訊軟硬體設備(投影機及網路儲存設備)，於 107 年 5 月 1 日完成驗收。
四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保障傷病患生命安全	6	汰換新購一般型救護車各 1 輛	100%	100%	★	汰換新購一般型救護車各 1 輛，107 年 10 月 5 日完成驗收。
五	充實電腦軟硬體，提高勤業務工作效能	7	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 2 年中程計畫 (107~108 年)	100%	100%	★	建置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1. 107 年 2 月 2 日完成招標作業。(19%) 2. 107 年 6 月 28 日承商交付系統設計規格書。(38%) 3. 107 年 11 月 16 日承商完成設備交付與安裝交付系統整合測試報告。(47%) 4. 107 年 12 月 26 日承商完成建置並交付程式原始碼、完成驗收。(50%)
六	整建修繕辦公廳舍，提升房屋建築使用效能	8	第二災害應變中心週邊設施新建工程計畫 (106~107 年)	100%	100%	★	1. 106 年 3 月 17 日完成招標作業。(10%) 2. 106 年 4 月 7 日完成決標。(50%) 3. 106 年 4 月 26 日開工。(55%) 4. 107 年 2 月 1 日完成驗收。(100%)

		9	金城分隊車庫 增建工程計畫 (107~108 年)	100%	100%	★	1. 107 年 4 月 16 日委託 規劃設計公開招標，4 月 24 日廢標。(10%) 2. 107 年 5 月 1 日委託規 劃設計二次招標，5 月 9 日得標。(12%) 3. 107 年 9 月 4 日簽陳工 程招標。(40%) 4. 107 年 10 月 24 日完成 決標。(45%) 5. 107 年 11 月測量、整 地、道路規劃事宜。 (45%) 6. 107 年 12 月申請農地 使用核准許可，辦理 變更設計。(50%) 7. 預計 108 年 1 月 25 日 取得建築執照。 8. 預計 108 年 4 月底前 完工。
--	--	---	---------------------------------	------	------	---	--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陸、績效總評：

本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6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9 項衡量指標，經評核結果，9 項衡量指標均綠燈★。

衛生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積極推動各項公共衛生事務、提昇醫療服務品質、促進縣民健康是衛生局所秉持的為民服務理念與基本職責，尤其在新興傳染病與慢性病的雙重威脅下，預防保健與醫療更應並重，我們須改變過去只重醫療，忽視預防保健的觀念，加強整合並提昇醫療品質。本局整體工作目標為持續強化本縣長期照護服務，加強健康促進、醫藥衛生、食品安全等，期使公共衛生與醫療服務平衡發展，保障人民生命安全，以提供民眾更優質的生活品質及在地醫療。本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依上開原則訂定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及 14 項衡量指標，並明訂具體目標值及衡量標準，據以衡量績效。為評估計畫執行績效，已請各科室辦理自評，並就各分項逐項檢視評核，檢討未達目標之原因及因應策略，以作為未來計畫修正參考。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公務預算 (縣預算)	預算	475.04	520.11	489.1
	決算	445.55	461.35	441.8
作業基金	預算	-0.47	-3.23	-3.52
	決算	2.47	3.51	2.14
照護發展 基金	預算	1.9	15.14	-47.1
	決算	-32.15	48.53	-41.94
合計	預算	476.47	532.02	438.48
	決算	415.87	514.57	366.78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公務預算之預決算趨勢說明：

1.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 107 年度預算較 106 年度減列 3,101 萬元，主因為 107 年補助金門縣醫療照護發展基金減列 1 億元，航空器駐地備勤計畫(離島建設基金補助)增列 4,982 萬元及縣民醫療院所健康檢查經費增列 1,400 萬元。
- (2) 106 年度預算較 105 年度增列 4,507 萬元，主因為 106 年經常門增列航空器駐地備勤經費 1,548 萬元，資本門增加 2,848 萬元。
- (3) 105 年度預算較 104 年度減列 3,855 萬元，主因為 105 年資本門未編列土地購置款及金湖衛生所新建工程經費改由 106 年預算支應故辦理 105 年追減。

2.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 (1) 107 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少 4,730 萬元，主要係 107 年航空器駐地備勤緊急後送計畫結餘 2,242 萬元，長照、交通轉診、家暴性侵被害人處遇及掛號費等補助結餘 310 萬餘元，業務委辦計畫、人工生殖及健康檢查等經費結餘 552 萬元，餘為經費撙節支出或發包剩餘等。
- (2) 106 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少 5,876 萬元，主要係機械設備部分流標及資本門發包結餘款約 1,444 萬元，駐地備勤未執行、安寧返鄉經費及緊急後送經費結餘 2,131 萬元，長照、交通轉診、家暴性侵被害人處遇及掛號費等結餘 395 萬元，餘為經費撙節等。
- (3) 105 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少 2,949 萬元，主要係長照、交通轉診及掛號費等結餘 496 萬、安寧返鄉經費結 929 萬元，資本門金湖衛生所規畫設計未決標剩餘 351 萬元，餘為經費撙節或發包剩餘等。

(二)醫療作業基金之預決算趨勢說明：

1.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 107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6 年度預算淨減少 29 萬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 (2) 106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5 年度預算淨減少 276 萬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 (3) 105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4 年度預算淨減少 145 萬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2.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07 年度決算賸餘數較預算增加 566 萬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三)醫療照護發展基金之預決算趨勢說明：

1.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 107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6 年度預算淨減少 6,224 萬元，主要係政府撥入收入減少所致。
- (2) 106 年度預算賸餘較 105 年度預算淨增加 1324 萬元，主要係獎勵計畫經費減少所致。
- (3) 105 年度預算賸餘較 104 年度預算淨減少 158 萬元，主要係獎勵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2.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06 年決算賸餘較預算增加 3,339 萬元，主要係受補助單位未執行補助計畫所致。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41	40	41
約聘僱人員	12	12	14
臨時人員	51	60	84
技工、工友	7	7	6
合計	111	119	154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一、加強金門醫療長照資源及空中轉診服務	中央：27,330 縣：223,174 合計：250,504	1. 加強金門縣醫療資源，提昇縣民就醫服務品質	1. 107 年金門縣醫療照護發展基金核定獎勵補助提升醫療照護及長期照顧品質計畫案計 28 案（經常門計畫 21 案、資本門計畫 7 案），核定總經費 1 億 4,877 萬 9,530 元整，計畫內容含補助各醫事公會或團體研提本縣長期照護發展、捐血活動、改善醫療專業人力資源、醫療服務品質提升及補助金門醫院改善硬體設施等，總計核撥經費 1 億 3,688 萬 73 元整，執行率為 92%，惟 107 年醫發基金僅編列 1 億元整，金額超支部分使用醫發基金累積賸餘款支付。 2. 辦理「金門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昇計畫（IDS）」，每年所需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經費 7,829 萬 2,640 元，爭取中央健保署補助 3,243 萬 2,400 元，餘由本局編列補助。 3. 107 年度案內執行急診醫療服務 1,276.5 診次、專科醫師駐院 94 人次、專科門診 827 診次、其他醫事人員 100 診次、神經外科專案支援 365 人次、遠距醫療 61 人次等，計畫執行經費共計 7,755 萬 2,789 元，其中健保署支付 3,195 萬 9,361 元，本縣支付 4,559 萬 3,428 元。	
		2. 離島地區緊急醫療服務	1. 107 年度救護航空器駐地備勤計畫之相關核定經費為：離島建設基金 5,634 萬 7,000 元、衛生福利部公務預算 2561 萬 2,000 元、本縣自籌款 5,989 萬 3,000 元，其中離島建設基金實際支用 2,113 萬 2,011 元、衛生福利部公務預算實際支用 960 萬 5,459 元、本縣自籌款實際支用 2,196 萬 4,902 元。107 年度緊急醫療後送執行 35 趟次，執行經費計 3,845 萬 424 元，病危返鄉執行 12 趟次，執行經費計 2,196 萬 4,902 元。 2. 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設立「轉診服務中心」，聘請三位轉診服務專門人員協助轉介病患，提供正確的諮詢及即時的掛號服務等業務，病患在轉入、轉出過程中得到連續性之照護，順暢就醫、受檢，針對個案需求即時提供適當協助。 3. 107 年嚴重病患自行搭機(船)來臺就醫暨空中轉診陪同醫護人員交通費補助計畫補助轉診赴台就醫病患計 1 萬 1,617 人次，補助交通費計 2,844 萬 9,343 元。 4. 大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執行安寧返鄉 31 趟次，安息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返鄉 10 趟次，執行經費共計 1,517 萬元。	
		3. 落實長期照護整合	1. 籌建西半島「醫療照護園區」，規劃地點座落於金城鎮民生路天主教堂附近，涉及金城鎮祥安段 898 地號等 22 筆土地，面積共計 1.17 公頃，其中私有地部分，擬規劃為老人住宅、日間照顧、社福、失智失能養護中心等，由該天主教自建自營；另縣有地及國有地將規劃興建聯合門診中心等醫療照護服務，目前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刻正委託辦理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及都市計畫變更等，完成後繼續辦理招商等相關業務。 2. 於 107 年 5 月 1 日成立聯合辦公室，統籌社政及衛政資源，建立完善服務體系。 3. 執行衛福部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全縣共設 16 個社區據點，涵蓋五鄉鎮；107 年開班總期數計 48 期，共計 714 人參加（亞健康 292 人、衰弱 356 人、輕度失能 52 人、輕度失智 5 人、中度失能 5 人、中度失智 4 人），執行經費 543 萬 197 元。 4. 扶植民間團體加入長照服務，目前特約單位共 6 家；另辦理 7 場次專業訓練，計有 516 人參加，有效提升服務品質。 5. 衛福部 107 年長照 2.0 整合型計畫執行情形： （1）長期照顧整合計畫：辦理長期照顧全民教育訓練課程 7 場次，社區宣導 30 場次，輔導民間單位長照業務，並拜會各鄉鎮村里長共同推動長照業務，執行經費計 743 萬 4,122 元。 （2）偏遠鄉鎮離島佈建照管分站計畫：設置金城鎮、金寧鄉、金沙鎮、烈嶼鄉、金湖鎮及烏坵鄉照管分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站，執行經費計 570 萬 8,635 元。 (3) 專業服務及喘息服務：107 年計服務 5,765 人次，執行經費計 964 萬 6,075 元。 6. 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107 年服務據點服務 2,340 人次，共照中心服務 443 人次，執行經費計 265 萬 9,804 元。	
二、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中央：0 縣：1,544 合計：1,544	1. 整合式篩檢暨健康管理照護計畫	1. 107 年計篩檢 3,661 人次。 2. 三高異常人數統計：高血糖 16.32%、高血壓 28.17%、高血脂 29.11%。	
	中央：0 縣：35,000 合計：35,000	2. 金門縣政府補助自費健康檢查計畫	1. 107 年計補助 6,811 人次。 2. 三高異常人數統計：高血糖 15.62%、高血壓 29.22%、高血脂 23.16%。 3. 有效強化縣民自我健康管理意識，減少慢性病併發症，降低健保支出及後送比率。	
	中央：0 縣：14,000 合計：14,000	3.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計畫	1. 107 年計補助 172 人次，其中 71 人已懷孕，補助金額計 1,174 萬 2,768 元。 2. 有效提昇不孕夫妻生兒育女之機會，並減輕其經濟負擔。	
	中央：3,318 縣：0 合計：3,318	4. 菸害防制計畫	1. 107 年獲中央核定補助本縣推動菸害防制計畫第 2 階段經費為 115 萬 6,000 元，辦理菸害防制執法稽查輔導計畫、戒菸服務計畫、青少年菸害防制計畫、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與宣導計畫等工作。 2. 結合健康促進學校工作，持續營造與推動無菸校園及青少年菸害防制工作，共同保護青少年健康。 3. 建構便利多元化戒菸服務，由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金城鎮衛生所、金寧鄉衛生所、金沙鎮衛生所、金湖鎮衛生所、烈嶼鄉衛生所、吾家診所、金城診所、陳水湖診所、合康家庭診所、大賀藥局、大金藥局、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仁愛復興藥局、大森藥局、大安牙科聯合診所、盧冠宇牙醫診所及金城盧冠宇牙醫診所等共計 17 家院所提供二代戒菸服務，並持續推廣與提供有菸癮的民眾力行戒菸行動。 4. 107 年度積極推廣本縣戒菸服務，包含二代戒菸服務、藥局戒菸服務、轉介戒菸專線、戒菸衛教、戒菸班、戒菸諮詢、戒菸比賽活動等，服務人數計 1,216 人次，涵蓋率為 6.83% 5. 辦理各場域(社區、校園、職場、軍隊、社團等)菸害防制衛生教育及戒菸班活動計 85 場次，計有 1 萬 6,663 人參加。 6. 至本縣五鄉鎮各場所執行菸害防制法稽查工作計 1,349 項次，取締違規吸菸行為人案件計 19 件，未滿 18 歲違規吸菸者計 2 件，禁菸場所違規案件計 1 件，網路賣菸者計 1 案，販賣菸品形狀物品者計 1 案，輸入電子煙產品計 1 案。 7. 鼓勵本縣家庭推動「無菸家庭」運動，持續辦理無菸家庭招募，鼓勵家戶營造無菸生活環境，提倡營造無菸生活運動，共同營造健康無菸金門島。 8. 於各機關學校跑馬燈、金門日報、有線電視、廣播電台、縣府網站、本局網站、臉書粉絲專頁及刊物刊登菸害防制衛教宣導、菸害防制新法等資訊，加強民眾拒菸、戒菸觀念，共同推動反菸活動。 9. 公告本縣太武山周邊環境(包括蔡厝古道、斗門、玉章路三條登山步道，其中玉章路禁菸範圍由太武山公墓牌樓處起始)自 107 年 8 月 15 日起為全面禁菸場所，並於太武山周邊環境(包括蔡厝古道、斗門、玉章路三條登山步道)設置禁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菸範圍告示牌，張掛禁菸宣導布條等，並由本局菸害防制小組不定期前往稽查並加強宣導禁菸規定。	
三、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癘危害	中央：0 縣：270 合計：270	補助孕產婦接種百日咳疫苗	1. 採購成人百日咳疫苗計 250 劑。 2. 於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之孕產婦人數計 426 人，應接種人數 226 人，實際接種人數 214 人，接種率 94.7% (5 年內接種者不予重覆施打)。 3. 本縣 107 年度無百日咳通報病例。	
四、加強藥政、化妝品、食品衛生管理工作，確保消費大眾健康	中央：315 縣：4,535 合計：4,850	1. 加強藥政管理，落實藥事服務，確保用藥安全	1. 查核各醫療院所、藥局、藥商之藥事人員親自執業，並於執業時佩戴執業執照及藥商負責人親自駐店管理計 117 家次，查獲 2 件違規，已依規定裁處。 2. 不定期至各地攤、商家及中西藥房、藥商、藥局輔導及稽查不法藥物之販售計 239 家次，查獲 18 件違規，其中 7 件已裁處，4 件行政指導結案，5 件移外縣市，1 件移地檢署偵辦中，1 件化驗中。 3. 至地區各賣場及商家進行化粧品標示檢查計 64 家次，查獲 1 件無中文標示，已裁處。 4. 配合衛生福利部政策，輔導、稽查地區各醫療院所藥袋標示是否完整計 111 家次，稽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5. 輔導、稽查檳榔攤、商家不可販售維士比、保力達 B 等計 83 家次，未查獲違規情事。 6. 監控及取締電視台、電台暨各類媒體違規廣告，計查獲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 162 件，均已移外縣市處辦；另外縣市移入 56 件，其中 13 件已裁處，38 件行政指導，1 件查無此人，2 件無違規，1 件移出，1 件辦理中。	
		2. 管制藥品管理	1. 落實管制藥品證照管理制度稽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查本縣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 34 家醫事機構，均符合規定，為強化管制藥品流通管理及處方合理性之查核，避免醫源性成癮，稽查無管制登記證醫療機構 20 家均符合規定。 2. 辦理「管制藥品管理相關實務講習」計 1 場次，23 人參加。	
		3. 加強食安宣導積極稽查食品衛生	1. 輔導食品業者建立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GHP 之自主管理制度：食品製造業者計 126 家次，其中 20 家未符規定；食品販賣業者計 382 家次，其中 36 家未符規定，均當場開立限期改善輔導通知書，經複查均符合相關規定。 2. 加強本縣肉類加工食品業等查核輔導計 12 家次，其中未符規定者計 4 家次，均當場開立限期改善輔導通知書，經複查均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相關規定。 3. 輔導食品業者依法辦理食品業者登錄計 163 件；辦理食品相關法規及衛生教育宣導計 6 場次。 4. 輔導食品業者正確標示食品計 1,363 件。 5. 抽驗市售食品計 1,163 件，包括肉品及其加工品 56 件、食用油脂 12 件、蔬果及其加工品 207 件、豆類及其加工品 57 件、水產品及其加工品 67 件、乳類製品 7 件、穀類塊莖塊根及其加工品 137 件、烘焙食品 146 件、麵製品 80 件、調味製品 10 件、冰品飲料 243 件、營養食品 3 件、即食餐食 115 件、蛋品及其加工品 23 件，其中不合格者計 32 件，已要求商家立即下架及限期改善，或移請外縣市處辦。	
		4. 加強餐飲衛生管理降低食物中毒發生率	1. 加強對學校營養午餐及建檔列管之餐飲業者進行衛生稽查計 274 家次，其中不符規定者計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28 家次，已開立輔導改善或限期改善通知書，輔導其改善缺失。 2. 輔導地區列管之觀光旅館餐廳、承攬筵席之餐廳、學校餐飲之餐飲業、自助餐業及早餐業等業者自主衛生管理計 206 家次，其中不符規定者計 13 家次，經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並複查後，均已完成改善，將持續加強輔導，促使業者全面落实衛生管理。	
五、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工作，提供正確檢驗數據，作為衛生行政管理依據，以維護縣民健康	中央：3,156 縣：5,190 合計：8,346	1. 食品衛生檢驗	1. 完成年度抽驗計畫： (1)防腐劑檢驗 193 件、2,316 項次，全數合格。 (2)人工甜味劑檢驗 59 件、236 項次，全數合格。 (3)過氧化氫檢驗 150 件，全數合格。 (4)二氧化硫檢驗 81 件，全數合格。 (5)亞硝酸鹽檢驗 1 件，全數合格。 (6)甲醛檢驗 22 件，全數合格。 (7)黃麴毒素檢驗 124 件、496 項次，其中 1 件不合格，已完成下架回收銷毀作業，經複檢已符合規定。 (8)食品中著色劑檢驗 20 件、42 項次，全數合格。 (9)農藥檢驗 2 件，748 項次，全數合格。 (10)動物用藥檢驗 56 件，2,688 項次，全數合格。 (11)水中溴酸鹽檢驗 60 件，全數合格。 (12)市售熟食、飲料之微生物檢驗 320 件、1,003 項次，其中 8 件不合格，經輔導改善及複驗後，已全數合格。 2. 完成年度校正計畫。 3. 完成 18 項國內外檢驗能力測試。	
		2. 包裝飲用水及營業衛生水質檢驗	1. 抽驗市售盛裝飲用水計 60 件，其中陽性反應者計 2 件，惟業者均張貼「請煮沸後飲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用」字樣，故未違規。 2. 檢驗營業水質 274 件、822 項次，其中 21 件不合格，已由業管單位通知限期改善，並於期限內改善完成。	
六、興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計畫	中央：14,500 縣：11,919 合計：26,419	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興建計畫	因承商未依合約施工，截至 107 年底，工程預定進度為 20.13%，實際進度為 7.51%，落後 12.62%。已完成工項計有地下室水箱牆壁、1 樓底板、1 樓牆壁等。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建構長期照護園區及興建衛生所，提昇衛生保健服務品質	1	籌建金城醫療照護園區	100%	0%	●	1. 提報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50%)未完成。 2. 都市計畫變更(50%)未完成。
		2	興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	≥40%	7.51%	●	截至 107 年底，工程預定進度為 20.13%，實際進度為 7.51%，落後 12.62%。
二	健全醫療照護及緊急醫療體系，提昇醫療服務品質	3	每萬人口醫師數(含基層醫師人力)	≥7.8 人	8.1 人	★	$(\text{醫師總人數} \div \text{總人口數}) \times 10000 = (113 \div 139273) \times 10000 = 8.1 \text{ 人}$
		4	急診病患空中轉診比率	<0.5%	0.27%	★	$(\text{急診病患直升機緊急後送人次} \div \text{金門醫院急診總人次}) \times 100\% = (71 \div 26590) \times 100\% = 0.27\%$
		5	門診急重症轉診比率	<4%	3.55%	★	$(\text{搭民航機轉診人次} \div \text{門診總人次}) \times 100\% = (11617 \div 327626) \times 100\% = 3.55\%$
		6	縣民醫療服務滿意度	≥63%	69.5%	★	107 年度縣民醫療服務滿意度為 69.5%
三	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7	本縣民眾參與金好康及成人康檢查健檢比率	100%	209%	★	$(\text{實際檢查總人數} \div \text{檢查目標人數 } 5000) \times 100\% = 10472 \div 5000 \times 100\% = 209\%$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8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涵蓋率	$\geq 10\%$	22%	★	(申請補助人數÷預估本縣近 10 年不孕症人數) $\times 100\%=172\div 781\times 100\%=22\%$
		9	18 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leq 12.6\%$	14.3%	▲	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成人吸菸行為調查結果，本縣 107 年度成人吸菸率為 14.3%，雖高於目標值 12.6%，惟相較於全國平均吸菸率 14.5%，仍低 0.2%，故績效合格。
四	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苗危害	10	百日咳疫苗接種比率	$\geq 80\%$	94.7%	★	(實際施打人數÷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之孕產婦) $\times 100\%=214\div 226\times 100\%=94.7\%$ 註：實際孕產婦人數為 426 人，其中 200 人已曾接種，故修正後之孕產婦人數為 226 人(426-200=226)。
五	加強藥政暨食品衛生安全輔導，維護消費者權益	11	食品業者日常稽查後續管理	$\geq 95\%$	100%	★	(完成追蹤管理件數÷稽查不合格數) $\times 100\%=56\div 56\times 100\%=100\%$ 註：稽查總件數計 508 件，其中不合格者計 56 件，已全數完成追蹤管理。
		12	食品檢驗之後續追蹤	$\geq 95\%$	100%	★	(不合格件數有做後續追蹤管理件數÷依年度計畫達成抽驗件數之不合格件數) $\times 100\%=32\div 32\times 100\%=100\%$ 註：抽驗總件數計 1,163 件，其中不合格者計 32 件，已全數完成追蹤管理並依法處辦。
		13	辦理違規藥物、化妝品廣告	$\geq 90\%$	99.5%	★	(結案數÷監控違規數) $\times 100\%=(217\div 218)\times 100\%=99.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 分析
		14	積極參與國內外各單位舉辦之檢驗能力測試	≥15 分	22.4 分	★	1. 衡量標準： 參加測試至少 8 次，測試結果之滿意度總分達 15 分以上。評分標準如下： (1) 國內： 滿意：1.5 分 應該注意：0.5 分 不滿意但有改善：0.2 分 (2) 國外： 滿意：2 分 應該注意：1 分 不滿意但有改善：0.5 分 2. 實際得分： 實際參與國內測試 12 次，2 次不滿意，2 次應該注意，8 次滿意；國外測試 6 次，2 次不滿意，4 次滿意，故實際得分為 22.4 分，計算如下： $(8 \times 1.5) + (4 \times 2) + (2 \times 0.5) + (2 \times 0.2) + (2 \times 0.5) = 22.4$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一、建構長期照護園區及興建衛生所，提昇衛生保健服務品質	籌建金城醫療照護園區	●	有關委請廠商撰擬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申請書部分，因申請書歷經 4 次審查仍未通過，致計畫期程延誤。已督促廠商儘速依審查意見完成修正，俟審查通過後，將立即報請衛福部及行政院核定，俾利辦理後續都市計畫變更相關事宜。
	興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	●	本案工程已委請工務處代辦，施工期間因承商之品管、勞安人員等文書資料送審不合格，及未依合約施工等因素，致進度落後，雖經監造單位及工務處多次輔導仍未改善。 本案開工後，每月均召開 1 次工務會議，溝通協調工務相關事宜，其間並請翁參議協助協調相關單位，改善工進。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本局將再請工務處及監造單位積極督導承商趕工，以利工進。

陸、績效總評

本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計訂定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及 14 項衡量指標，其中計有 3 項衡量指標之評估結果未達目標值，其餘均已達標。經檢討，「籌建金城醫療照護園區」等 2 項衡量指標之評估燈號為紅燈(●)，係因可歸責於承商之因素所致；另「18 歲以上人口吸菸率」雖未達標，惟仍低於全國平均吸菸率，績效合格，評估燈號為黃燈(▲)。針對未達成之部分，已督促所屬於 108 年賡續加強執行，其中涉及承商責任部分，將依契約相關規定檢討辦理。

環保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依據組織、功能、職掌及業務推展之需求，105 年訂定「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逸散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空氣品質管理計畫」、「洗掃街計畫」、「空品淨化區(環保公園維護)計畫」、「推動水污染防治工作」、「推動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妥善處理廢棄物，維護環境整潔」、「執行環境衛生維護工作」等施政目標執行，並自我檢討以期有效推動年度施政工作、提升行政效能及促進縣政發展，並對各分項目標之達成度重新檢視，評核列入修正以後年度之施政目標，使之更趨嚴謹、完善。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算 決 算		105	106	107
公務預算 (縣預算)	預算	197	167	159
	決算	180	165	140
離島建設 基金計畫	預算	30	30	59
	決算	30	30	54
中央預算	預算	58	129	100
	決算	51	92	81
其他(環保基金及中央補助代收代付)	預算	137	82	92
	決算	137	88	117
合計	預算	422	408	410
	決算	398	375	392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 (一) 環保基金部分因中央補助 2,266 萬元，執行淘汰 1、2 期老舊大型柴油車及 3 期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補助計畫，致預決算金額均有增加
- (二) 依採購法公開招標、部份預算項目有標(節)餘款及人事費業務費按實核支。
- (三) 本縣因自 106 年 9 月起實施垃圾分類破袋檢查成效頗佳，垃圾大量減少，致垃圾轉運台灣運費亦隨之降低。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0	20	20
約聘僱人員	8	8	8
約用人員	29	30	29
技工工友	3	3	3
合計	60	60	61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一、金門縣 環境教育推 動計畫	中央：6,000 縣：0 基金：4,223 合計：10,223	1. 環境節日活動 辦理	107 年辦理環境節日相關活動如下 列。 1. 世界森林日-與森林共舞 2 場 次，59 人參加。 2. 地球日-時空之旅-重返南洋 2 場次，72 人參加。 3. 地球日-低碳環保你我同行 1 場 次，40 人參加。 4. 地球日-漫遊綠活單車行 2 場 次，134 人參加。 5. 世界環境日-隨時做環保 2 場 次，39 人參加。 6. 世界環境日-談古說今話燕南 2 場次，135 人參加。 7. 世界海洋日-吾居無塑清淨海洋 1 場 次，54 人參加。 共計辦理 12 場次，533 人參 加。	
		2. 村里社區、學 校環境教育活 動辦理。	1. 辦理賢厝社區等 21 場次社區環 境教宣導活動，共計 1065 人參 加。	

			2. 辦理中正國小等 29 場次社區環境教宣導活動，共計 3734 人參加。 3. 辦理志工群英會、環境知識競賽等其它環境教育活動共計 15 場次，1314 人參加。	
		3. 各機關學校執行環境教育活動能力，達成年度法定項。	107 年本縣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各級學校等 88 單位均依限前完成環境教育法規定成果申報及計畫提報，達成率 100%。	
		4. 辦理環境講習。	1. 辦理年度環境講習，共計執行 28 案。	
二、環境管理計畫	中央：1,396.4 縣：15,983 基金：5,000 合計：22,379.4	1. 擴大志義工、學校及民間團體參與	1. 推動海岸環境清潔維護認養共計 31 社區參與。 2. 辦理各鄉鎮公所海漂垃圾清除活動 10 場次。 3. 召集志工每月進行列管公廁稽查，共計稽查 1812 次。	
		2. 清理髒亂點、海岸環境，巡查觀光景點，打造優質生活環境	1. 107 年度每月二次巡檢本縣 56 處海岸段，並進行海漂垃圾清理，共計清理海岸線 1143.97 公里，海漂垃圾 400.38 公噸，並動員 11378 人次。 2. 完成本縣觀光景點、交通站點、周邊店家環境清潔及衛生維護 468 件次。	
		3. 推動宣導 5S 理念，將環境衛生觀念深植民心	1. 辦理海漂(底)垃圾清除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導計畫 2 場次。 2. 辦理海洋環境保護教育海漂垃圾清除活動 4 場次。 3. 辦理海洋環境生態教育體驗課程 4 場。 4. 辦理海洋漂流物 DIY 創作活動 5 場。 5. 辦理環境衛生宣導活動 4 場。	

三、金門縣 逸散污染源 稽查管制計 畫	中央：0 縣：0 基金：4,970 合計：4,970	1. 營建工地進行 污染減量宣導及 管制	1. 營建巡查 4,491 件、營建工地 列管率 94.60%、PM10 削減量為 248.95 噸、法規符合率 71.56%、CCTV5 處、建築協談 60 家、污染減量協談 4 次、建 築聯合勘驗比例 77.57%、道路 認養 18 家、道路洗掃總長度 1772.52 公里、營建宣導會 2 場。	
		2. 縣內裸露地、 露天燃燒及宗教 活動進行污染減 量宣導及管制	1. 露天燃燒稽查件數 121 件、 勿露天燃燒及民俗減量宣導 3 場、建置露燃位置圖、懸掛紅 布條 38 處。 2. 建置列管裸露地圖、裸露地改 善 5.981 公頃。	
四、推動垃 圾減量、資 源回收工作 計畫	中央：20,230 縣：0 合計：20,230	1. 提昇全縣資源 回收率至 52%以 上	1. 提昇本縣資源回收率至 53.57%。 2. 辦理垃圾進場檢查分析，針對 全縣 21 條路線，分 2 季全數完 成垃圾組成分析並回饋公所， 以提升鄉鎮回收工作，相較 106 年度已提升回收率 1.4%。	
		2. 達到「全分 類、零廢棄」之 目標	1. 結合村里社區共同建構 12 處金 幸福資收站，並輔導 10 個社區 及形象改造，以達到資源回收 永續利用成效。 2. 辦理垃圾車進場管制措施及破 袋查核作業，並推動機關學校 使用透明塑膠袋，實施後垃圾 中夾雜資收物及廚餘比例已降 低，垃圾清運量較 106 年減少 34%。 3. 針對家戶、新住民、原住民及 遊客各族群強化資源回收分類	

			宣導，配合垃圾強制分類政策下鄉宣導、結合聚會及節慶活動及熱門觀光景點進行宣導，共計直接宣導 8000 多人次。	
五、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5,050 合計：5,050	1. 掌握金門縣公私場所空氣污染物之排放情形及強化污染源管制集資料庫建置，進而實行總量及改善金門縣空氣品質	1. 轄內目前列管 60 家固定污染源，計有 31 張證有效操作許可證。本縣固定污染源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物總排放量分別為 301.9、312.1、8,756.3、754.6 公噸/年。	
		2. 輔導餐飲業裝設污染防治設備，降低油煙及異味污染	1. 由 107 年度清查資料更新之普查與清查作業統計顯示，境內 322 家餐飲業中，有裝設防制設備之共有 128 家。 2. 107 年度輔導餐飲業者完成裝設防制設備改善共有 14 家。各污染物排放量削減推估為，PM10：2.47 公噸、PM2.5：2.32 公噸、NMHC：2.09 公噸。	
六、金門縣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6,280 合計：6,280	1. 提昇機車納管率，培養民眾定期參加排氣檢驗及「保檢合一」之觀念，以改善本縣機車排放污染情形	1. 機車攔檢作業，目標數 1,000 輛次，已完成機車排氣路邊攔檢 1,001 輛次，檢測不合格 123 輛次，檢測不合格率 12.29%，其中 106 輛檢測不合格車輛已完成複驗，複驗率 86.18%，後續未到檢車輛將依法進行告發處分。 2. 機車車牌辨識作業，通知數量需達 800 輛次，配合巡查作業，回檢量共需達 2,000 輛次。已完成機車車牌辨識定點稽查 15,484 輛次，並寄發附照片之定檢通知書 873 輛給車主，回檢車輛有 754 輛次，回檢率 86.37%，後續	

			未到檢車輛將依法進行告發處分。 3. 機車巡查作業，目標數 2,200 輛次，已完成巡查作業 2,208 輛次，回檢數有 1,642 輛次，回檢率 74.37%，後續會再寄一次未到檢通知，如果仍然未到檢，將依法進行告發處分。 4. 機車訪查作業，篩選本縣 104 年度起迄今未定檢機車數，目標數 500 輛次，本年度配合二行程汰舊或換購電動二輪車補助，特別篩選出二行程機車 641 輛未曾拜訪之車輛，目前已完成訪查作業 508 輛次。	
		2. 確實執行定檢站品保品管，加強定檢站檢驗及服務品質，以提昇民眾滿意度、政府公信及形象	1. 定檢站定期查核作業於計畫開始執行後，每月完成每站 1 次查核，並每月不定期查核本縣定檢站至少 1 站，包含缺失複查、實車測試、人員及管制性耗材等。共完成 63 站次例行查核及 7 站次不定期實車查核。 2. 定檢站定期查核作業於計畫開始執行後，每月完成每站 1 次查核，並每月不定期查核本縣定檢站至少 1 站，包含缺失複查、實車測試、人員及管制性耗材等。目前共完成 63 站次例行查核及 7 站次不定期實車查核。 3. 辦理檢驗人員教育訓練說明會 1 場次，邀集環保署長官、定檢站業者，共同討論定檢業務工作執行，以及透過多元化教育	

			訓練課程內容安排等，強化定檢站檢測之品保品管；此外，並於 3、5、9 及 11 月辦理計畫執行人員在職教育訓練，共 4 場次。	
		3. 杜絕非法油品，提昇柴油車納管率並推動業者自主管理，以改善本縣柴油車排放污染情形	1. 柴油車路邊攔檢作業，目標數 200 輛，已完成柴油車路邊攔檢 204 輛次，檢測不合格 10 輛次，檢測不合格率 4.9%，不合格車輛再進行複驗。 2. 柴油車路邊攔檢與船舶抽油作業，目標數 15 瓶，已完成柴油車路邊抽油 5 瓶，船舶抽油 10 瓶，送驗結果皆合格。 3. 柴油車場站檢測作業，目標數 400 輛，完成柴油車場站檢測 550 輛次，檢測不合格 11 輛次，檢測不合格率 2%，不合格車輛再進行複驗。 4. 柴油車場站檢測抽油作業，目標數 5 瓶，已完成柴油車場站抽油 5 瓶，送驗結果皆合格。 5. 完成柴油車目視判煙合格 800 輛次，已完成柴油車目視判煙合格有 833 件，不合格 56 輛次。 6. 追蹤已簽署自主管理車輛是否確實執行車輛維修保養，以確實監督車輛狀況，目標數為 700 輛次，已追蹤保養車輛 717 輛次。	
		4. 持續推動使用低污染車輛及老舊二行程機車之淘汰，減少移動性污染源之排放	1. 本年度配合辦理二行程汰舊或換購電動二輪車補助，合計受理二行程機車淘汰 296 輛與新	

			(換)購電動二輪車 382 件次。 2. 機車訪查作業，篩選本縣 104 年度起迄今未定檢機車數，目標數 500 輛次，已完成訪查作業 508 輛次。	
		5. 管制柴油車空品淨化區	1. 尚義環保公園停車場為本縣第一個空氣品質維護區，共稽查 210 天(一般日 160 天，例假日 50 天)，拍照進出空品維護區車輛共計 689 輛，其中已驗 403 輛，未驗 286 輛，柴油車空品維護區管制，已檢驗比例達 58.49%。	
七、金門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中央：8,250 縣：0 基金：0 合計：8,250	1. 持續追蹤本縣地下水品質狀況，另針對有污染疑慮區域選擇合適民井進行地下水採樣調查，以確保民眾用水安全	1. 完成枯、豐水期共計 50 口次地下水採樣分析作業，完成 128 次縣內地下水監測井巡查及 8 口次監測井維護作業，	
		2. 了解金門地區高污染潛勢區土壤污染情形，並進行後續污染監督、追蹤與驗證	1. 完成 50 處營區現勘及 30 處營區調查，完成 1 場次污染場址污染驗證作業，執行縣內 4 處列管場址計 54 次監督作業及辦理 4 次進度改善會議。	
		3. 推動污染預防的環保教育，減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情事發生	1. 辦理縣內加油站法規宣導說明會 1 場次及 1 場次提升軍事列管場址管理策略暨監督查核說明座談會，執行縣內 12 座加油站測漏管檢測及 13 座設備查核作業。	
八、107 年「金門縣水(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與水污費徵收查核計	中央：1,406 縣：1,838 基金：0 合計：3,244	1. 加強水污染源巡查管制作業，減少污染物排放至環境水體中，並強化污染源管制與追蹤	1. 列管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共計稽查 273 家次，其中已畜牧業 139 家次最多，港口稽查 102 件次，船舶稽查 72 件次，另辦理事業及下水道系統	

畫」			放流水採樣檢測 60 家次。	
		2. 維護及更新本縣水污染源管制資料庫，有效掌握水污染排放狀況，提升污染源稽查之效率	1. 辦理水污列管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案件審查資料建置 57 件次。	
		3. 透過全民水污染防治宣導等活動，提升民眾對金門縣水環境之認識及保育	1. 辦理 1 場次法規宣導說明會、1 場次世界水質監測日活動、1 場次生活污水源頭減量宣導，另成立 7 隊巡守隊，巡查各河川等，達到環境保育目的。	
		4. 徵收水污染防治費，促使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朝提升廢污水處理效率，降低排放水質濃度，或進行回收再利用等節水省水措施，減少排放水量	1. 1 月份及 7 月份辦理 2 次事業及畜牧業水污費徵收，徵收金額為 392634 元。徵收劃解分配收入為 235581 元。	
九、環境維護計畫	中央：74,617 縣：62,060 基金：0 合計：136,677	1. 推動垃圾分類工作，促進資源永續循環利用	1. 廚餘回收再利用處理約 5830 公噸。 2. 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處理約 572.628 公噸。	
		2. 妥善處理廢棄物、維護環境整潔	1. 107 年垃圾轉運至台灣焚化處理量 5,257.12 公噸。 2. 107 年轉運垃圾二次回收量約 45 公噸。	
十、空氣品質管理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5,100 合計：5,100	1. 蒐集分析金門及福建沿海地區環境背景及空氣品質監測資料，以瞭解空氣品質現況，並提出可行管制策略及因應對策	1. 蒐集福建沿海地區環境負荷為：廈漳泉地區人口總數約 1,756 萬，規模以上工廠數共計 8,526 家，民用車輛數總計 323 萬輛，與本縣環境負荷相差巨大。 2. 蒐集分析金門及福建沿海地區空氣品質，結果為：金廈地區 104~107 年 PM2.5 相關性皆有	

			0.9 以上，金泉、金漳相關性約為 0.8，皆呈現高度相關。進一步觀察逐月相關性，金廈全年均具有高度相關性，金泉、金漳於 1-3 月、10-11 月呈高度相關，4-8 月呈中度相關，顯示金泉、金漳於高污染季節具有高相關性。	
		2. 整合分析轄區內各類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清單	1. 依據環保署 TEDS 最新版本，持續整合空污費資料庫、清查資料庫及其他相關計畫推估之排放量資料等，以分析金門縣各類污染源最新排放清單與排放結構，並研訂可行減量機制並整合相關子計畫，以達成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訂定之減量目標。	
		3. 依空氣品質現況、未來發展趨勢及地方特色，研擬本縣各項空氣品質管理策略	1. 依據 107 年度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結果顯示，76.3%的民眾認為金門縣空氣品質有改善，75.9%的民眾對於金門縣環境保護局維護空氣品質之成效感到滿意，民眾最希望加強管制之項目為汽機車管制、露天燃燒管制、營建工地管制等。	
		4. 規劃及追蹤檢討本縣各項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之辦理品質及成效	1. 107 年度共計召開 3 場次工作檢討會，每月針對各空污委辦計畫進行書面及現場查核，並邀請專家學者辦理一場次考核會議。	
十一、107 年度金門縣飲用水管理(含水質檢驗)計畫	中央：0 縣：3,326 基金：0 合計：3,326	1. 建立本縣自來水水質資料庫，定期水源水質採樣檢測，掌握各鄉鎮自來水水質與長期變化趨勢	1. 自來水水質共完成 399 件次。 2. 水源水質共完成 18 件次。	

		2. 加強本縣學校及各場所飲用水設備管理紀錄查核及水質抽驗工作	1. 公私場所及各級學校飲用水設備共抽驗 144 件次。 2. 飲用水設備查核 84 件次。	
十二、107 年金門縣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強化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6,244 合計：6,244	1. 推動轄內各層級單位具體落實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及參與低碳永續認證評等。	1. 協助低碳島計畫推動與管考 2. 完成計畫列管 27 項，並辦理「金門縣低碳永續家園推動小組」委員會議 4 場次。 3. 達成本縣取得縣市銀級認證之目標。	
		2. 配合低碳永續家園 6 大機能持續協助村里推動各項低碳永續行動項目，並執行因地制宜且與國際接軌之溫室氣體減緩與調適行動，以面對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挑戰與考驗，落實低碳島執行成效管考各項工作。	1. 打造低碳社區與輔導評等認證。 2. 辦理 1 場次「金門縣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與評等制度說明會」。 3. 選 2 處核心社區，依社區特色完成 5 項行動項目；輔導核心社區周邊 12 處入圍以上資格社區，合計推動 16 項行動項目，並協助 2 處達成入圍資格。 4. 輔導 2 處村里取得銅級認證	
		3. 有效整合能源、交通、環保、建築、生活等相關領域人力及經費，達成全面性推動低碳生活實踐與調適成效及建立各單位間橫向聯繫機制之目的。	1. 辦理本縣住商部門節電改造，以超市及量販賣場為改造對象，辦理節電改造說明會，完成 10 處以上之超市及量販賣場燈具汰換改造，預估一年可減少 48,482 公斤的碳排放。 2. 辦理教育培訓或宣導 (1)辦理 1 場次之「低碳校園營造教育訓練」講習活動與 2 場次之「小小水行俠·奧特之旅」種子培訓營，3 場次活動共計 120 人參與。 (2)辦理 2 場次「節能，從你我開始」環保公園低碳教育館親	

			子活動，計 100 人次參與。 (3)結合金門縣各小學戶外教學活動，辦理本縣低碳館教學觀摩，截至 12 月止，已累計 821 人參訪。 (4)培訓 22 人次低碳教育館解說志工，以協助環保局推廣各項低碳環境教育活動。 (5)辦理低碳永續社區推動成果交流會，邀請各縣市低碳示範社區前來分享推動低碳措施之經驗，計 100 人次參與。 3. 溫室氣體盤查 (1)105 年本縣行政轄區溫室氣體排放量達 450,010 公噸 CO2e，人均排放量為 3.33 公噸 CO2e，再將盤查結果登錄於 cCR 平台。 (2)執行 3 家納管對象 106 年度申報資料現場查核，統計其 106 年排放量總計約 21 萬公噸 CO2e，並執行轄區內 13 家連鎖便利商店之排放數據與相關設施現場查核，統計其 106 年排放量總計約 1,300 公噸 CO2e。	
--	--	--	--	--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金門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1	環境節日活動辦理	6	12	★	107 年配合世界森林日、地球日、世界環境日及世界海洋日辦理環境節日活動 12 場次，533 人參加。

		2	村里社區、學校及其它環境教育活動辦理	50	65	★	社區環境教育活動辦理 21 場 1065 人參加、學校環境教育活動辦理 29 場 3734 人參加，及其它環境教育活動辦理 15 場 1314 人參加。
		3	政府、機關、學校年度環境教育計畫達成率	100%	100%	★	107 年本縣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各級學校等 88 單位均依限前完成環境教育法規定成果申報及計畫提報，達成率 100%。
		4	辦理環境講習次數	2	2	★	辦理年度環境講習，共計執行 28 案。
二	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5	提昇資源回收率	52	53.57	★	$15,894.22 \text{ 公噸(資源回收量)}/29,670.85 \text{ (垃圾產生量)} \times 100\% = 53.57\%$
		6	降低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27	0.145	★	$7,380,580 \text{ 公斤(垃圾清運量)}/(365 \text{ (日)} \times 139,273 \text{ (人)}) = 0.145 \text{ 公斤}$
		7	推動社區學校機關團體落實資源回收	300,500	287,376	★	每月平均回收量：社區 161,901 公斤、學校 42,856 公斤、機關團體 92,846 公斤
		8	提高廢車報繳率	90	873	★	回收汽車 19 輛、機車 873 輛
三	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9	許可證管理查核	54	64	★	107 年共完成 64 張次許可證查核。
		10	空污費徵收、催補繳及查核	160	169	★	107 年共完成 169 件空氣污染防治費每季徵收、催補繳及查核工作。
		11	固定污染源逸散管辦符合度	85	26.6	□	107 年度列管共 18 家，進行 4 季次之逸散性管辦法規符合度查核結果 5 家零缺失扣點，法規符合度查核整體符合率為 26.6%。
		12	巡查有裝設空氣污染防治設備之餐飲業其設備維護保養情形	300	343	★	107 年度進行轄內餐飲業基本資料調查建置及更新作業，另進行設備維護保護情形巡查，目前共完成 343 家次查核，其結果並更新於列管資料庫。

		13	清查加油站油氣回收設施、氣油比檢測	100	100	★	107 年列管加油站氣油比檢測合格率 100%。
四	金門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14	地下水質檢測	56	56	★	107 年完成 56 口次地下水監測作業，整體環境水質良好。
		15	土壤檢測	55	80	★	107 年超出原預訂目標值，且落實縣內污染防治之成效。
		16	教育宣導	2	2	★	107 年完成 2 場次污染防治宣導，且落實縣內污染防治之成效。
		17	校園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競賽	5	5	★	107 年完成 5 場次國小學童說故事比賽，推廣污染防治向下扎根。
五	妥善處理廢棄物、維護環境整潔	18	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減少垃圾處理負荷	1,600	5830	★	5830 公噸(廚餘回收再利用量)/ 29670.844(垃圾產生量)* 100% = 19.65%
		19	有效管理衛生掩埋場，避免二次污染情形	12	12	★	每月進行營運掩埋場查核，全年共查核 12 次。
		20	廢棄物資料建置及稽查工作，妥善管制廢棄物流向	650	1045	★	107 年度協助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 217 件，網路申報、廢棄物相關申請書件諮詢服務 1051 次，辦理廢棄物巡查、流向稽查管制 1045 件。
		21	推動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工作，增進資源循環利用	500	572.628	★	572.628 公噸(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 29670.844(垃圾產生量)* 100% = 1.930%
六	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	22	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公共區域)	8	12	★	輔導核心社區周邊 12 處入圍以上資格社區，合計推動 16 項行動項目，並協助 2 處達成入圍資格。
		23	推動低碳改造示範計畫	2	2	★	輔導安美村及大洋里取得銅級認證評等。
		24	召開「金門縣低碳家園推動小組」業務聯繫會議	4	4	★	完成「金門縣低碳家園推動小組」業務聯繫會議 4 場次。
		25	低碳島各計畫管制	4	4	★	每季完成低碳島計畫管考工作及參加環保署低碳島會議

		26	低碳社區說明會	1	1	★	辦理 1 場次「金門縣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與評等制度說明會」及社區觀摩。
		27	氣候變遷種子培訓營	2	2	★	辦理 2 場次之「小小水行俠·奧特之旅」種子培訓營，共計 80 人參與。
		28	節能省電改造說明會	1	1	★	辦理 1 場次節電改造說明會，共計 40 人參與。
		29	住商部門之單位之節電改造	10	10	★	完成 10 處以上之超市及量販賣場燈具汰換改造。
		30	氣候變遷講習或活動	1	1	★	辦理 1 場次之「低碳校園營造教育訓練」講習活動，共計 40 人參與。
		31	節能家電補助	420	420	★	107 年補助冷氣 338 台及冰箱 32 台 共 420 台。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三、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固定污染源逸散管辦符合度須達 80	白燈□	因應環保署於 107 年 6 月 29 日修正「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收費費率」，加徵粒狀污染物空污費，促使公私場所透過增設防制設備方式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量，以達改善整體空氣品質之目標，故查核認定標準從嚴。 因應對策： 1. 加強法規宣導，辦理相關說明會。 2. 提高查核頻率，公私場所有效操作污染防制設備，以落實污染防制。 3. 鼓勵業者加裝防制設備，減少空氣污染排放，降低繳交空污費金額，達到實質空氣品質提昇。

陸、績效總評

本局 107 年度於空氣品質維護、落實飲用水管理、環境衛生、公害陳情、環保教育、廢棄物處理及資源回收等業務執行績效，不僅固守過往努力成果，更致力朝向創新方式推動各項環保工作，年度執行成效良好。

稅務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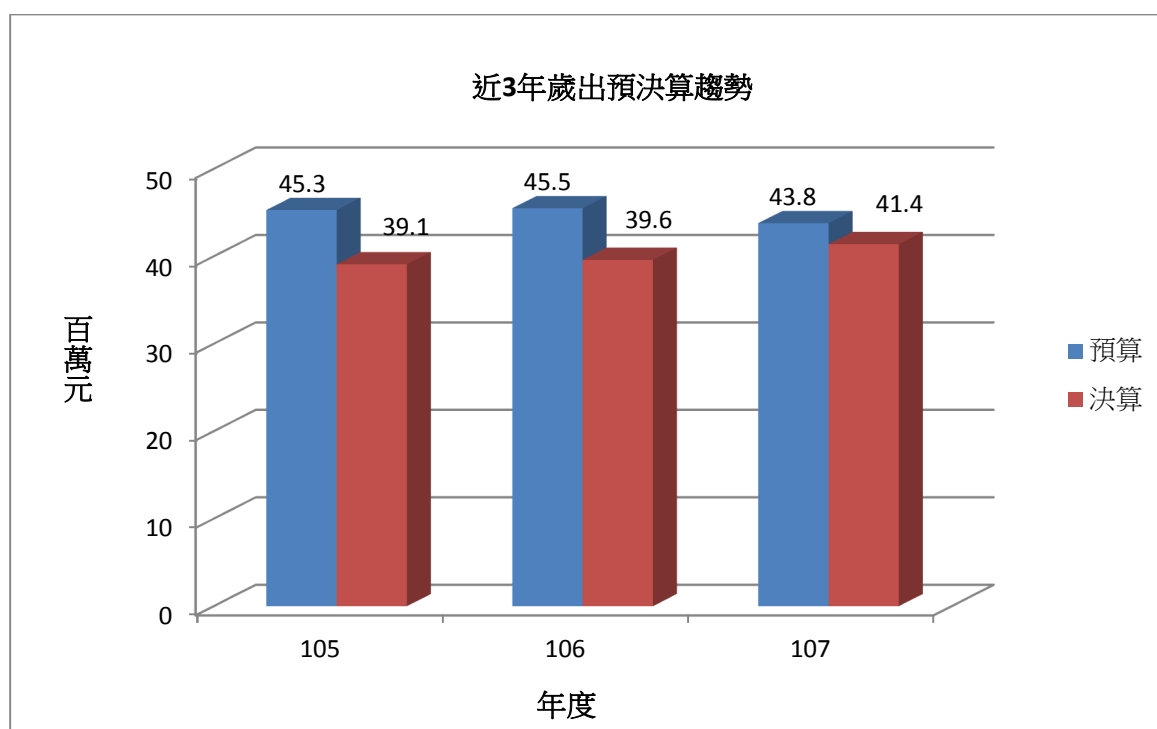
稅捐稽徵業務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為維護租稅公平，並達成每年縣政府編列之稅收預算，本局按107年度施政計畫規劃執行，如期開徵各項稅目，積極加強各稅稅籍清查工作，清理舊欠、防止新欠，加強租稅宣導，建立民眾誠實納稅觀念，以增裕庫收。本局秉持全方位服務理念，落實愛心辦稅，輔導民眾誠實納稅、合法節稅及安心繳稅，營造更便民、貼心之優質租稅環境。

在年度結束後，確實檢討年度績效目標執行成果，依據107年衡量指標，於107年年終工作檢討會逐項分析評核，檢討施政計畫執行情形，以量化數據方式進行自評(案內實徵數指107年度金額，不包含以前年度)，對各分項目標之達成度檢視評核，作為今後年度目標值修正之參考。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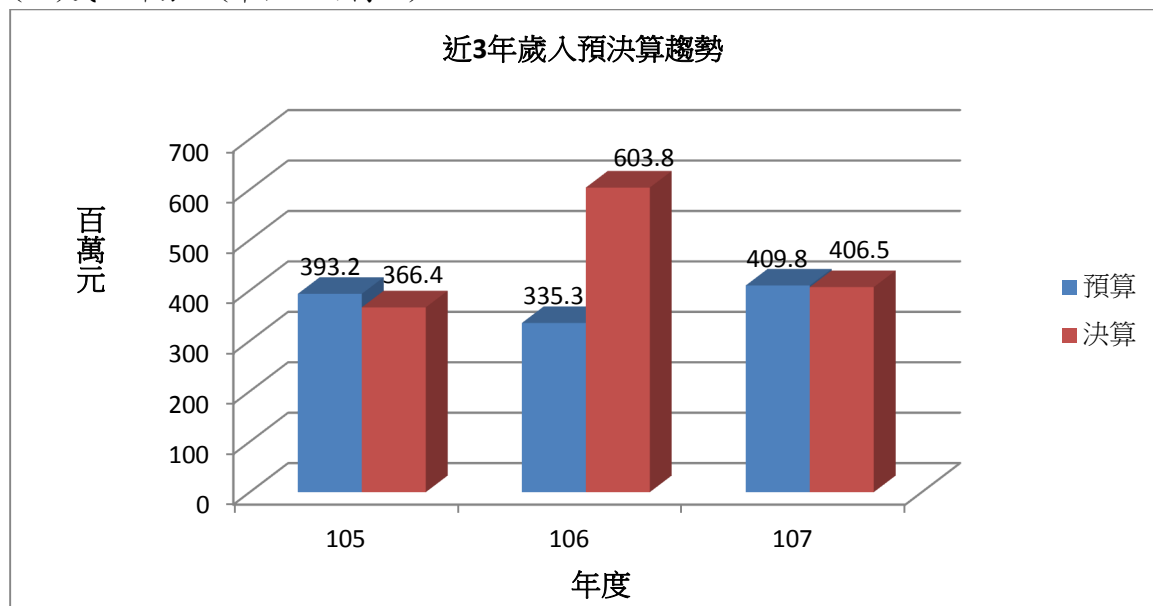
(一)歲出部分：(單位：百萬元)



年 度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45.3	45.5	43.8
	決算	39.1	39.6	41.4

合計	預算	52.81	52.93	51.88
	決算	46.60	47.03	49.41

(二)歲入部分：(單位：百萬元)



年度 預算 決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393.2	335.3	409.8
	決算	366.4	603.8	406.5
合計	預算	393.2	335.3	409.8
	決算	366.4	603.8	406.5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公務預算歲出部分：

107 年度預算數較 105 年度預算數減少 150 萬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減少 170 萬元，主要係配合經常門業務經費縮編及資本門經費減少所致。

(2)公務預算歲入部分：

107 年歲入預算較 105 年增加 1,660 萬餘元，較 106 年增加 7,450 萬餘元，主要係預計市場景氣熱絡，土地增值稅交易將趨於活絡增加以及移入本轄戶口數增加，車籍亦隨之增加，車輛在台灣使用，致使用牌照稅增加所致。

(二)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公務預算歲出部分：

105 至 107 年各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分別減少 620 萬餘元、590 萬餘元及 240 萬餘元，主要係撙節支出及人員缺額未於年度內足額任用等所致。

(2)公務預算歲入部分：

105 至 107 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分別減少 2,680 萬餘元、增加 2 億 6,850 萬餘元及減少

330 萬餘元，主要係 105 年度受兩稅合一稅制及景氣影響，土地市場低迷，土地增值稅較預算減收所致，106 年度則因受單一申報案繳納土地增值稅 2 億 2,209 萬餘元影響而超收，107 年度則因景氣未如預期，且年度土地增值稅及印花稅無大額個案申報，影響歲入。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15	16	17
約聘僱人員	2	2	2
約用人員	12	12	12
技工及駕駛	2	2	2
合計	31	33	33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一、稅捐稽徵業務-財產稽徵管理。	縣:4,146	(一)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	1. 辦理 107 年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工作，實徵數 1 億 3,257 萬 125 元，預算達成率 101.98%。 2. 107 年徵期屆滿後，加強繳款書送達、催繳，計補發繳款書 1,450 筆，經合法取證仍未完納稅款移送強制執行計 885 件。 3. 107 年核定離島免稅計 3,392 件，身心障礙免稅 263 件。 4. 清查離島免稅越區至台灣本島使用案件計 218 件，對不符免稅要件者恢復課稅 136 件，補徵稅款計 84 萬 3,939 元。 5. 主動辦理身心障礙、離島免稅等退稅案件 1,310 件，金額 499 萬 4,537 元。	
		(二)辦理房屋稅稽徵。	1. 辦理 107 年房屋稅開徵作業，實徵數 8,105 萬 2,695 元，預算達成率 104.58%。 2. 107 年辦理房屋稅稅籍清查工作、五鄉鎮計清查 3,046 棟建物，並加強查核新建二次施工之建物及違章建築案件，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對於增建部分通知房屋所有人自 107 年起核課房屋稅。 3. 平常蒐集新聞報紙，針對新開張的店家，根據實際使用情形，改按營業用稅率課徵房屋稅。 4. 賡續辦理房屋稅外業清查作業，清查非自住房屋改課計 4 筆。	
		(三)辦理地價稅稽徵。	1. 辦理 107 年期地價稅開徵作業，實徵數 2,489 萬 8,264 元，預算達成率 99.59%。 2. 依據 107 年訂定之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選定清查範圍，包括適用特別稅率、減免之稅地及課徵田賦之土地進行土地稅籍清查，總共清查 2,400 筆，因土地使用情形變更改課者計 109 筆，增加稅額 6 萬 3,965 元。 3. 辦理 107 年合於土地稅法第 17、18 條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之有關規定及其申請手續公告。 4. 依據地政機關通報之土地異動資料及民眾依法申請減免，擬訂清理釐正計畫，辦理相關開徵事項。 5. 賡續辦理地價稅外業清查作業。	
		(四)防止新欠。	1. 定期開徵之稅目，於滯納期滿後，除以簡訊及明信片通知納稅義務人盡速繳納稅款或申請補發繳款書完納稅款外，107 年計補發繳款書 3,878 件，加強稅單送達，經合法取證後仍未完納稅款者，檢附所得、財產、戶籍資料，移請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者計 1,169 件，金額 1,029 萬 299 元。 2. 針對大額欠稅戶，訂定禁止財產處分作業注意事項，進行保全措施，其中不動產禁止處分者計 2 件，動產禁止處分者 6 件。	
		(五)清理舊欠。	1. 訂定 107 年度清理計畫。 2. 辦理執行憑證清查，加強追查欠稅人薪資所得及於郵局、各金融機構之存款，俾利再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徵起欠稅，107 年再移送案件計 784 件，金額 628 萬 3,149 元。 3. 配合欠稅移送執行，建置影像處理系統，移送執行案件資料全面採用電子掃描，加速欠稅案件之移送作業。 4. 逾徵收期間之欠稅，依規定辦理註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銷。	
二、稅捐稽徵業務-工商稽徵管理	縣:2,043	1. 辦理107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1. 運用採購招標所函送營繕及採購決標資料573件，輔導渠等備妥相關資料，蒞局辦理印花稅查核。 2. 運用建管單位開(竣)工通報，主動發函通知各家營造廠商及起造人，備妥工程施作合約等營繕資料，辦理印花稅查核；輔導廠商，申報完納印花稅112萬1千餘元。 3. 年度印花稅稅收高達1,536萬餘元，預算達成率85.34%。	
		2.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公告，並全力輔導辦理契稅申報查徵。	1. 轉檔件數20萬8,091筆/地政機關調整土地現值公告媒體檔件數20萬8,038筆。 2. 農業用地免稅移轉清查70餘筆，違規使用者11筆，由農政單位函請限期改善復查通過者10筆，餘1筆續予列管，以杜逃漏。 3. 輔導法拍房屋6件、中變房屋55件申報契稅，合計共61件申報契稅，繳納契稅43萬餘元，增裕庫收。 4. 年度土增稅稅收高達2億4,400萬8千餘元，預算達成率90.37%。	
		3. 簡化稽徵程序，開辦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當日快速取件(5,454件)	簡化稽徵程序，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當日快速取件5,454件。	
		4. 積極推動稅務e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	5. 機作委外定期維護保養，年作16次。 6.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通過SGS重新驗證，獲頒證書。	
		5. 便民服務與租稅宣導(20場次)。	1. 107年配合相關單位暨稅務節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計有線電視、廣播電台租稅叩應及教育宣導10場次，租稅列車下鄉分赴各鄉鎮村里、機關學校及宣導17場次，其他宣導5場次，合計32場次，超出預計辦理12場次。 2. 即時更新稅務網頁，107年撰寫新聞稿251篇，將最新的稅務資訊PO上網，滿足納稅人知的需求，同時配合政令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備 註
			宣導，讓政府便民、利民服務措施，適時提醒民眾善加利用。 3. 推動「飛躍稅務通-全國攏總通」跨縣市稅務便民服務，107 年受理件數達 1,549 件，其中他機關代收代轉本局案件計 467 件，本局跨區受理他機關案件 1,082 件，如每件為鄉親節省交通費 5,000 元，創造了經濟小確幸 774 萬 5 千元。	
三、稅捐稽徵業務－行政稽徵管理	縣:5,601	1. 鼓勵舉發違章、加強查緝逃漏。	1. 加強查緝違章案件:107 年使用牌照稅補徵稅款 217 件，金額 94 萬 6,681 元。 2. 舉發違章:違章罰鍰 127 萬 2,536 元。	
		2. 推廣地方稅務資訊平台作業系統。	與神通資訊廠商等簽訂年度維修合約，年度保養維護 16 次，以確保資訊平台及 L7 NetWorks 持續營用。	
		3. 印製各項稅類表報、稅籍卡。	印製土增、契稅申報書等書表 2 萬份供民眾取用。	
		4. 公平審慎處理行政救濟案件。	1. 維護納稅人權益及課稅公平，以客觀立場重新審查，期達疏減訟源及消除徵納雙方爭執。 2. 詳細敘述為之答辯，以供受理機關作正確之決定或判決。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程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季達成情形分析
一	開徵 107 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車輛稅籍異動釐正，以健全稽徵制度。	1 隨時釐正車籍減少徵納資料落差，預計釐正車籍12,000件。	12,000 件	19,637 件	★	依據監理機關車籍異動資料釐正使用牌照稅稅籍，以健全課稅資料。
		2 清查地區離島免稅車輛越區至臺灣本島使用，適時發單補徵，防杜逃漏，充裕庫收，預計補徵100 件。	100 件	136 件	★	積極查核本轄107年度車輛越區使用218件，對不符免稅要件者恢復課稅136件，補徵稅款計新台幣84萬3,939元。
		3 加強辦理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清查作業，避免納稅義務人假借身心障礙者名義免徵使用牌照稅，以遏止逃漏稅捐，維護稅賦公平，預計清查30 件。	30 件	30 件	★	實地清查身心障礙是否假借身心障礙者名義免徵使用牌照稅計30 件，經查車輛皆作為接送身心障礙者使用，符合免稅規定。
		4 如期開徵107年度使用牌照稅，預計查徵數為14,000輛，查徵數計1億4,000萬元，預計實徵數1億2,600萬元。	1 億 2,600 萬元	1 億 3,257 萬 125 元	★	辦理 107 年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工作，實徵數 1 億 3,257 萬 125 元，預算達成率101.98%。
二	辦理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並開徵107 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	5 擬訂 107 年度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及開徵宣導作業，報財政部部核備，確實按照計畫執行。	100%	100%	★	房屋稅開前，106 年 11 月份擬訂 107 年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107 年 3 月份擬訂房屋稅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核備。各項計畫均在既定時程內完成。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程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季達成情形分析
		6	清查房屋目標數：金城地區（西門里除外）500棟、金城鎮西門里500棟，金寧、金湖、金沙、烈嶼地區各500棟，總清查棟數3,000棟。	3,000棟	3,046棟	★	107年度實際清查3,098棟： 1.金城地區（西門里除外）502棟。 2.金城鎮西門里515棟。 3.金寧地區500棟。 4.金湖地區521棟。 5.金沙地區500棟。 6.烈嶼地區508棟。 其中增、改建及使用情形變更計87件，房屋稅年增加稅收約新台幣5萬3,525元。
		7	如期開徵107年度房屋稅，預計實徵數7,800萬元。	7,800萬元	8,105萬2,695元	★	辦理107年房屋稅開徵作業，實徵數2萬1,331件，金額8,105萬2,695元，達預算數104.58%。
	三 開徵107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	8	依規定期程完成地價稅稅地清查作業及地籍連鎖異動，確保課稅資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清查房屋目標數：金城、金寧、金湖、金沙、烈嶼地區各600筆，土地總清數2,000筆。	2,000筆	2,400筆	★	107年度實際清查2,400筆： 1.金城地區600筆。 2.金寧地區600筆。 3.金湖、金沙地區600筆。 4.烈嶼地區600筆。 依據107年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選定特別稅率用地、減免稅地及課徵田賦土地為清查重點，因使用情形變更改課一般地價稅109筆，補徵稅額6萬3,965元。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程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季達成情形分析
四		9	擬訂 107 年度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及開徵宣導作業，報財政部部核備，並公告各項稅地減免及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等申請事宜。	100%	100%	★	地價稅開前，4 月份擬訂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8 月份公告各項稅地減免及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等申請事宜，9 月份擬訂地價稅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核備。各項計畫均在既定時程內完成。
		10	依限完成委郵作業，如期開徵 107 年度地價稅，預計查徵數為 1 萬 7,000 筆，查徵數計 2,500 萬元，實徵數 2,400 元。	2,400 萬元	2,489 萬 8,264 元	★	辦理 107 年期地價稅開徵作業，實徵數 1 萬 7,921 件，金額 2,489 萬 8,624 元，達預算數 99.59%。
	維護優良納稅風氣，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11	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	100%	100%	★	每年年底針對各稅目欠稅情形，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依時程完成修訂作，作為清理欠稅之依據。
		12	欠稅案件大批催繳，年目標數 2,500 件，並落實欠稅案件移送強制執行。	2,500 件	3,878 筆	★	定期開徵之稅目，於滯納期滿後，除以簡訊及明信片通知納稅義務人盡速繳納稅款或申請補發繳款書完納稅款外，107 年計補發繳款書 3,878 件催繳，加強稅單送達。
		13	欠稅清理目標數 1,000 萬元	1,000 萬元	1,988 萬 2,551 元	★	107 年加強稅單送達，經合法取證後仍未完納稅款者，檢附所得、財產、戶籍資料，移請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者計 1,169 件，金額新台幣 1,029 萬 299 元。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程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季達成情形分析
		14	針對大額欠稅案件，辦理禁止財產處分及限制出境，確實做好租稅保全事宜	100%	100%	★	針對大額欠稅戶，訂定禁止財產處分作業注意事項，進行保全措施，107 年不動產禁止處分者計 2 件，動產禁止處分者 6 件。
五	辦理 107 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15	加強應稅憑證檢查，清查數 90 家，健全稅籍	90 家	93 家	★	107 年度加強印花稅稽徵，檢查 93 家，符合目標。
		16	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輔導納稅義務人申報，補徵稅額 210 萬元	210 萬	112 萬	●	輔導營造工務所彙開大額憑證繳款書繳納印花稅 112 萬 1 千餘元。
六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公告土地現值緩漲作業，強力宣導長期持有土地可減徵土地增值稅，並輔導辦理契稅申報查徵	17	配合公告現值調整辦理轉檔	100%	100%	★	轉檔件數 20 萬 8,091 筆/地政機關調整土地現值公告媒體檔件數 20 萬 8,038 筆。
		18	結合租稅教育宣導長期持有土地可減徵土地增值稅	20 場次	32 場次	★	鄉鎮基層 5 場，電視和廣電 10 場，租稅列車下鄉、機關學校宣導 12 場，其他宣導 5 場，合計共 32 場次。
		19	清查農地申辦免稅移轉現況違規使用	60 件	70 件	★	農業用地免稅移轉清查 70 筆，違規使用者 11 筆，由農政單位函請限期改善復查通過者 10 筆，餘 4 筆續予列管，以杜逃漏。
		20	輔導中變、法拍案等房屋契稅申報查徵	40 件	61 件	★	輔導法拍房屋 6 件及中變 55 件，共 61 件申報契稅，繳納契稅 43 萬餘元，增裕庫收。
七	簡化稽徵程序，開辦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當日快速取件	21	土地增值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每年 3,800 件簡易案件當日迅速取件	3,800 件	4,226 件	★	107 年受理申報案件 4,516 件，屬簡易案件當日辦竣馬上取件者 4,226 件，一般案件次日取件者 290 件(含網路申報 121 件)，98.47% 以上的案件(4,447 件)均能在 2 個工作日辦竣取件，落實一次收件全程服務便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程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季達成情形分析
		22	契稅簡易案件即時申報，立即取件，每年 380 件簡易案件當日立即取件，提升服務品質	380 件	901 件	★	107 年度受理契稅申報 938 件，採即時收件馬上辦，99.3% 以上的申報案件(901 件)均能在當日辦竣取件，餘 37 件在 2 個工作日辦竣取件，是以所有的申辦案件(938 件)均能在 2 個工作日辦竣取件。
八	積極推動稅務資訊 e 化作業	23	機作定期(季保 4、月保 6)實施維護保養	10 次	16 次	★	與神通資訊廠商等簽訂年度維修合約，年度保養維護 16 次，以確保資訊平台及 L7 NetWorks 持續營用。
		24	資訊設備改善，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100%	100%	★	汰換中階伺服器 1 台及增購 WIN10 電腦 19 台
		25	推動資訊安全保護民眾隱私，建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100%	100%	★	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107 年通過 SGS 重新驗證，獲頒證書。
		26	精進地方稅網路申報，多用網路，少用馬路，建構優質服務網，目標數 400 件	400 件	509	★	1. 107 年網申案由去年的 468 件，增加至 509 件，較預設目標值多 109 件。 2. 印花稅函知營繕工程及採購廠商臨櫃辦理總檢，落實愛心辦稅，輔導申報貼花，網申案由 281 件增加至 284 件，較 106 年增加 3 件。 3. 網路申辦比率以本島地政士使用居多，近年來網路申辦件數隨著房地移轉案件比例調整，107 年實際值 509 件達成目標值。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程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季達成情形分析
九	加強納稅服務與租稅宣導，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27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目標值 2 萬 8,000 件	2 萬 8000 件	3 萬 478 件	★	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 72 項便民服務項目，落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28	推動多元化管道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提高徵績，目標值 3 萬件	3 萬	6 萬 570 件	★	積極推動多元化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管道，107 年度非臨櫃繳納稅款件數計 6 萬 570 件，金額達 5 億 2,692 萬 3,950 元，省卻民眾繳納時間與人力，並提高徵績。
		29	辦理租稅列車下鄉，主動減免稅捐及多元化繳納稅款宣導，各 10 場次	20 場次	32 場次	★	1. 年度預定辦理宣導活動 20 場次。 2. 107 年配合相關單位暨稅務節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計有線電視、廣播電台租稅叩應及教育宣導 10 場次，租稅列車下鄉分赴各鄉鎮村里、機關學校及宣導 17 場次，其他宣導 5 場次，合計 32 場次，超出預計辦理 12 場次。
		30	推廣飛躍稅務通跨區服務，鼓勵民眾多加使用，10 場次，目標值 900 件	900 件	1,549 件	★	推動「飛躍稅務通-全國攬總通」跨縣市稅務便民服務，107 年受理件數達 1,549 件，其中他機關代收代轉本局案件計 467 件，本局跨區受理他機關案件 1,082 件，為鄉親節省 774 萬 5 千元。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辦理 107 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	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輔導納稅義務	●	本年度因查核資料欠缺，實際補徵稅額較少，108 年依實際值調

作業	務人申報，補徵稅額 210 萬元		整目標值為 150 萬。
----	---------------------	--	--------------

陸、績效總評

本局肩負本縣地方稅的徵收，107 年度稅課收入 5 億 3,221 萬 9 千餘元，達預算數 100.55%，績效優異。同仁秉持愛心辦稅的理念，創造「專業、效率、簡政、便民」的服務團隊，適時檢討作業流程，簡化與創新稽徵業務，推動五心級服務「愛心、細心、耐心、用心、安心」，做到「服務別人，自己快樂」，有效提升服務品質。

107 年度本局施政計畫擬訂 9 大項策略績效目標，30 項衡量指標，經自評審核結果，29 項指標為綠燈(★)，達成 96.67%，施政績效良好。展望未來，將持續推動飛躍稅務通及行動支付，增加服務項目，提升創新服務，提供優質租稅環境。

文化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近年來本局持續積極辦理中央補助本縣申遺潛力點之瓊林聚落再造歷史風華大型專案，相關分年計畫工作如：有形與無形文資研究保存規劃、祭祖文化民俗傳承、產業輔導視覺設計、數位導覽影像監測保存、街屋景觀美化整治等工作。並進行本縣文資評估、審議工作，指定、登錄公告多項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之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等文化資產；以及獎助修復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等文化資產修護活化保存再利用工作，拓展多項優異成果紀錄。本縣各類有形文化資產指定部分，於 107 年公告古蹟總數量為 76 處、登錄歷史建築為 150 處、文化景觀 2 處、聚落建築群 1 處，整體文化資產指定、登錄密度之高實屬全國前茅。

於 107 年度首次進行本縣特殊珍貴的傳統古物審議指定，共計有蔡氏家廟門神、新倉上二房十一世宗祠門神、蔡復一畫像等 3 項公告為古物；與本縣無形文化資產保存部分，迄今完成 9 項民俗、1 項傳統工藝、1 項傳統表演藝術審議與登錄公告，因此本縣迄今共登錄 11 項無形文化資產，與 1 項國家重要民俗，期以讓在地鄉親認識了解由下而上、永續自主傳承保存重要珍貴有形、無形文化遺產。

依照文資法完成本縣古蹟、歷史建築分年修復研究與規劃設計後，於 107 年度已發包執行 2 處縣定古蹟：許丕簡古厝與大地吳心泉宅修復工程，以及 2 處歷史建築：何氏洋樓與模範街 25.27.29.31 號修復工程，期以分年提升本縣古蹟、歷史建築修復數量及品質。另外，文資聚落建築群獎助古厝修復保存工作部分，於 107 年度亦持續增加聚落傳統建築的補助修復保存數量至 5 棟；瓊林聚落古厝建築群，後續所有權人依照原貌修復，除了可申請金門國家公園約 50%補助，文化局也將協助向中央申請最高約 30%經費補助修繕，因此聚落內的居民日後修復古厝建築，自籌款比例將從 50%降至 20%左右，大為減輕修復聚落古厝籌措款項負擔。已登錄文化資產之歷史建築，文化局近年亦有修訂獎助辦法，提高歷史建築修復獎助額度，分年累計獎助修復 21 處，獎助總經費累計新台幣 7 千 1 百多萬元。

本局主要掌理本縣文化相關事業，以「文化金門」作為施政主要目標，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定之施政目標及施政重點如下：

- 一、辦理金門登錄世界遺產監測示範與文本深化撰寫，永續傳承發揚申遺文化主題特殊價值。
- 二、辦理瓊林聚落再造歷史現場專案，活絡傳承發展聚落悠久傳統歷史人文內涵底蘊。
- 三、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等修復保存再利用研究規劃，與修繕維護及週邊空間美化工作，提升金門史蹟環境空間視覺美感。
- 四、金門閱讀島推動計畫。
- 五、金門縣 107 年度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實施計畫。
- 六、出版在地的典籍文獻。
- 七、推動金門閩南民俗文化數位教育發展，裨益閩南文化薪傳推廣，迎合時代趨勢。
- 八、博物館推動閩南茶樓，編輯博物館相關成果刊物，落實縣政打造金門閱讀島。
- 九、改善博物館常設展館內容，執行展品及展示手法更新，加強展示內涵，提升來訪遊客到館遊憩品質。
- 十、推動博物館新媒體技術，應用新時代數位科技 VR 虛擬實境，串聯金門家廟宗祠聚落，發揚閩南文化，建立尋根平台，落實博物館數位化發展目標。
- 十一、加強博物館民眾捐贈及移交文物基礎管理制度，落實博物館典藏研究專業機制。
- 十二、推動兩岸及台金博物館際合作，進行學術資源開拓與互惠交流，打造兩岸學術文化島。
- 十三、致力博物館友善環境，推動文化平權，積極落實弱勢族群參與博物館藝文活動，關注其平等參與博物館的權利及對館內資源的應用。

十四、打造金門文創展演交流平台活化計畫，發揚閩南文化，提升產官學合作，創造文化經濟。推動〈文創旅遊計畫〉，打造「文化」、「文創」「旅遊」入口據點。

十五、開辦兩岸藝術文化交流展演活動，提升博物館整體能見度，促進島東文化觀光。

十六、推動園區各項工程，改善既有設施，營造優質環境及空間。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一)文化局：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106	107
縣 預 算	預算	189	383	272
離 島 基 金	預算	0	0	0
中 央 預 算	預算	43	63	135
其 他	預算	0	0	0
合 計	預算	235.05	447.81	407.35
	決算	217.87	426.84	360.94

(二)文化園區管理所：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41	55	64
離島基金	預算	0	0	0
中央預算	預算	3	9	1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44.57	68.03	64.30
	決算	36.31	56.05	57.72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文化局：

105 年度預算為 2 億 3 千 2 百餘萬元，至 107 年因業務需要增加預算至 4 億 7 百餘萬

元，增加金額約 1 億 7 千 5 百餘萬元，增幅 75%，主要增加項目為資本門古蹟修復工程為主。

2. 文化園區管理所：

103 年度本所正式成立，當年預算為 3 千 3 百餘萬元，104 年因業務需要增加預算至 5 千 4 百餘萬元，105 年預算下修為 4 千 4 百餘萬元，106 與 107 年度預算調高至 6 千 5 百餘萬元。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文化局：

105 年至 107 年之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92.66%、95.29%、88.35%，三年平均執行率約 92.11%，預、決算落差原因主要係人事費之賸餘款及部分中央補助款未執行完成所致。

2. 文化園區管理所：

105 年至 107 年之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82.05%、85.93%、86.17%，三年平均執行率約 84.72%，預、決算落差原因主要係本所成立初期，因人員尚未補齊到任，預算執行情形較不理想。自 104 年以後在縣府及上級單位全力支持下，人力在 104 年下半年度全數就位，在歷經兩年之業務學習後，團隊合作之默契已成形，106 及 107 年度預算執行已正常運作中。

三、實際員額：

(一) 文化局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19	19	20
約聘僱人員	13	12	12
約用人員	18	24	30
工友（含技工、駕駛）	5	5	5
合計	55	60	68

(二) 文化園區管理所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3	3	4
約聘僱人員	1	1	1
約用人員	9	14	14
工友（含技工、駕駛）	0	0	0
合計	13	18	19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請參照「年度施政計畫」第參點表格）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以條列方式提出數據及 績效簡要述敘)	備 註
一、金門推 動世界遺產 登錄行銷計 畫	中央：6,800 縣：1,700 合計：8,500	1. 金門申遺防護監 測機制建置	1. 持續進行保固維護申遺日常監測防護設備，於瓊林宗祠與本局設置示範一式，並透過分析檢視監測紀錄回傳數值，分年落實申遺潛力據點代表建築日常防護示範工作。 2. 另分年規劃以瓊林怡穀堂作為申遺展示據點，提供各界參觀認識申遺監測防護與保存推廣歷程成果。	
		2. 金門申遺文本深 化撰寫	執行申遺主題文本撰寫及研討教育推廣工作，並舉辦 3 場申遺相關講座活動： 1. 「系列性的文化資產保存」申遺國際論壇：透過國際申遺專家持續講授系列文化遺產主題價值定位與申聯保存案例，提供金門多元文化申遺借鑑參考。 2. 「金門申遺融入鄉土教育」教學觀摩座談會：說明以世界的標準，檢視地方文化資產保存的現況，並結合鄉土教育推展傳承保存在地珍貴傳統文化遺產。 3. 「金門申請世界遺產價值論證」專家座談會：邀集專家學者等共同參與論證本縣申遺主題文化價值研提成果，俾利持續進行主題價值論述擴充修訂等工作。	
二、金門推 動傳統聚落 保存發展計 畫	中央：55,790 縣：23,910 合計：79,700	1. 聚落歷史場域再 造修復規劃保存 與示範	1. 於瓊林聚落辦理 4 場說明討論講座，內容包括 107 年再造歷史現場整體規劃說明、街屋景觀美化整治施工說明會等，與居民的歷史記憶和傳統產業復興分年發展連結，讓在地民眾重視村落傳統文化價值，自主參與發展再造傳承，並完成部分聚落街屋景觀整治工作。 2. 持續舉辦瓊林聚落 5 場次生物與微生物防治培訓講座課程、結合學校科普教育講座、赴台學習防治維護實務，與成果發表會等活動，提升聚落在地民眾傳統建築日常保存防護基礎知識與應用技能。	

		2. 聚落重要無形文化資產傳承經營培力示範	1. 辦理 2 場傳統祭祖儀式記錄、節令鼓傳承表演、聚落文物保存講座等，並持續補助聚落進行祭祖道具更新購置，期以保存、傳承聚落重要祭儀文化歷史風采。 2. 執行 AR、VR 聚落觀光文化行銷推廣、傳統產業活化輔導等，以培植推動更多在地不同年齡層民眾，參與金門聚落重要無形文化資產傳承經營發展工作。	
三、金門縣古蹟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	中央：42,000 縣：18,000 合計：60,000	保存金門古蹟與閩南文化建築與週邊空間美化	1. 於 106-107 年進行 8 處古蹟歷建修復規劃設計，已完成 2 處設計成果驗收結案，與 6 處分次審查工作，俾利進行後續修復工程準備事宜。 2. 於 107 年執行 4 處縣定古蹟修復及再利用研究，已完成 4 處發包與分次審查工作，以循序漸進完成修復研究。 3. 於 107 年辦理中央補助 1 處古蹟陽翟陳篤篋陳篤浪古厝修復及再利用規劃設計，2 處歷史建築碧月軒與何永洋樓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等案招標訂約執行，另外完成 1 項古蹟歷建文資訪視輔導等工作。 4. 於 107 年辦理中央補助 3 案：歷史建築模範街 25、27、29、31 號修復工程、縣定古蹟許丕簡古厝修復工程、縣定古蹟大地吳心泉宅修復工程，以及 1 案國發會補助歷史建築何式洋樓修復活化工程發包訂約，進行分年修復保存施作，以提升古蹟等文資建築修復數量及品質。 5. 於 107 年完成 6 處縣定古蹟吳秀才厝、董允耀洋樓、小西門模範厝，及歷史建築洪氏古厝、何肅闕與何肅坡洋樓、陳明侑古厝等日常修繕與週邊環境整理等工作，以達成古蹟維護與整體景觀空間美化效果。	
四、金門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	中央：0 縣：8,000 合計：8,000	1. 文創產業輔導及人才培訓	將金湖鎮之「作品、產品、商品」創造兼具「設計力、生產力、行銷力」的關聯效應。 辦理文創徵件補助計畫（共補助 3 家），並為在地業者辦理培力課程（計 5 場），提供包裝行銷方向導	

			引（文創辦公室諮詢服務）。	
		2. 加強金門文創產業資訊交流及提高產品能見度，進行規劃設計並且參加國際與國內設計競賽，實質提高金門特色產品的國際行銷及市場價值，進而促成產學進一步的交流與合作。	為了協助金門地區產業精進，提升產學合作與創新研究之風氣，並且鼓勵年輕人才積極投入設計創新工作，金門縣文化局特別舉辦「藝鳴金揚：金門設計問鼎計畫」： 1. 107 年度第一階段收件 118 件作品參賽，並挑選 10 件作品補助參加國際競賽。 2. 107 年度共計 5 件作品獲獎，其中兩件獲得德國紅點獎、一件獲得 2018ASPAC 亞洲學生包裝設計大賽評審特別獎、一件金食獎國際食品包裝設計大賽評審特別獎以及一件金典新秀設計獎。	
五、補助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計畫	中央：0 縣：4,450 合計：4,450	為行銷本縣優質形象，鼓勵電影、電視製作業者到本縣取景拍攝影片	受理 8 案，召開委員會審議擇優 4 案予以補助，預計將在本縣辦理首映會等相關回饋活動；透過拍攝，提升城市形象，行銷推廣金門縣人、事、史、地、物特色。	
六、村史出版計畫案	中央：0 縣：6,000 合計：6,000	編印與金門有關文史叢書出版	107 年度計送件 12 本；錄取 10 本；1 本解約；共出版 9 本村史： (1)《浯洲鹽鄉~西園·後珩》。 (2)《后宅聚落風華》。 (3)《金門官澳風華》。 (4)《泗湖履痕》。 (5)《金門古崗玉笋傳芳》。 (6)《東沙聚落村史~綺麗東鄉》。 (7)《六甲水濱之巔-浦邊》 (8)《烈嶼西方傳奇-佛祖、上帝公庇佑的子民》 (9)《固若金湯、雄鎮海門-金門城》	

七、補助地方文獻出版計畫	中央：0 縣：2,100 合計：2,100	編印與金門文獻有關文史叢書出版	107 年度共補助出版 20 本： (1)《風雲金門·鄉訊人物 2》 (2)《小女子的筆耕春秋》 (3)《島嶼曙光》 (4)《仙洲野夫話桑蔴》 (5)《九天講古與湘夫人文集》 (6)《看見金門—新力量》 (7)《鄉戀食光·愛沈重》 (8)《幸福的心靈》 (9)《樂聲迴盪滿浯島》 (10)《自作對聯集》 (11)《烏番叔》 (12)《那一片松林》 (13)《在我和世界之間有一座島》 (14)《紋身—張國治詩集》 (15)《金門人文紀事》 (16)《詩雨紛飛的四季》 (17)《遙遠的不是距離》 (18)《金門情懷》 (19)《為愛寫書》 (20)《淚水釀成蜜—詠金門詩歌 170 首》	
八、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出版計畫案	中央：0 縣：9,000 合計：9,000	1. 紀錄金門邊陲小島的重要歷史事件，並編印成冊，做為金門觀光旅遊解說叢書及史料參考書。 2. 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出版。	107 年度共出版 3 本： (1)《八二三史記：(三)漫天烽火遷徙潮》 (2)《八二三史記：(四)驀然回首看和戰》 (3)《最前線—大膽夢迴吹角連營》	
九、第15屆「浯島文學獎」徵選計畫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第15屆「浯島文學獎」徵選計畫	1. 107 年度共收到 105 件，其中短篇小說組 22 件，散文組 42 件，小品文 41 件，經過初審複審決審後，短篇小說組得獎 6 件；散文組得獎 8 件；小品文得獎 10 件。 2. 本次徵文活動公開、公正，深獲各界好評，彰顯文化功能。	
十、行銷金門小品文	中央：0 縣：1,578 合計：1,578	為行銷金門飲食文化，特委託知名飲食文化作家撰寫有關金門飲食文化之專文作品，以金門飲食，酒品及人文建築為行銷推廣之篇章。	107 年度共計出版 2 冊： 1. 《金域良食》 2. 《浯島春秋—金門新誌書》	

十一、閱讀推廣活動	中央：0 縣：6,700 合計：6,700	閱讀推廣活動	1. 增加館藏（400 萬）。 2. 輔助各鄉鎮圖書館增加館藏（120 萬）。 3. 推廣活動（150 萬）。	
十二、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中央:0 縣:33,745 合計：33,745	1. 博物館入口服務台及身障設施(備)設置工程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款已於 107 年度內 6 月中旬開工，11 月上旬竣工，12 月辦理結案撥款執行完畢。	
		2. 園區暨博物館內外景觀藝術美化工程	本案至 107 年度 12 月決標，於 1 月 3 日開工，預計完工日為 108 年度 4 月 3 日完工。	
		3. 觀星樓至博物館無障礙入口改善休憩設施及觀星樓內服務台等設置工程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款已於 107 年度內 7 月上旬開工，11 月中旬竣工，12 月辦理結案撥款執行完畢。	
		4. 博物館中庭設施及休憩空間改善工程	本案至 107 年度 12 月於招標所招標中尚未決標，於 1 月 15 日開標，預計完工日為 108 年度 4 月 20 日完工。	
		5. 觀星樓及教育行政大樓外牆改善工程	本案已於 107 年 10 月 1 日施作完竣。	
		6. 教育行政大樓及博物館屋頂防漏工程	本案已於 107 年 10 月 5 日施作完竣。	
		7. 教育行政大樓複合式多功能視聽教室整修工程	本案現執行中進度至 107 年度止已完成進度 85%，預計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8. 教育行政大樓親子閱讀區及傳藝工坊設置工程	本案現執行中進度至 107 年度止已完成進度 85%，預計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9. 文化園區入口指標及綠美化	本案現執行中進度至 107 年度止已完成進度 85%，預計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10. 金門歷史民俗博物館虛擬實境及博物館多媒體數位建置改善計畫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款，已於 107 年 11 月開工，將於 108 年 1 月底前完成。	

		11. 文化園區整體數位發展改善計畫	1. 本案為建置本博物館與金門文化園區之數位資訊基礎建設，對內針對數位典藏資料庫之建置保存與運用，導入科技與多媒體互動的技術應用平台，以數位化多元導覽介面，呈現本所文化園區之豐富內容。 2. 於 107 年 9 月簽約，將於 108 年 5 月底前完成。	
		12. 文化園區歷史民俗博物館空調主機A機汰舊換新	1. 本案為 107 年度「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補助博物館空調系統汰舊換新。 2. 博物館內共有 2 台空調主機系統，一台為 105 年更新，另一台為 86 年建置主機系統效率不佳，製造商已倒閉維修不易。爭取中央節能汰舊換新經費，汰舊換新，達節能減碳改善成效，以利後續機器設備維護保養。	
十三、打造金門閩南文化創意園區計畫	中央:2,983 縣:4,042 合計：7,025	1. 博物館文化藝術交流展演等	本案共辦理以下活動並皆已完成目標： 1. 「紙趣東來・金門迎春」洪新富紙藝教學活動。 2. 金色小麥系列活動。 3. 民族正氣・永垂丹青 4. 抗戰歷史真相展。 5. 2018 青年禪文化體驗營。 6. 協辦金沙文化季。 7. 出神入畫・與佛同行特展。 8. 與佛同行-發現佛陀的故鄉。 9. 北京-絕品敦煌珂羅版畫。 10. 海印寺-出土十八羅漢。 11. 明清古佛珍藏展。 12. 禪味新發十八羅漢展。 落實縣政「深度觀光」「文化扎根」等目標，達到博物館推廣《文化、教育、觀光》三大核心發展目的。	
		2. 金門歷史民俗博物館常設展改善更新計畫（第三、四館）	1. 第三館改善案預計於 2 月底前完工。 2. 第四館改善案規劃設計部分因廠商尚未修正完成，刻正辦理後續事宜。	

		3. 博物館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暨相關業務	本次展出經由兩岸三地創作者與藝術人士，數月前多方溝通與邀請，規劃特展區和三地精品展區，呈現在地文化風貌。另於影音觀賞區播放藝術家訪談紀錄，深刻呈現其創作歷程與念，拉近作者與民眾的距離。開展當日舉辦分享交流座談及藝術家現場說明活動，與會人士發表創作理念，亦論及藝術行銷之困境，並針對金門文創環境現況與發展提出建言，為金門文創產業環境的未來，賦與遼闊展望。展覽日期自 107 年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26 日止。	
十四、提升文物典藏與展示教育，維繫珍貴文化資產	中央:682 縣:368 合計:1,050	金門縣文化園區管理所歷史民俗博物館文物普查建檔計畫	本案為 106 年保留款，已於 107 年 12 月結案撥款。 完成 1,500 件博物館館藏文物普查建檔資料，及辦理 2 場文物保存普查相關講座。	
十五、推廣、行銷文化園區與博物館任務	中央:0 縣:900 合計:900	博物館資訊建置、相關刊物、文化形象多元行銷等相關業務	完成「《閩南文化博物館島》之系列講座工作坊與研討會規畫案」成果集初稿，以文化園區之重要發展歷程記錄，結合「博物館系列演講與工作坊」及「國際研討會」中之部分內容予以編輯，並規畫在未來進一步正式出版。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推動金門申報登錄世界遺產，歷史聚落再造發展與古蹟週邊空間視覺美感提升	1	辦理世界遺產監測示範與文本撰寫(主題項目)	2 項	2 項	黃燈 ▲	1. 持續進行保固維護申遺日常監測防護設備，於瓊林宗祠與本局設置示範一式，並透過分析檢視監測紀錄回傳數值，分年落實申遺潛力據點代表建築日常防護示範工作。另分年規劃以瓊林怡穀堂作為申遺展示據點，提供各界參觀認識申遺監測防護與保存推廣歷程。 2. 執行申遺主題文本撰寫及研討教育推廣工作，並舉辦 3 場申遺相關講座活動，邀集專家學者等共同參與論證本縣申遺主題文化價值研提成果。

		2	研擬歷史聚落 整體發展規劃 示範(主題項 目)	4 項	4 項	黃燈 ▲	1. 於瓊林聚落辦理 4 場說明討論講座，內容包括 107 年再造歷史現場整體規劃說明、街屋景觀美化整治施工說明會等，與居民的歷史記憶和傳統產業復興分年發展連結，讓在地民眾重視村落傳統文化價值，自主參與發展再造傳承，並完成部分聚落街屋景觀整治工作。 2. 持續舉辦瓊林聚落 5 場次生物與微生物防治培訓講座課程、結合學校科普教育講座、赴台學習防治維護實務，與成果發表會等活動，提升聚落在地民眾傳統建築日常保存防護基礎知識與應用技能。 3. 辦理 2 場傳統祭祖儀式記錄、節令鼓傳承表演、聚落文物保存講座等，並持續補助聚落進行祭祖道具更新購置，期以保存、傳承聚落重要祭儀文化歷史風采。 4. 執行 AR 與 VR 聚落觀光文化推廣、傳統產業活化輔導等，以培植推動更多在地不同年齡層民眾，參與金門聚落重要無形文化資產傳承經營發展工作。
--	--	---	----------------------------------	-----	-----	---------	--

		3	古蹟歷建修復研究與防護加固及週邊空間美化（主題項目）	3 項	5 項	綠燈★	1. 於 106-107 年進行 8 處古蹟歷建修復規劃設計，已完成 2 處設計成果驗收結案，與 6 處分次審查工作，俾利進行後續修復工程準備事宜。 2. 於 107 年執行 4 處縣定古蹟修復及再利用研究，已完成 4 處發包與分次審查工作，以循序漸進完成修復研究。 3. 於 107 年辦理中央補助 1 處古蹟陽翟陳篤篴陳篤浪古厝修復及再利用規劃設計，2 處歷史建築碧月軒與何永洋樓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等案招標訂約執行，另外完成 1 項古蹟歷建文資訪視輔導等工作。 4. 於 107 年辦理中央補助 3 案：歷史建築模範街 25.27.29.31 號修復工程、縣定古蹟許丕簡古厝修復工程、縣定古蹟大地吳心泉宅修復工程發包訂約，進行分年修復保存施作，以提升古蹟等文資建築修復數量及品質。 5. 於 107 年完成 6 處縣定古蹟吳秀才厝、董允耀洋樓、小西門模範廟，及歷史建築洪氏古厝、何肅闕與何肅坡洋樓、陳明侑古厝等日常修繕與週邊環境整理等工作，以達成古蹟維護與整體景觀空間美化效果。
二	辦理在地文創業輔導、培力及行銷	4	辦理在地文創企劃補助	3	3	綠燈★	在地文化創意企劃獲補助 3 件，參展廈門文博會共計 13 家。
		5	辦理活動徵件，並藉由國際競賽行銷金門：參賽件數	100	118	綠燈★	106 年度計有 50 件參加，107 年度則有 118 件作品參賽
		6	辦理活動徵件，並藉由國際競賽行銷金門：國際得獎件數	3	5	綠燈★	共計 5 件作品獲獎，其中兩件獲得德國紅點獎、一件獲得 2018ASPaC 亞洲學生包裝設計大賽評審特別獎、一件金食獎國際食品包裝設計大賽評審特別獎以及一件金典新秀設計獎。

三	辦理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補助	7	辦理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補助	3	4	綠燈★	受理 8 案，召開委員會審議擇優 4 案予以補助，預計將在本縣辦理首映會等相關回饋活動；透過拍攝，提升城市形象，行銷推廣金門縣人、事、史、地、物特色。
四	辦理圖書出版業務，強化金門文化行銷	8	出版金門文史書刊(村史)	100%	100%	綠燈★	107 年度計送件 12 本；入取 10 本；1 本解約；共出版 9 本村史： (1)《浯洲鹽鄉~西園·後珩》。 (2)《后宅聚落風華》。 (3)《金門官澳風華》。 (4)《泗湖履痕》。 (5)《金門古崗玉笋傳芳》。 (6)《東沙聚落村史~綺麗東鄉》。 (7)《六甲水濱之巔-浦邊》 (8)《烈嶼西方傳奇-佛祖、上帝公庇佑的子民》 (9)《固若金湯、雄鎮海門-金門城》

		9	補助地方文獻出版計畫	100%	100%	綠燈★ 107 年度共補助出版 20 本： (1)《風雲金門·鄉訊人物 2》 (2)《小女子的筆耕春秋》 (3)《島嶼曙光》 (4)《仙洲野夫話桑蔴》 (5)《九天講古與湘夫人文集》 (6)《看見金門—新力量》 (7)《鄉戀食光·愛沈重》 (8)《幸福的心靈》 (9)《樂聲迴盪滿浯島》 (10)《自作對聯集》 (11)《烏番叔》 (12)《那一片松林》 (13)《在我和世界之間有一座島》 (14)《紋身—張國治詩集》 (15)《金門人文紀事》 (16)《詩雨紛飛的四季》 (17)《遙遠的不是距離》 (18)《金門情懷》 (19)《為愛寫書》 (20)《淚水釀成蜜—詠金門詩歌 170 首》
		10	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出版計畫案	100%	100%	綠燈★ 107 年度共出版 3 本： (1)《八二三史記：(三)漫天烽火遷徙潮》 (2)《八二三史記：(四)驀然回首看和戰》 (3)《最前線—大膽夢迴吹角連營》
		11	辦理「浯島文學獎」徵選計畫	100%	100%	綠燈★ 107 年度共收到 105 件，其中短篇小說組 22 件，散文組 42 件，小品文 41 件，經過初審複審決審後，短篇小說組得獎 6 件；散文組得獎 8 件；小品文得獎 10 件。各頒發獎金 20 萬元；散文組首獎 1 件，獎金 10 萬元，優等獎 4 件，各得獎金 5 萬元。 本次徵文活動公開、公正，深獲各界好評，彰顯文化功能。

五	行銷金門小品文	12	行銷金門小品文	100%	100%	綠燈★	107 年度共計出版 2 冊： 1. 《金域良食》 2. 《浯島春秋—金門新誌書》
六	閱讀推廣活動	13	閱讀推廣活動	100%	100%	綠燈★	1. 增加館藏（400 萬）。 2. 輔助各鄉鎮圖書館增加館藏（120 萬）。 3. 推廣活動（150 萬）。
七	活化文化資產，發揚閩南文化，創造多元價值，行銷金門特色	14	KPI(1) 推動文化、觀光、教育等專案發展	10	10	綠燈★	本案共辦理以下活動並皆已完成目標： 1. 閩都閩南文化交流座談會。 2. 「驚艷金門・藝見大師・藍眼淚」攝影分享交流座談會 3. 在東方化講座 4. 博物館的前世今生-閒談人類是博物館講座。 5. 《影像藝術與資產維護》系列講座—掠像與造像的攝影思考講座。 6. 父子連心、拼貼幸福-一個專屬的父親節禮物 DIY：拼布藝術。 7. 「海峽兩岸水墨情」畫展。 8. 「閩風學堂」閩南文化系列研習講。 對於地方藝術深根與增進在地文化內涵深具意義，傳承地方無形文化資產，以創造文化及觀光效益，達到鄉親有感，進而形塑博物館為《文化入口・觀光起點》。
		15	KPI(2) 委託/自行辦理博物館典藏文物、研究、修復、展示及推廣等相關業務	100%	100%	綠燈★	1. 受理各界捐贈文物之搬運、除塵除蟲處理事宜。 2. 辦理捐贈者洪國華女士的《筷意人生》展示。 3. 辦理捐贈者郭豫屏先生「銀質仿古幣」展示。 4. 文物蟲害防治處理。

		16	KPI(3) 推動 閩南茶樓，落實縣政文化富裕、觀光休憩	100%	100%	綠燈 ★	1. 計畫執行進度達 100%。 2. 建置「親子圖書閱讀區」奠定基礎，針對教育行政大樓內建構多元文化、多元民族、多元生活等閱讀書籍之學習場域，營造「年輕世代與老年世代間」有共同學習的環境，期以營造優質的共學環境，使銀髮與兒童，能夠共同學習，傳承文化，厚實金門文化底蘊，引領從中學習獲得知識，以利後續教育推廣使用，永續推展發揮博物館功能。 3. 完成「親子圖書閱讀區」之設置，提升博物館在文化、教育、觀光、創新等主軸任務，發揮博物館內在文化傳習精神，以人為本的生活目標，積極推動閱讀，加強教育互動。 4. 7 月 11 日上網招標 10 月 12 日期中審查 11 月 19 日期末審查 12 月完成結案驗收。
--	--	----	------------------------------	------	------	---------	---

		17	KPI(4) 推動金門閩南文化相關研究、教育推廣業務	100%	100%	綠燈★ 本案區分為 2 部分 1. 辦理金門閩南民俗文化教育發展相關計畫 (1) 內含 5 項子計畫，期以擴大社會對於閩南文化的重視，藉由重新整理與再詮釋，使更多人參與地方學的產出及利用，並將地方知識發展成為建構公民社會的文化資源。 (2) 本案 107 年 9 月 27 日簽約，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辦理期中審查，預計 108 年 3 月辦理結案驗收 2. 辦理「《閩南文化博物館島》之系列講座工作坊與研討會規畫案」 (1) 辦理系列博物館名人講堂，邀請學者專家，就其專長領域，做深入演講，並間接與金門鄉親互動，不僅促成鄉親對於園區發展的溝通與了解，本身也是博物館的科普教育。 (2) 辦理「閩南文化·島·博物館」研討會邀請國際學者，進一步強化文化園區對於博物館之發展的國際視野，並在學者專家們的聚會之間，串起學術網絡，強化產官學之間的互動及交流。 (3) 本案 107 年 7 月 28 日簽約，於 107 年 12 月辦理期末書面審查，108 年 1 月 3 日結案驗收。
--	--	----	----------------------------	------	------	---

		18	KPI(5) 博物館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暨相關業務	100%	100%	綠燈★	1. 為促進兩岸文創藝術展品交流，結合觀光，創造多元價值，引領知識經濟，增進金門島上人民接觸多元文化創意的機會，特辦此「[閩風藝響-2018 兩岸文創藝術展]」，展出具有金門、台灣和大陸兩岸三地在地生態、歷史、文化等工藝設計文創品及傳統手工藝術品。 2. 本次展出經由兩岸三地創作者與藝術人士，數月前多方溝通與邀請，規劃特展區和三地精品展區，呈現在地文化風貌。另於影音觀賞區播放藝術家訪談紀錄，深刻呈現其創作歷程與念，拉近作者與民眾的距離。開展當日舉辦分享交流座談及藝術家現場說明活動，與會人士發表創作理念，亦論及藝術行銷之困境，並針對金門文創環境現況與發展提出建言，為金門文創產業環境的未來，賦與遼闊展望。展覽日期自 107 年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26 日止。
八	營造優質觀光樂活與博物館參訪環境	19	KPI(1) 博物館入口服務台及身障設施(備)設置工程	100%	100%	綠燈★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款已於 107 年度內 6 月中旬開工，11 月上旬竣工，12 月辦理結案撥款執行完畢。
		20	KPI(2) 園區暨博物館內外景觀藝術美化工程	100%	10%	紅燈●	1.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預算，目標值達成度未達 70%。 2. 重要工作事項未依原訂進度完成。 3. 欠缺具體績效情形。
		21	KPI(3) 觀星樓至博物館無障礙入口改善休憩設施及觀星樓內服務台等設置工程	100%	100%	綠燈★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款已於 107 年度內 7 月上旬開工，11 月中旬竣工，12 月辦理結案撥款執行完畢。

		22	KPI(4)博物館中庭設施及休憩空間改善工程	100%	10%	紅燈 ●	1. 本案為 106 年度保留預算，目標值達成度未達 70%。 2. 重要工作事項未依原訂進度完成。 3. 欠缺具體績效情形。
		23	KPI(5)觀星樓及教育行政大樓外牆改善工程	100%	100%	綠燈 ★	本案外牆改善工程已於 107 年 10 月 1 日竣工，工程以抵石子施作，剔除舊有牆面石磚，美化園區整體景觀，確保參訪遊客安全。
		24	KPI(6)教育行政大樓及博物館屋頂防漏工程	100%	100%	綠燈 ★	本案防漏工程已於 107 年 9 月 5 日完工，將頂樓平台區域全面進行防漏工程，妥善各展示場館之可用性。
		25	KPI(7)教育行政大樓複合式多功能視聽教室整修工程	100%	85%	黃燈 ▲	本案因與同位於行政大樓之他案併案設計發包，致規劃耗時較長(107 年 7 月定案 8 月底設計完成)。107 年 9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26	KPI(8)教育行政大樓親子閱讀區及傳藝工坊設置工程	100%	85%	黃燈 ▲	本案因與同位於行政大樓之他案併案設計發包，致規劃耗時較長(107 年 7 月定案 8 月底設計完成)。107 年 9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27	KPI(9)文化園區入口指標及綠美化	100%	85%	黃燈 ▲	本案因與同位於行政大樓之他案併案設計發包，致規劃耗時較長(107 年 7 月定案 8 月底設計完成)。107 年 9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28	KPI(10)推動高齡化暨身心靈廣泛性障礙族群等友善平權專案計畫	2	2	綠燈 ★	邀請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人士參與「旺福茶道花藝迎春會」，由插花老師及茶道老師主持，讓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者靜心，調息欣賞花藝與茶藝。 邀請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人士參與「綠化友善文化一家親」植樹及文化體驗 DIY 教學活動，由林務所同仁協助帶領弱勢族群與身心障礙人士 30 人參與園區種植樹木，體驗彩繪著色、畫畫的快樂。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二、營造優質觀光樂活與博物館參訪環境	20. 園區暨博物館內外景觀藝術美化工程	紅燈 ●	1. 本案於 106 年 12 月辦理預算保留至 107 年 1 月完成，後為完善 107 年度園區整體工程完善化，經所方與廠商正式開會協調後雙方決定解約，本案重新啟案。於 107 年 5 月 31 日重新勞務招標，於 6 月 20 日決標辦理評選會，7 月 20 日簽訂契約完成後，為求完善經多次設計圖說及預算修正，於 11 月 1 日委請採購招標所上網施工發包，第一次流標一次廢標後，於 12 月 20 日決標，12 月 25 簽約完成。 2 於 108 年 1 月 3 日申報開工及相關施工事項。 3. 刻正掌握工期進行。
	22. 博物館中庭設施及休憩空間改善工程	紅燈 ●	1. 該計畫於 107 年 4 月份交辦本案，於 107 年 7 月 17 日完成初步委外招標事宜，係因為完善園區工程服務效能，與廠商經多次修改，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完成設計圖說及預算書並委請金門縣採購招標所辦理公告上網，後經一次流標及兩次廢標後，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第四次公告上網，開標日為 108 年 1 月 15 日。 2. 刻正掌握開標結果即積極邀標。

陸、績效總評

本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8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28 項衡量指標。經本局評核結果，在 28 項衡量指標中，21 項為綠燈(★)，5 項為黃燈(▲)，2 項為紅燈(●)，施政績效尚稱良好。

地政部門 10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政自經界始」，經界正以興百業，舉凡地方建設，社會經濟發展，民眾財產權保障，均根基於地政工作之良窳。土地政策必須兼顧公共利益、維護民眾權益保障、土地開發利用及土地問題之解決，而地政業務之推動，首重為民服務效能之提昇，以便民、親民、利民為服務宗旨。

地區因戰地及僑鄉特殊歷史時空背景，迭經時序演化世代更替，使得土地問題更加錯綜複雜，地政業務推動更加困難棘手。爾來觀光產業蓬勃發展、兩岸往來頻繁，加以金門大橋興建、大學島、免稅島、陸客自由行…等重大政策推動，地價與房價居高不下，土地交易頻繁熱絡，土地益受重視。(107)年度本局除原持續性地政工作，推動地籍清理及宣導作業、配合「金門大橋烈嶼端區段徵收」、「金湖鎮尚義區段徵收」及「烈嶼鄉烈嶼國中周邊地區第一期市地重劃」工程進度辦理土地分配作業，其中「金湖鎮尚義區段徵收」及「烈嶼鄉烈嶼國中周邊地區第一期市地重劃」將陸續於(108)年上半年完成土地分配、完成西山段農地重劃提報經內政部同意納入 108 年度農地重劃先期規劃地區；此外，「金湖鎮尚義區段徵收」及「烈嶼鄉烈嶼國中周邊地區第一期市地重劃」之整地工程，皆預計於(108)年上半年完成工程驗收；諸此福國利民之政策，在中央及各界人士指導下，得以逐步實現中，使「地能盡其利」，提升地區未來發展能量。完成 108 年度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評定，並持續推動不動產交易實價登錄制度施行，以促進房地產交易資訊公開透明，遏止不當哄抬炒作，落實居住正義。推動地籍圖重測，確認經界、杜絕糾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在各項業務皆有具體豐碩的成果。

除上開地政業務推動外，更重要的是縣長殷切期許深化為民服務，至盼同仁植基過往、展望未來，為這片土地共同努力，邁向「地籍無爭，經界分明」之目標。本局發揮團隊精神，群策群力，多元化便民措施，地政服務再升級，突破轄區限制「跨域合作、地政好厝邊」便民服務遍布全國、落實雷區土地還地於民、華僑返鄉辦理土地登記服務、遠途先審等多項便民服務，提高本局便民、親民、利民的服務形象。且於 107 年 5 月起至 9 月 14 日止計巡迴全縣 5 鄉鎮 35 村里辦理行動列車下鄉服務，服務項目包括地政業務宣導、簡易案件收件、地政法令諮詢及受理民眾陳情；計受理諮詢及陳情 383 人次，陳情案 551 件，深入鄉里服務長者，拉近政府與民眾距離，維護民眾權益。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預 決 算		105	106	107
縣預算	預算	126.43	134.45	115.37
離島基金	預算	0	0	0

中央預算	預算	0.30	0.36	8.62
其他	預算	0	0	0
合計	預算	131.017	139.88	129.01
	決算	120.75	126.77	124.77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107 年度較 106 年度減少預算約 10.82 百萬，主要為縣預算減編房屋建築養護費及資門本設備等。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員額未足額進用，擲節開支，以及計畫剩餘款。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5	106	107
正式職員	26	2999	29
約聘僱人員	29	27	25
約用人員	30	32	31
測量助理、技工及工友	27	27	26
合計	113	115	111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一、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	中央：0 縣：2,890 合計：2,890	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	1. 為區內預拌混凝土廠所在之住宅區是否提供地主選配研擬土地分配草案。 2. 召開地主座談會與地主溝通並徵詢意見。 3. 邀集需用土地人及相關單位就區內預拌混凝土廠所在之住宅區是否開放地主選配召開研商會議。	代辦經費源自「金門縣金門大橋建橋基金」
二、尚義區段徵收	中央：0 縣：46,480 合計：46,480	尚義區段徵收	1. 尚義區段徵收工程已於 107 年 10 月 3 日申報竣工，11 月 6 日辦理初驗，12 月 14 日辦理缺失複驗。 2. 有關抵價地分配作業，業於 107 年 11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

			月 19 日完成抽籤分配，接續將於辦理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結果公告確定後點交抵價地。	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中央：0 縣：293,045 合計：293,045	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1. 辦理公有土地使用現況會勘及測量。 2. 擬具工程執行需求計畫書洽工務處協助代辦。 3. 都市計畫樁位與地籍誤差檢測。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四、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中央：0 縣：1,000 合計：1,000	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1. 辦理墳墓遷葬公告、召開墳墓遷葬地主說明會。 2. 辦理墳墓協尋及祈福法會。 3. 協調林務所梳理區內林木。 4. 擬具工程執行需求計畫書洽工務處協助代辦。 5. 抵價地比例報請內政部審核。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五、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中央：0 縣：61,712 合計：61,712	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1. 烈嶼國中市地重劃工程於 106 年 7 月 24 日開工，截至 108 年 1 月 6 日止，實際進度 83.79%，工程進度正常。 2. 完成重劃負擔計算。 3. 完成擬定土地分配草案及召開地主說明會。 4. 辦理土地分配及結果公告。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六、西山段農地重劃	中央：0 縣：0 合計：0	西山段農地重劃	1. 完成勘選農地重劃區域，辦理農地重劃先期規劃。 2. 辦理重劃範圍初勘及召開農地重劃說明會。 3. 辦理重劃意願調查，區內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重劃人數及面積均已過半。 4. 辦理重劃範圍複勘及其檢討會。 5. 提報經內政部核定納入 108 年度農地重劃先期規劃地區。	

七、地籍整理	中央:265 縣:9,918 合計:10,183	1. 土地及建物登記	受理民眾申請土地及建物所有權與他項權利登記，提供便捷正確優質服務，保障民眾財產權益。	
		2. 地籍清理	1. 依地籍清理條例規定全數完成登記名義人姓名住址不符者，計 7,894 筆，經完成更正登記 734 筆，完成率為 9.29%。 2. 依地籍第 2 期實施計畫執行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作業，已完成更正登記者計已完成 2,772 筆。 3. 配合金沙鎮風獅爺文化季及湖埔國小園遊會辦理地籍相關宣導，籲請民眾注意切身土地權益。	
		3. 離島建設條例返還土地	1. 協助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第 1 項及第 5 項，向土地管理機關申請購回及讓售事宜。 2. 受理民眾辦理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之 3 雷區公有土地返還及審查作業。	
		4. 未登記土地之清理	清查本縣未登記土地，並依程序辦理公告、代管、收歸國有等事宜。	
		5. 未辦繼承登記	1. 依據戶政機關提供之除戶戶籍資料建檔，通知合法繼承人依限辦理繼承登記。 2. 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辦理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公告、列冊管理等作業。	
八、地籍測量	中央:0 縣:14,808 合計:14,808	1. 土地複丈	受理民眾申請土地複丈 2,576 件，如期完成。	
		2. 建物測量	受理民眾申請建物測量 1,345 件，如期完成。	
		3. 法院囑託測量	辦理囑託測量及查封土地計 156 件 445 筆，未登記建物查封測量 33 件 37 筆，如期完成。	

		4. 未登記土地測量及雷區土地返還測量	受理民眾申請返還雷區土地測量 23 件，依規定辦理完成。	
		5. 地籍確認	協助縣府各單位用地會勘測量計 166 案及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申請購回實勘計 218 件 300 筆，如期完成。	
		6. 還地於民專案測量	配合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第 5 項，協助民眾勘查祖墳土地地號計服務 327 件。	
		7. 都市計畫樁聯測及逕為分割	辦理逕為分割土地 122 筆，面積估算案 281 筆。	
		8. 控制測量、圖根補建	補建土地複丈圖根 1,350 點。	
		9. 地籍圖重測	1. 辦理金寧鄉湖尾村段等 17 段，總筆數 3,453 筆。 2. 辦理 106 年度地籍圖重測地段金城鎮金門城段、金寧鄉后湖村段等 11 段重測結果公告。 3. 辦理 106 年度重測區古崗村段、金門城段、泗湖村段、上后垵段、后湖村段界址爭議調處案計 17 案。	
九、地價業務	中央：0 縣：8,586 合計：8,586	1. 公告土地現值地價查估業務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及地價調查估計規則等有關規定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地價查估作業，辦理地價區段劃分及估計各區段地價，辦理公告後以作為課徵土地增值稅之依據。	

		2. 實價登錄	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事宜。	
		3. 辦理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依計畫準備有關圖籍資料、劃分近價區段、並選定具代表性、恒久性、均勻性、顯著性、完整性之基準地；查估基準地之地價，審議基準地地價後呈報內政部複審。	
		4. 不動產經紀業、地政士之輔導、管理住宅租賃	1. 辦理本縣不動產經紀業及經紀人、不動產交易消費安全宣導及地政士、不動產估價師，租賃住宅服務業各項相關業務：受理經紀業許可申請、變更備查、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申請。不動產經紀人證書申請換發、變更等及地政士證書申請、換發或加註延長有效期等事項。 2. 召開不動產經紀業及地政士座談會。 3. 加強輔導及查核建商「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履約保證機制。 4. 為因應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於107年6月27日施行，制訂107年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宣導實施計畫，辦理實價登錄及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	
十、地政資訊	中央：8,350 縣：10,489 合計：8,586	推動地政E化，維護資安管理	1. 辦理「網路暨電力重整改善案」，以提升全局資訊網路連線效能與機房電力設施重整。 2. 內政部補助「開放地政跨域服務整合計畫-跨域作業」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補助基層地政機關辦理老舊電腦汰換及強化資安相關防護設	

			備，建置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備援架構，提升地政業務作業效能。	
--	--	--	----------------------------------	--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辦理土地整體開發、繁榮地區發展	1	辦理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	20%	5%	☐	研擬抵價地分配方案，經與需用土地人（工務處）、交通部高工局第二新工處等單位多方研議後，彼此間對預拌混凝土廠所在之住宅區是否開放地主選配抵價地仍歧見，後續再協調或報政策裁示確定方案後據以辦理抵價地分配等作業。
		2	辦理尚義區段徵收	20%	20%	★	本案工程依計畫目標申報竣工及辦理驗收作業，進度尚符目標值。另有關土地分配，業依預定進度完成土地抽籤分配，惟因配地地主陳情，刻正辦理調整分配，俟配地完竣後，辦理結果公告。
		3	辦理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20%	5%	☐	完成公有地使用現況確認及會勘，並擬妥工程執行需求計畫書，且協助完成都市計畫樁位測定。
		4	辦理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20%	5%	☐	完成墳墓遷葬公告並召開墳墓遷葬地主說明會、辦理墳墓協尋及祈福法會；配合工程單位進場規劃、測量前，協調林務所梳理區內林木，並擬妥工程執行需求計畫書，且研擬抵價地比例報請內政部審核。
		5	辦理烈嶼鄉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20%	20%	★	本案工程若不計台電電桿遷移期程延宕、暴雨成災致無法進場施作等因素，目前工進尚符預期；另依計畫目標完成重劃負擔計算、研訂土地分配草案、召開土地說明會、辦理土地分配及結果公

							告。
		6	辦理西山段農地重劃	10%	15%	★	依計畫目標除完成勘選農地重劃區域、辦理重劃範圍初勘及農地重劃說明會，並超前預定進度辦理重劃意願調查經地主過半數同意、辦理重劃範圍複勘及其檢討會，及提報經內政部同意納入 108 年度農地重劃先期規劃地區。
二	健全土地管理	7	民眾申請各項土地(建物)所權與他項權利之登記執行率	100%	100%	★	受理民眾申請土地及建物所有權與他項權利相關登記計 9,208 件、土地 27,501 筆、建物 5,784 棟，提供便捷正確優質服務保障民眾財產權益。
		8	辦理離島建設條例申請購回土地諮詢服務與購回相關事宜	100%	76%	▲	1. 協助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第 1 項向土地管理機關申請購回計土地 1,417 筆、面積 755,068.38 平方公尺及核准 998 筆、駁回 360 筆，處理中 59 筆。 2. 第 9 條第 5 項申購土地 1,369 筆、面積 2,958,771.85 平方公尺。核准 597 筆、駁回 191 筆，處理中 581 筆。 3. 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之 3 業經 104 年 6 月 10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67461 號令公布施行後，目前受理申請案件計 67 件，其中雷區公有土地返還 44 件、第一次登記 23 件，刻正進行辦理審查作業中。
		9	推動地政 E 化，維護資安管理	100%	100%	★	1. 完成「網路暨電力重整改善案」，以提升全局資訊網路連線效能與機房電力設施重整。 2. 配合內政部完成「開放地政跨域服務整合計畫-跨域作業」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辦理電腦汰換及

三	地價業務					強化資安防護設備，建置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備援架構，提升地政業務作業效能。
		10	民眾土地複丈籍建物測量申請案件完成率	100%	100%	★ 3. 受理民眾申請土地複丈 2,576 件、建物測量 1,345 件，如期完成。 4. 辦理囑託測量及查封土地計 156 件 445 筆，未登記建物查封測量 33 件 37 筆，如期完成。 5. 受理民眾申請返還雷區土地測量 23 件，依規定辦理完成。
		11	地籍圖重測	依預定工作進度	進度管制	★ 1. 辦理金寧鄉湖尾村段等 17 段，總筆數 3,453 筆。 2. 辦理完成重測區範圍勘選，公告重測區範圍。 3. 為宣導重測作業，假湖埔村辦公處、安美村辦公處、榜林村辦公處及后盤村辦公處舉辦四場次地籍圖重測宣導說明會。 4. 刻正持續辦地籍調查作業中。
	地價業務	12	土地公告現值及公告地價	100%	100%	★ 經依平均地權條例及地價調查估計規則之規定，劃分 1,120 地價區段及估計區段地價，合理反應地價變動實質，公平合理評定地價，以達賦稅公平，並於 108 年 1 月 1 日辦理公告。
		13	實價登錄	100%	100%	★ 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計 1,441 件，並每 10 日報送內政部揭露提供外界查詢，以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公開、透明。
		14	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100%	100%	★ 1. 完成召開本縣 107 年度基準地地價審議會議，並報送內政部本縣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成果資料。

						2. 完成本縣基準地 38 點位之選定及維護作業。 3. 完成 107 年度房地產交易價格簡訊及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查編工作，作為民間經濟活動及政府機關施政之參考，並作為未來電腦大量估價之運用。
		15	不動產交易管理	100%	100%	★ 1. 依 107 年度金門縣政府經紀業業務檢查執行計畫，對業者實施查核以健全不動產交易秩序，輔導專業服務，維護消費者權益，以有效消弭不動產交易糾紛。 2. 完成辦理經紀業申請案計 37 件；受理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申請計 1 件，維護民眾居住權利，健全租賃住宅市場，保障租賃當事人權益。 3. 受理不動產經紀人及地政士申請變更案計 31 件；以建立不動產交易秩序，保障交易者權益，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健全發展。 4. 辦理不動產經紀業及地政士座談會，加強與業者橫向溝通及業務交流、政策宣導。 5. 房地產消費糾紛原因來自建商計 11 案，保障民眾權益減少糾紛。 6. 為健全住宅租賃關係，保障租賃當事人權益，活絡住宅租賃市場及發展租賃住宅服務業，於本局網頁設置租賃住宅專區提供正確資訊讓民眾及業者可更加瞭解「租賃專法」。 7. 辦理完成 107 年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宣導實施計畫，辦理說明

						會、攤位宣導及研習活動等共計 8 場次，使民眾及業者更加了解自身權益。 8. 完成製作「租賃宣導微電影」1 部；租屋宣傳單 1 式，廣為宣導，保障民眾在租屋前「知」的權益，減少租賃糾紛。
--	--	--	--	--	--	---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辦理土地整體開發、繁榮地區發展	1. 辦理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	☐	研擬抵價地分配方案，經與需用土地人（工務處）、交通部高工局第二新工處等單位多方研議後，彼此間對預拌混凝土廠所在之住宅區是否開放地主選配抵價地仍歧見，後續再協調或報政策裁示確定方案後據以辦理抵價地分配等作業。
	3. 辦理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	因民眾陳情，上位之都市計畫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始經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定、107 年 11 月本局始取得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成果以續確認開發範圍面積，其牽動下位之區段徵收作業，接續將依土地徵收條例等法令程序，積極策辦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4. 辦理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	1. 本案抵價地比例原依計畫於 107 年 3 月 30 日陳報內政部審核，惟經考量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案之辦理期程與本案相近，是否採同一抵價地比例辦理尚受個案條件限制，似仍有綜合評估通盤考量之必要，爰另奉准函請內政部先行撤案。 2. 本案辦理區內墳墓遷葬公告期間，因地主陳情先前莫蘭蒂颱風影響，區內林木倒塌致使墳墓位置辨識困難，希望縣府能夠協助疏通便道，排除風倒木等障礙物，俾利確認墳墓位置外，並另應於啟動區段徵收前舉辦法會，以祈求平安，爰本局於年度內陸續辦理協調林務所協助墓主尋找、確認墳墓位置及舉辦祈福法會。 3. 又查區內尚有部分土地所有權人有異

			議(向監察院陳情將其土地自區徵範圍內剔除)，亦影響本案辦理進度。後續本案將與陳情人持續溝通，並依土地徵收條例等法令程序，積極策辦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	--	--	---

陸、績效總評

本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擬訂 3 項策略績效目標，共 15 項衡量指標。經審核結果，在 15 項衡量指標中，11 項衡量指標為綠燈(★)，1 項為黃燈(▲)，3 項為白燈(□)，施政績效尚稱良好。

【附註】績效衡量燈號說明

綠燈代表「績效良好」、黃燈代表「績效合格」、紅燈代表「績效欠佳」及白燈代表「績效不明」，評估標準如下表：

燈 號	評 估 標 準
綠燈 (績效良好， 以符號★表示)	1. 目標值已達成且超越過去實績，確有結果面之良好績效產出者。 2. 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外官方機構或知名公正團體之肯定或讚揚者。 3. 目標甚具挑戰性，達成度在 90% 以上。 (以上各點應明確列出事證項目，屬第 3 點者，請具體說明其挑戰性。)
黃燈 (績效合格， 以符號▲表示)	未達綠燈績效良好標準且無紅燈或白燈評估標準所列情事者。

紅燈 (績效欠佳， 以符號●表示)	1. 執行有缺失，遭民意機關或大眾媒體質疑且確有事證者。 2. 目標值達成度未達 70%。 3. 重要工作事項未依原訂進度完成。 4. 欠缺具體績效情形。
白燈 (績效不明， 以符號□表示)	1. 評估體制或評估方式不客觀。 2. 未依先前設定的評估體制進行評估。 3. 以活動、程序或產出取代結果績效呈現。 4. 工作推動初期，績效尚不顯著。 5. 其他績效未顯現情形。